



## 關於福爾摩斯的二三事

鍾文苓

本文原名「紀念福爾摩斯」，是美洲出版公司出版的「福爾摩斯全集」上的一篇序，作者 Christopher Morley 氏，是一個道地的福爾摩斯迷，今特述其心得，當為讀者所樂聞。又本文多數譯名，為免使讀者陌生起見，悉按世界書局全譯本。

——譯者

這實在有點不大公允——柯南道爾說華生醫師從來不曾透露過一絲幽默，開過半點兒玩笑（如冒險史和回憶錄中所言）。現在讓我來提出一個反駁，一個例外。在「恐怖谷」的第一章裏，當這位好好醫師給福爾摩斯教訓一頓以後，他們的談話轉到萬惡的摩理泰教授：

「這著名的科學的罪徒，」華生說：「在一般歹人中聲譽極高，而——」

「華生，你弄錯了。」福爾摩斯稍露不悅地低語着。  
「我本是要說——而他却不能為大眾所熟識的。」一向不肯輕易許人的福爾摩斯也承認這是一個巧辯，連呼 *A distinct touch*，說華生能幽默，夠狡黠。

華生的另一惡作劇是常常有意無意地提起一些不曾記錄的案子，例如：佛來司蘭號荷蘭輪船的恐怖事。

件，罪惡昭彰的養金絲雀的惠爾森一案，驚心動魄的紅帆案，蘇門答臘的巨鼠，鐵手杖的祕密，還有政客「緊張萬分，無可比擬」，有時還「幾乎斷送了我們兩人的性命」。可惜「尚未記錄」或是「鎖在考斯銀行的保險箱內」。於是整蠻的讀者給他逗得饒涎欲滴。誰說華生不善開玩笑，他簡直是一個大滑頭咧！

在漫長的福爾摩斯和華生的合作史上，有一個缺憾，我想老讀者類能道出。大家都不能忘記有過一個「年青的史推福」，也是一個學醫的，他首次將華生介紹給福爾摩斯；而這美事撮合的起因是史推福和華生二人在倫敦克列脫林酒吧相遇。年青的史推福在「血字的研究」的開端給描寫得如此活龍活現，所以我常常想，在日後的某一案中他也許會再度露面的，結果却令我大失所望。然而促成二人合作的功勳，是無論如何不應一筆抹殺的。在著名的酒吧內立一塊匾

類該是一個很好的紀念吧？對於這，當初以二十五鎊購得「血字的研究」全部版權的倫敦某出版商，自然是義不容辭了。

同樣值得我們感戴的還有一位忠義可風的隨從兵毛雷，阿富汗一役，他在槍林彈雨中搶救了華生的性命。

福爾摩斯的偵探故事是一種藝術上罕有的勝利，

沙發上；或者在弄梵華鈴；或者在咕嚕沒有詭異的案子去勞動他的腦筋，因而去注射哥加因。（這種習慣大概不久便消失了，因為在後來各案中極少聽到。）

恐怕沒有其他小說中的人物比之福爾摩斯更能感人，更與讀者接近的。並非一味恭維，如果我們要欣賞犯罪學上驚心動魄的描寫，儘可以求諸巴底 Bataille 或羅佛 Roughhead 的著作。福爾摩斯却是一種溫柔的麻醉力，使我們再三細味，手不忍釋。多少人神往於他偵探事業的策源地，培格街 B 字二二一號，却忘記了他起初住在蒙脫哥街（靠大英博物院），此時尚未和華生合作。其實我們都喜歡他們二人一搭一擋，就是在日後福爾摩斯也會一再動筆親自記述案情，味道到底兩樣。還是在培格街開始的好，故事的開頭我喜歡這樣：一個寒風怒吼大雪紛飛的清晨，福爾摩斯忙地將華生從甜睡中拖起來，華生睜眼惺忪，看見燭光搖曳之中站着那勤苦的瘦長的暗影。「起來啊！華生。起來啊！意外的事情發生了！」

否則，福爾摩斯露出空洞的目光，懶散地伸展在

我們對於他的起居室大概總有一個輪廓，也許很熟悉吧？那兒有卷帙浩繁的剪貼冊，壁上的繚繆彈痕，大批試驗管和曲管瓶，還有波斯拖鞋，裝雪茄的烟斗……。

在前面已說過，福爾摩斯對於讀者有一種溫柔的麻醉力。當歇洛克和摩理泰教授是假定已雙雙葬身於賴痕巴哈飛瀑，世界各地讀者的失望，因為我當時只有十歲，所以不大明白，不過自己讀到回憶錄的末一章時，其百感交集萬念俱灰的沮喪情形，實非筆墨所能形容——巖石旁令人難堪的煙匣，一筆不苟的制慾者的遺書！——此後二三年中，我便閱讀柯南道爾的其他著作，聊以慰情；尤其注意那比較孤僻的本子，如「紅燈」「格來司登公司」「極星號的船長」等，直到一九〇二年「歸來記」開始在煤船雜誌刊載，福爾摩斯算是復活了！但是華生太太却從此不再提起，到後來一九〇三年一月（見「白臉兵士」）——譯者按，曾一度提起華生的妻子，那恐怕已不是在「四簽名」中和華生邂逅的瑪麗小姐了？

這兒有一個消磨黃昏的好辦法，當遇到你的同道

「可以和他談談『福爾摩斯經』。『這隻創痕斑駁的金鎖是屬於誰的？』」「在喬瑟夫袋裏的是一本甚麼書？」諸如此類，瑣屑地，無限制地纏下去。有一個凡納 Verner 醫師（歇洛克福爾摩斯的遠親），當華生摒除醫務時，診所以及裏面的一切器具設備就是盤給他的。無疑這是福爾摩斯祖母的名字 Verret 的英國化，她是法國籍，和他同名的一個軍事藝術家便是他的兄弟（那實在是影射一個有名的藝術家的家族）。柯南道爾自己的家族，因爲他的父親兄弟全是大畫家。我懷疑在法國的凡納族是否會明白那赫赫有名的大偵探對於他們的家系有這一段移花接木的關係？）摩理泰教授也是談話的好材料，他在三十一歲時，曾著書論代數二項式的定理，在歐洲，一時聲價十倍。

或者梅格勞甫福爾摩斯，他比歇洛克長七歲，曾在「最後問題」中爲華生執鞭隨鎧，在狄琴司俱樂部中大顯神通，歇洛克自認才智都不如他。

爲什麼葛來生和雷斯脫拉露面的機會愈來愈少？小廝弼雷爲什麼竟如曇花一現，以後便不聞音訊？福爾摩斯曾說進過大學，不知叫什麼名字？華生吃著一顆筭實爾彈子，到底在肩上還是在腳上？這些問題得由柯南道爾氏親自答覆。

到溫暖，從字裏行間可以透露出他那高尚的可愛的品格。他曾拜訪過梅雷笛斯（George Meredith 1828-1909 英國詩人及小說家），時當後者之暮年，他的避暑小屋築在山上，從下面上去，必經山一道崎嶇的小徑，柯南道爾曾記述當時的情形：「神經的痛苦使他幾次滑倒而落後。在前面，憑着我的聽覺，知道他也許受了些微傷，不過絕無大礙罷了，於是繼續走我的，當我不會聽到一樣。因為他是一個絕對高傲的老人，我以為：給他以援力，還不如莫傷害他的自尊心。」

# 上海之新興事業

這是君子最高尚最仁慈的精神的表露！

# 通俗文學運動

陳蝶衣

「萬象」自出版

籠罩着整個世界，烽火  
燃遍了地球的每個角落  
，我們還能棲息在這比  
較安全的上海，在文藝

短短的一年餘歷史，  
但擁有的讀者不僅遍  
及於知識階級層，同  
時在街頭的販夫走卒

，以點綴、安慰急遽慌亂的人生  
，不能不說是莫大的幸運。

記得戰前魯迅和徐懋庸兩先生  
，我們實在不能不佩服魯徐兩位先生  
的科學的預見。

們手裏，也常常可以

發見「萬象」的蹤跡

，然而更偉大的一位預言家却是

通俗文學運動	.....	陳蝶衣
通俗文學的定義	.....	丁 謐
從大眾語說到通俗文學	.....	危月燕
<b>下期預告</b>		
通俗文學的教育性	.....	胡山源
通俗文學的寫作	.....	予且
通俗文藝與通俗戲劇	.....	文宗山

# 通俗文學運動 · 第二期

（上）

大衆化的讀物。「大衆是需要教育的！」我們每一念及，就不禁凜然感覺到肩上所負文化使命的重大。現在是個動亂的大時代，戰雲印刷費用漫無止境的飛漲的難關。文藝，兼採新舊文藝之長，而爲一

般大眾所喜愛的。曹先生在說這話

的當時，當然沒有預料到幾年以後

會有「萬象」的產生，然而事實却

給他完全說中了。我們雖然不敢說

「萬象」是一朵「新的文藝之花」

，但行銷的普遍是事實，為「一般

大眾所喜愛」似乎也無可否認。

有人說「萬象」是有閒階級的消遣讀物，甚至批評「萬象」是迎合低級趣味的讀物，這實在是莫大的冤枉。「萬象」的讀者因任何階層都有，我們為了一般化起見，有些作品誠然難免較為低級，但這在整個分量上所佔的百分比是很少的，我們無時不在力求改進，無時不想向讀者提供時代知識和灌輸常識，即使因為格於環境，不能正面批判現實，但指摘不合理的社會現象，在所有作品中也是隨在可見，而且成為唯一的主題。總之，我們不希望「萬象」成為有閒階級華

麗的客廳中的點綴品，反之，倒寧

願牠輾轉於青年學子和販夫走卒之手。

要求。

中國的文學，在過去本來只有一種，自古至今，一脈相傳，不會

有過分歧。可是自從五四時代胡適

之先生提倡新文學運動以後，中國

文學遂有了新和舊的分別，新文學繼承西洋各派的文藝思潮，舊文學

則繼承中國古代文學的傳統。雖然

新文學家也儘有許多在研究舊文學

，填寫舊詩詞，舊文學家也有許多

轉變成新文學家的，但新舊文學雙方壁壘的森嚴，却是無可否認的事

實。儘管有人說：「思想是有新舊

的，文學是沒有新舊的。」但他却

不能不承認新舊文學壁壘的對立，

而且這現象直到現在，也還沒有消滅。

不過五四以後，新舊文學雖形

成了對立的狀態，却很少有人能對

新舊文學的界線作明顯的區分。一

般的需要，而且是廣大的讀者羣衆的一般人的見解，大致可分為三種：第

一種是以寫作的工具文言和白話來分新舊的，第二種是以個人和派別來分新舊的，第三種是以表現的形式來分新舊的。其實這三種分法都是皮相之談，都不大正確。

先說第一種，以寫作工具來分新舊的人說：用文言寫的是舊文學，用白話寫的是新文學，但這樣的分法馬上就可以遇着難關，有許多善書，傳教書，和陳腐的小說，都是用白話文寫成的，如果把這些東西都算做是新文學，那新文學豈不是太冤枉了嗎？

再說第二種，以個人或派別來分新舊的人說：我們只要一說某人是「鴛鴦蝴蝶」派，就可以斷定他是屬於舊文學方面的了。話固然不錯，但新文學家中有些人，如林語堂先生俞平伯先生等，他們已經厭倦了白話文學，厭倦了新體詩，有些在提倡語錄體，提倡晚明小品，

有些索性埋頭在書齋裏寫舊詩詞，却用白話翻譯了許多西洋小說。由他們的行徑其實和舊文學家無別，而一般人依舊視他們爲新文學家，可見這樣的分法也還是不正確的。

再說第三種，以表現形式來分新舊的人說：用舊的形式表現出來的是舊文學，用新的形式表現出來的是新文學。因此，古，律，絕和長短句是舊詩詞，白話詩，自由詩是新詩；章回體小說是舊小說，歐化體小說是新小說。這種分法雖然

比較容易辨別，但也不免是皮相之見。因爲新文學發生的當初，固然是用嶄新的形式和傳統的舊文學分開壁壘，但新文學成立以後，誰也不能禁止別人來利用這種新的形式。在小說和戲劇方面，這種界線尤

其不容易分別清楚；從林琴南先生起，中國小說已經接受了西洋的形式，他所翻譯的小說還可說用的是文言，而包天笑先生和周瘦鵝先生

代劇的影響。所以如果單是用形式來分新舊，那標準是很難定的。由此我們可以知道，照上面的三種說法來分新舊文學的界線，雖然一看似乎很明白，實際上却並非這樣簡單，因爲新舊文學的不同，還有更本源的地方，這就是思想上的不同。

以思想不同來分別新舊文學，以前就曾有過，不過明確地加以規定，却還是近十年來的事。在新文學運動的當初，本來是以思想相號召的，但當時從事運動的人，對於自己的思想，不能下一個統一的正確的定義，什麼「實用主義」，「平民文學」，「人生文學」等名稱，雖是五花八門，而意義却沒有嚴密而概括的規定。現在誰都知道，

學，反封建的文學，因而從來傳統下來的舊文學是封建社會的文學，封建的與反封建的對立，這是很明顯的不能混淆的兩個營壘。而且文學上的這種對立，是和政治的社會的現象相連繫的，時代落伍的封建思想，我們儘可以從那些武俠小說神怪小說中間找到，這些作品的社會根據，非常明顯。

我們覺得，舊文學和新文學，都各有牠們的缺點，也各有牠們的優點。從舊文學的缺點方面說，則那些古文和舊詩詞，和現代大眾的口語，乃至現代大眾的日常生活，愈離愈遠，牠們本來很早就已成了士大夫階級獨有的玩藝，和一般民衆根本不發生關係，現在更是除了。我們除了把牠當作文學遺產加以珍重以外，實無再加提倡的必要。

的優點，現在流行民間，深入大眾的幾部舊小說，如「三國志」「水滸傳」「紅樓夢」等，牠們也都屬於舊文學的範圍，但文筆的通俗，描寫的生動，以及擁有讀者數量的衆多，却遠非新文學作品所能及。可惜的是這些作品裏面所代表的封建社會的意識，已經和現時代不適合了。如果能夠把內容加以淨化，將裏面的封建意識，以及迷信、神怪、荒謬、淫穢的地方刪除，則不然的一因。但我們也不能因此便抹煞新文學的優點，新文學作品不但在思想意識方面高出於舊文學一籌，而且新文學作家中有幾位第一流作家的作品，如魯迅先生的「呐喊」「彷徨」，茅盾先生的「幻滅」「動搖」「追求」，巴金先生的激流三部曲「家」「春」「秋」，都寫得很通俗，所擁有的讀者數量也是極廣大的，這些都是值得我們珍視的文苑裏的奇葩。

再從新文學的缺點方面說，則法，實足使一般初和新文學作品接觸的讀者莫明其妙，而大多數作者的講究詞藻，注重描寫，以及不能供給，急切地要求着文學作品來安慰和鼓舞他們被日常忙迫的工作弄

成了疲倦而枯燥的生活，但因知識所限，使他們不能接受那些陳義高深的古文和舊詩詞，也不能接受那些體裁歐化詞藻典雅的新文學作品，因此我們要起來倡導通俗文學運動，因為通俗文學兼有新舊文學的優點，而又具備明白曉暢的特質，不但為人人所看得懂，而且足以溝通新舊文學雙方的壁壘。

## 二

在提倡通俗文學的時候，我們不要忘記了久已存在於中國民間的俗文學。俗文學的起源很早，如果我們說現在流傳下來的章回體白話小說是淵源於宋代平話話本，則俗文學在唐代早已有了。斯坦因博士在燉煌發見的俗文學，就有許多唐代的寶卷、唱本，那形式正與現代佞佛老太婆所唱的寶卷無異；因為唐代原也是一個崇佛的時代，可見

俗文學已經由來很久了。至於民間歌曲的起源，恐怕還要早於俗文學，劉勰的「文心雕龍」中就已經將歌與詩並論；其實嚴格地說來，詩三百篇幾乎都是古代民間歌曲；我

們所常常聽到的山歌，也都是早已存在直到後來纔經文人筆錄下來的。這些流行於民間的俗文學，雖然為士大夫階級所不齒，但牠却是民衆自己的文學，具有為老百姓所熱烈喜愛的中國氣派和中國作風。同

時，流行於民間的各種地方戲，如京劇、越劇、河南墜子、蹦蹦戲、粵劇，乃至申曲、蘇灘等，這些通俗戲劇，也都屬於俗文學的範圍，不過山歌、寶卷、唱本等只注重唱，戲劇則唱做並重而已。

俗文學作者也必須以俗文學為基礎，學習老百姓所熱烈喜愛的中國氣派和中國作風，纔能深入民衆層，緊緊抓住民衆的心絃。

要使舊文學一變而為新文學也許是不可能的事，但在舊文學影響之下的俗文學，却有經通俗文學的媒介，而遞嬗演變為新文學的成分的可能，至少可以很快的變成新文學的友人，這在歌曲和戲劇方面已經有了這樣的朕兆，我們只要看過去「大路歌」「畢業歌」等幾支雄壯的歌曲興起後，在很短的時期內便把「毛毛雨」「桃花江」「妹妹我愛你」等靡靡之音掃蕩淨盡就可以知道。所以如果有人站在正確的立場，來寫作彈詞、開篇、大鼓、灘簧等的作品，則這種舊形式的俗文學也很可以變做嶄新的東西。

提倡通俗文學的目的是要使人人都容易懂得，所以舊形式的利用

應該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因爲大衆

方面的通俗文學。

都習慣了舊形式，而不熟習新形式，固然，要是有人能創造通俗文學的革新形式而又能爲大衆所接受，這當然是求之不得的事，無如事實上決不容易辦到，所以仍舊不能不先從利用舊形式入手。有人反對通俗文學利用舊形式，說舊形式不適宜於裝進新的內容，這其實是一種紙上空談，我們不要忘記，形式是可以隨着內容進化的，就是我們現在所習用的西洋傳來的新形式，又何嘗不是由舊形式蛻化下來的呢？

通俗文學的範圍是相當廣泛的，舉凡看、說、唱、做、都可以包括在內，但這裏我却想把注重做工和唱工的通俗戲劇暫時擱置不談，因爲通俗戲劇雖也屬於通俗文學的範圍，但牠正也和話劇一樣，可以獨立於文學以外自成一個戲劇部門，所以現在只說看、說、唱、這三

在看的一方面的通俗文學，包含著最廣，因爲凡是可以說可以唱的東西，無不可以看。但這裏我却不想把範圍扯得過寬，所有說和唱的東西概不列入，這樣，剩下來的以看爲主的通俗文學就只有兩種：一是通俗小說，二是連環圖畫。

其實現在流行於大衆手裏的章回體長篇通俗小說，最初也還是重說而不重看。前面我不是說過，它是淵源於宋代平話話本的嗎？什麼叫做話本呢？原來當宋室盛時，民間娛樂的事情很多，其中有一種「

說話」的，大約也像現在的說書一樣，這種說話，也有底本，就叫「話本」。據吳自牧在「夢梁錄」上所說，當時的說話，本有「小說」種家數，但話本留傳下來的，却只

者可以「新編五代史平話」爲代表，後者可以「京本通俗小說」爲代表，這兩種話本，對於後來的影響很大，繼起者非常之多，「三國演義」「水滸傳」等類的長篇小說，便是繼「新編五代史平話」之後而起的，「警世通言」「醒世恒言」「拍案驚奇」等類的短篇小說，則是繼京本通俗小說之後而起的。不論長篇和短篇，形式上大抵都是用回目，不過長篇的回目都是用對偶體，短篇的回目則是單獨的，但也不是完全單獨，大抵每四回合成一對偶。又因體裁倣自說話，所以每回的開頭，都沿用「話說」兩字。在最初，長短篇小說是同樣流行的，後來大約因爲大衆不喜歡那些起迄很短的故事，於是短篇小說便漸漸衰落了下去，而讓「聊齋誌異」一類談狐說鬼的筆記小說起而替代了它，只有長篇章回小說始終繼起不衰。

，直到現在還有人在寫，不過內容

了。

和形式方面都已有了顯著的變遷，從內容方面說，則「講史書」話本體裁的演義小說已不大受讀者的歡迎，「金瓶梅」和「紅樓夢」的出現，使讀者的趣味轉移到社會生活和家庭瑣屑上去，以後一脈相傳，從李伯元吳趼人一直到李涵秋張恨水，無不以描寫社會的小說稱雄一時。從形式方面說，則現在的幾個寫長篇章回小說的人，雖還都蹈襲着章回的體裁，但已多半不用對偶體回目，在每回的開頭，也不再用「話說」二字，結尾也不再用「欲知後事如何，且聽下回分解」；不過中間還多半不分出段落來，不免是一大缺點；但照這樣發展下去，漸漸有和西洋體裁長篇小說合流的可能。至於出自舊文學家之手的短篇小說，則早都採取了新形式，和新文學家的作品分不出什麼不同來

非常需要的，形式方面業已逐漸蛻化而有統一的趨勢已如上述，內容可採取的現實的題材非常之多，就是歷史上，也有不少史實可供我們採來寫做新的通俗小說；不過在描寫方面，有幾點必須注意；第一不要寫得嚙哩嚙嚙，而要率直，明白曉暢。第二不要從事抽象的公式的形式敘述，而要寫得活潑生動，使人讀之不忍釋手，這就要採用活生生的形象化的描寫。第三必須絕對排除封建腐化神怪迷信色情等類毒素，而灌輸合於時代思潮的進步的思想意識。

今後創作新的通俗小說當然是非要看舊小說畢竟還要識字較多纔能看得懂，看連環圖畫則祇須略識之無就可以，甚至就是一字不識的人，單看圖畫也不難看懂。我們只要看街頭巷尾圍繞着小書攤看連環圖畫的孩子的衆多，就可以知道它是如何的普及，影響又是如何的廣大了。這一種形式，倘能善自運用，也可以成爲教育民衆的利器；如果不善運用，則一變而爲毒害民衆的武器，過去不是已有許多孩子因看連環圖畫入迷而結伴出走到峨嵋山去求師訪道的事情發生過了嗎？有心人於此誰能不抱隱憂？魯迅先生很早以前就主張改革連環圖畫，可惜有志未遠；後來兒童書局和世界書局等雖曾出過幾部新的連環圖畫，但也打不進大衆中間去，因爲連環圖畫有它自己的發行網，不打通這一道難關，就無法和大衆接近。現在神怪武封俠和

小說還要超過。因爲看舊小說畢竟

還要識字較多纔能看得懂，看連環圖畫則祇須略識之無就可以，甚至就是一字不識的人，單看圖畫也不難看懂。我們只要看街頭巷尾圍繞着小書攤看連環圖畫的孩子的衆多，就可以知道它是如何的普及，影響又是如何的廣大了。這一種形式，倘能善自運用，也可以成爲教育民衆的利器；如果不善運用，則一變而爲毒害民衆的武器，過去不是已有許多孩子因看連環圖畫入迷而結伴出走到峨嵋山去求師訪道的事情發生過了嗎？有心人於此誰能不抱隱憂？魯迅先生很早以前就主張改革連環圖畫，可惜有志未遠；後來兒童書局和世界書局等雖曾出過幾部新的連環圖畫，但也打不進大衆中間去，因爲連環圖畫有它自己的發行網，不打通這一道難關，就無法和大衆接近。現在神怪武封俠和

建意識的連環圖畫仍舊充滿在小書攤上，毒害大眾的頭腦，消極的取締不是我們的力量所能辦到，但積極的創作新的連環圖畫來代替，却也是我們所應該負起來的使命。至於創作的方法，除了聘請有新的思想意識的人才，採選題材，編寫故事的輪廓和圖畫的說明文字以外，還當聘請良好的畫師精工繪製圖畫，這樣纔能雅俗共賞，而又有益於民衆教育。

在說的一方面的通俗文學，只有說書一種，說書的起源很早，小說也還是它的後身，柳敬亭很早便以善說書得名，當時還有人作詩贊他，即所謂「斜陽古道趙家莊，貧賤翁正作場，身後是非誰管得，滿村聽說蔡中郎」者是也。現在的大書是說「三國演義」「水滸傳」，等於以前的講史；小書是說『

珍珠塔』『落金扇』之類，種類很多，但都不脫『私訂終身後花園，落難公子中狀元』的窠臼，要改革它很不容易，因為它有長時期的封建社會的根據，而它的聽衆又以有聞階級和閨閣中人居多，雖然茶樓上和遊戲場中下層民衆愛聽的也不少數，但要改革它就必須先改革說的底本，這就不是樁容易的工作；以前雖會有人創作過演講小說，不過篇幅既短，題材方面也不見得能為大眾所接受；作為一時的宣傳還可以，要作永久的說書中心決計辦不到。這一方面的工作，有待於大家的努力，同時也有待於社會的進化。

至於唱的一方面的通俗文學，可以分為三種：第一種是流行於鄉村和城市間的山歌情歌，第二種是流行於都市間的新式歌曲，第三種七字唱本、彈詞、鼓詞等等，這一類東西也都以書的形式出現，在大

主的，如寶卷、七字唱、彈詞、開篇、大鼓詞、蘇灘、申曲等。這三種東西雖都以唱為主體，但內容和形式方面却大有區別：第一種完全出自天籟，不用音樂伴奏，同時也是大眾最熟習的形式，利用這種形式，裝進新的內容，很容易為大眾所接受，過去就會有許多新的作家利用四季相思五更調等舊形式來寫新的題材意識的作品，收過很大的效果，今後我們不妨來繼續他們的工作。第二種則和音樂電影舞蹈都有關係，題材不外乎雄壯和頹廢兩種，隨時代環境而左右，過去會有一時期雄壯的歌曲把頹廢的歌曲逐出歌壇，但現在却又充滿了靡靡之音了！為了環境關係，暫時還談不到如何改革。第三種又可分自唱和聽人唱兩類，自唱是山歌、寶卷、

衆中間流行範圍之廣也正不亞於舊小說，尤其是七字唱本，如「秦雪梅弔孝」「瓦車篷產子」之類，因爲定價較低，過去在大衆中間極爲流行，甚至連不識字的人也有買了來叫人家唱給他聽的。至於聽人唱的東西則是申曲、蘇灘、大鼓詞、彈詞、開篇等等，這一類東西雖也有底本，但只流傳於唱的人手裏，他們都擁有極廣大的聽衆，尤其是無線電播音流行以後，地位更凌駕說書而上之。這些舊形式都是可以利用的，趙景深先生以前就曾寫過不少新的大鼓詞，今後我們希望有更多的人來從事這方面的工作。

## 四

上面所說，都是屬於通俗文學的形式方面，現在要進一步的討論到通俗文學的內容方面了。這裏有兩個很重要的問題，第一是意識問

題，第二是題材和表現問題。其中意識問題更爲重要，它簡直可說是通俗文學的靈魂，作者的意識如果不合乎時代思潮，或者充滿了時代落伍的封建意識，則他的文章縱使寫得很通俗，對於讀者也還是無益。這話是不是對的呢？原則地說：病，意識落後也是一因。不過現在還有許多人不明白意識二字作何解釋，這裏不能不先說明一下。

什麼是意識呢？通常所說的意識，並不是心理學上的術語，而只是意譯爲「意識形態」，「觀念形態」，音譯爲「意德沃羅基」（Ideology）的一種東西的略語，所以意識不是一種「理論」，也不是一種「思想」，乃是某一階級由認識到行動的精神作用的整個體系，更具體點說，這裏所謂「意識」，不僅包括理智方面，而且包括感情方面，不是抽象地存在着，而是要

具體地表現出來的。

有人說，提倡通俗文學，爲的是要使人人都看得懂，所以在意識方面，應該放低一點，至少應在通俗文學的作品中，給意識攪一點水。這話是不是對的呢？原則地說：是要使人人看得懂，所以在意識方面，應該放低一點，至少應在通俗文學的作品中，給意識攪一點水。這話是不是對的呢？原則地說：是要使人人看得懂，所以在意識方面，應該放低一點，至少應在通俗文學的作品中，給意識攪一點水。這話是不是對的呢？原則地說：是要使人人看得懂，所以在意識方面，應該放低一點，至少應在通俗文學的作品中，給意識攪一點水。這話是不是對的呢？原則地說：

級還要深入，因而便發生一種誇大的幻想，以爲在意識方面自己應居於優越的地位。其實幻想總歸是幻想，逢到盤根錯節的時候，知識階級中間常常會發現放棄已獲得的「意識」的落伍份子。即使是意志堅強的知識份子，如果生活沒有改變過，所獲得的「意識」也終不免有些隔靴搔癢。所謂知識份子的動搖，基本原因就在這裏，因爲意識不是理智作用所能完全把握無遺的，主要的還是生活。

不過在表現意識的方面，知識階級中的某些部份，如文學家，思想家等，是有特別的能力的。這就是增加了他們的誇大的幻想，以爲一般大衆對於正確的意識還不能理解，自己應該把這意識放低一點，或者給這意識擡一點水，纔能夠使這些人們理解，這當然是一種錯誤了。

這種錯誤在文藝大衆化上面，可以引起兩種危險：

第一：對於意識的固執和深入實在是知識階級的一種錯覺，若再放低或擡水，作者勢必用自己固有的說教是他們所不能理解的。所以的小資產階級的意識去代替正確的意識。

第二：從來的通俗文學作品，如舊小說之類，對於大衆的毒害就在意識方面，從來的通俗文學作者把和大衆的利益相反的意識很巧妙的強使大衆接受，這是很不自然的。

俗文學作者的表現手法，不妨利用舊形式，或變用已有的形式，即使要用新形式，也須簡單明白，只要能夠這樣努力，文藝的「通俗化」「大衆化」總有成功的一天。

## 五

我們倡導通俗文學的目的，是想把新舊雙方森嚴的壁壘打通，使新的思想和正確的意識可以藉通俗文學而介紹給一般大衆讀者。因爲面臨着目前這樣的大時代，眼見得一般大衆求知識的慾望是如此熱烈，實在不容我們置之不問。不過我

們的力量是有限的，不能不希望作家們的協助。語云：「衆擎易舉，獨木難支。」我們希望所有的作家，無分新舊，都能起而響應我們的通俗文學運動，共同致力於通俗文學的寫作。

過去二十餘年的新文學運動，雖然奠定了相當的基礎，但直到目前還存在着一個嚴重的缺點，就是新文學作者不能使自己所寫作的東西為大眾所接受。現在不僅是失學的大眾跟新文學無緣，就是受過相當教育的人，提起新文學也不免面有難色。論理這並不完全是新文學作者的責任，每一種新的文學，在初興起的時候，總不免局限於少數專門的知識份子的範圍以內；經過相當時間，作者的表現手腕也成熟了，讀者的修養也提高了，然後新作品自會流傳到大眾中間去。可是，在中國，這種任其自然的辦法

是不行的，尤其是在目前這樣的大時代裏，新文學應該儘速地和大眾發生密切的關係，所以提倡通俗文學運動，實在已經是刻不容緩之圖了。

不過所謂通俗文學，並不祇是要求作者把作品寫得通俗一些就算，還要作者更進一步的和大眾在一起生活，向大眾學習，學習大眾的新文學作者不能使自己所寫作的東西為大眾所接受。現在不僅是失學的大眾跟新文學無緣，就是受過相當教育的人，提起新文學也不免面有難色。論理這並不完全是新文學作者的責任，每一種新的文學，在初興起的時候，總不免局限於少數專門的知識份子的範圍以內；經過相當時間，作者的表現手腕也成熟了，讀者的修養也提高了，然後新作品自會流傳到大眾中間去。可是，在中國，這種任其自然的辦法

是一切感情和理智的表現，大眾的感情和理智是單純的，知識份子的高深的修養，往往會妨害了這種學習。

此外，注意大眾的趣味，利用大眾的精神遺產，也是很重要的事。文學作者創作的時候，應該竭力克服自己的趣味而接近大眾的趣味，能夠活用這種大眾的趣味是通俗文學的第一要訣。其次，中國的大眾的民衆固然多半是沒有受過教育的文盲，然而幾千年來，口碑相傳，自有他們自己的豐富的精神遺產，這就是我前面提過的俗文學，說過了。不過知識份子的「潔癖」，若能活用這種精神遺產，投合大眾趣味，以大眾的語言，表現大眾的生活，這樣的通俗文學，不僅在目前可以獲得廣大的讀者，而且可以更進一步的奠定未來新的文學的基礎。

以上是對新文學作者而說，至

然而事情並不那麼簡單，因為語言

於舊文學作者，我們更另有一種希望，舊文學作者的作品本來就較新文學作者的作品更為通俗，更容易為大眾接受的，所遺憾的就是意識方面比較落後一點，思想不能迎合時代潮流，但這種缺點是很容易克

服的，因為所謂正確的意識，原淺近得很，並不是什麼無字的天書。只要免除成見，略加研究，便能進入實行的階段，我們預備在不久的將來，再出一個「通俗小說專號」，作為實踐通俗文學製作的

通俗文學是需要實踐的，現在嘗試，很希望熱心的作家們，能夠我們所從事的只是理論的探討，因

為一定要先建立理論的基礎，然後纔能進入實行的階段，我們預備在不久的將來，再出一個「通俗小說專號」，作為實踐通俗文學製作的

專號」，作為實踐通俗文學製作的

## •通•俗•文•學•的•定•義•

丁 諦

要說明通俗文學的意義，必須先明瞭文學與社會的連繫。

怎麼叫做通俗？這便是說，一種創作和鑑賞的連繫完全以一種最切近多數人或是符合一種最普遍的知識水準的。

簡單點說：一個時代，一個社會，都有一種思想的表現，雖然各人的思想未必盡同，有超過時代者，有時代落伍者，有迎取現實者，有躲避現實者，然而，無疑地生長在同一個社會中，基於同一個外緣的刺激，必有多數人的思想相契合，他們不能代表全體，但是却可以代表一個時代的重要傾向。誠如「英國文學史」作家泰納所言，牠們是代表一時代或一民族的明著趨勢。

根據這重要的趨勢，陪伴這思想意識，有一種更神秘隱藏難見的東西，這是通俗的風格。

通俗的風格有極重大的意義。牠可以助成「通俗思想」或「通俗意識」的美感化；有了牠，代表多數人的通俗的大眾的思想和意識才能具體的成為「文學化」；有了牠，純粹的社會意義和乾枯無味的東西便變成鮮美的甘酪和瓊漿。自然，通俗文學和純文學並不能混為一談。通俗文學的技巧和藝術不能說是很高，可是，無論如何，牠們總有一種獨特的風格。牠們代表最多數的民衆，牠們能代表大部分社會，牠們能代表大多

數人民的心理，牠們更能反映這一個道地的時代。並且，爲了有一種通俗風格，更有一種渾渾噩噩的爲純文學所沒有的風味。譬如像民歌，童謠，或是燉煌發見的俗文學，儘管牠們內中有許多措辭很不高雅，描寫很拙笨，剪接的手法不高明，然而不能說沒有一種特殊的風趣和意義。

這，便是通俗的風格。

通俗文學具備的條件，是：

- (一) 為一般人所易於接受的，欣賞的；
- (二) 切合一般人的欣賞力，但也需要提高或指導，匡正一般人的錯誤思想，趣味和意識；
- (三) 藝術單純化；
- (四) 以特殊的才能體會通俗，以一人生活投進到多數人的生活，以新內容新觀念而組織，建設新的通俗的觀念。

這裏，我們不妨分別的討論下去。

第一：通俗文學的基本要件自然不容我們忘記，必須是通俗的。就是說，牠是代表多數人的，不是專給天才閱讀的東西，不是專給作家閱讀的東西，牠們是適宜於一般人，或甚至智識比較低下的人閱讀的。然而，這並不矛盾。一件文學作品的偉大並不在於牠的艱深。李商隱的「鴛鴦魚」固然不算全壞，白居易的「老嫗皆知」也不見得不好。文學作品的偉大在時間空間的廣闊；能得到多數人的同情。一部「水滸傳」的偉大只有勝過韓愈的誥勗聲牙。「滿村聽說蔡中郎」的影響不是比「漢書」裏面的蔡邕更大？通俗文學的欣賞力是以「通俗」爲標準的。但是，這裏有一個重要的分別。純文學的艱深的名著常非通俗之人所可解，通俗文學作品則一樣可爲欣賞力高深的作家所可拜讀；通俗文學的對象是爲「通俗」，但也不是不通俗的人就不可讀的。決不能這麼說：一篇通俗文學作品到了一個欣賞力高超的人眼裏就失去牠的價值。嚴格的通俗文學（注意！「文學」這二個字！）自有牠必備的條件，除情感，幻想，思想，感覺以外，必須還有一定的表達方法，諧和的文字傳導出內在的情素方才成爲文學。雖然這文學代表一個時代，內容和形式沒有怎樣高過這時

代，但不能說沒有必要。

理由有兩種。我們要創造出比現有的時代更美更善的時代，不能不明瞭原有的時代。但這決不是二二人或一二天才所可代表的。放言高蹈都不切實。最切近的是把這大多數人的感情，嗜好，風尚表演出來。通俗文學的創作取材用的「取配諸近」的方法。另外，通俗文學不忘記「從權」的方法。提高欣賞的水準自然是必須的。但是過度的提高，非一般人所可接受。最好的方法還是如法國鳶俄，他一面提高時代，一面又時時駐下腳來，回顧時代。他決不離開時代跑得太遠。決不是阿諛當世。爲了顧及一般人，爲了提高欣賞力的便利，「從權」是必須。

有了這兩種理由，可見通俗文學是有牠文學和社會的雙重意義；既非民衆教育的單純提倡工具，亦非躲藏在象牙塔中的爲藝術的藝術。牠可以被一個天才所創造，也可以傳達，影響到一般人；牠出自「特殊」，代表「平凡」，但平凡中仍有「特殊」的表現。

真知灼見的文學家是不應該只知道「陽春白雪」而忽視「下里巴人」之曲的。下里巴人恐怕要比唱陽春白雪的人多過幾千萬倍吧！然而文學的洪鍾正在萬千人的合唱！紀德（André Gide）「談文藝影響」文中曾說過：

「偉大的人物只注意自己變爲最人性的，說更明白一點，便是使自己變爲最平凡的。是莎士比亞，是哥德，是莫利哀（Molière），是巴爾札克（Balzac），是託爾斯泰等人，他們之使人贊歎就是因爲平凡的變爲最個性的了。至於爲自己而逃避人類的人，他只能達到爲特殊的，奇異的，缺憾的，……如聖經上說：「想保全他的生命（他的個人的生命）的人，必將丟掉他的生命，但是施捨他的生命的人，則將保全他的生命。」

可見一個任何高深的作家是不避他的平凡的。他要使不與人同的靈魂融和到「通俗」裏；但更把新的健全的「通俗」組織起來。

通俗文學決不能夠隨便亂稱。有許多「通俗」而非「文學」的東西，雖然夠得上第一個條件，但不能算

牠是通俗文學。真正的通俗文學，有文學的意義，有社會的意義。通俗的人讀固有牠的價值，但是程度較通俗人高的也有牠的價值。

創造通俗文學的作者可分爲二類：一是由通俗的人自己創造，一是以外的人創造的。前者如燉煌發現的俗文學，變文寶卷之類。這種作品不一定完全是通順可讀的。「禪門十二時」噜哩噜嚙，便遠不及「季布歌」的好。不過他們也有一致的優點，即是牠們能代表純粹的不爲士大夫所染指過的通俗文學。牠們有一種老實的質樸的趣味。後一種是文人創造的通俗文學，像「水滸傳」「金瓶梅」。

由「通俗」自己創造的作品，通俗沒有問題，文士創造的通俗文學便要注意讀者有無接受的能力。有人說白居易的詩，老嫗皆知，在他那一個時代，的確可以算是通俗作家了。不過嚴格說來，第一個條件還成問題。通俗文學須有被大多數人接受的能力，話可分兩項。

這便是說：一是文字，一是內容。

文字！是跟着一個時代而變化的。必須貼切着新鮮的語言。法國葛俄有個好比喻，他說時代好像身體，語言好像衣裳，未有身體變化而衣裳不變的。通俗文學的對象是時代的大多數人，換言之，時代的語言是通俗文學的要件。「尚書」裏面的語言不是我們的語言了，「水滸傳」「金瓶梅」裏面的語言不是我們的語言了。我們寫文章要叫多數人明白，自然只有採多數人所明瞭所採用的方言。儘量的接近口語，這才是通俗文學。

另外，內容也應該儘量的通俗。

關於這一點，值得討論。就是極力迎合通俗趣味，而這種趣味是不足取的，是否也能稱通俗文學？我以為，這是不容情應該拒之於千里之外的。迎合通俗不是完全不對，但必須有附件。是教育羣衆的，提高羣衆的，爲了使人了解或發生趣味，不妨略加一點趣味，或是說，就原有通俗習慣或好尚，略爲吸取一點，不作猛烈的變革而作徐緩的陶鎔。不過，決不是止於「趣味」，或更是「不足取的趣味」。

內容的通俗，話說來很簡單，就是金聖歎所說的「人人心中所有，筆下所無。」寫「人人心中所有」的

內容便是「通俗」。但因為是「筆下所無」，所以也決不是八股。

通俗文學的造成，不是憑天才，也不是單憑通俗者。偉大的通俗文學是真能做到「通俗」的一步。你是惠施五車，你是販夫走卒，你必須都鑽進社會的核心，拋開一己的偏見，真正通過羣衆，使你的形象真正成爲通俗的形象。

通俗文學不是單純的代表淺顯。一個真知的通俗文學作者不在密切的契合通俗，却是在緊緊的提攜和扶掖通俗。我們決不能說通俗是不足取，但也不可說通俗盡可取。不可取的通俗嗜好漫爲投合是最無恥最愚蠢最卑鄙的。「王楊盧駱當時體，不廢江河萬古流」，是明切的說明。所以通俗文學的最大困難有甚過於純文學。純文學尚可不顧及「通俗」，通俗文學却要一面顧到通俗，而又不便受通俗的羈縻。向通俗低首的人，儘管能得到大衆的歡迎，享名於一時，紙貴於當日，而文學之名及身輒廢。林紓譯得很多的*Leopoldo Alas*的小說，在當時得到通俗的歡迎，可是我們不能稱他爲通俗文學。通俗文學不是苟合通俗的嗜好（尤其是不良的！）而是抓牢社會的核心！

第二：我們繼續討論通俗文學的標準問題。牠不但迎合通俗的一般人，而且要具有指導或匡正通俗的效果。原因是，文學是一種人類的精神的表現，不管是幸福的笑，或悲哀的哭，牠們都必須有一種理想的，比現實更真更美更善的意念。文學固然爲社會時代所左右而成爲一種特有的定型，但社會的心理基礎，實在是因文學的刺激而漸有所變更。尤其是通俗文學，基於了解人的衆多和題材的淺近，易於欣賞，易於發生力量；牠們是真像無所不至的空氣彌滿六合。通俗文學以通俗爲對象自然是極可取的，但決不是說通俗文學沒有一個最高的標的。通俗文學的題材接近大衆，藝術手腕單純，都是對的，但樹立的暗示或匡正的標準却有妨其高。自然；這也須是通過人羣的意識而不是空中樓閣。

人人都知道「魯濱遜漂流記」「格列佛遊記」是兩部通俗文學。不錯！有許多初中也讀過牠們英文的原本。這兩部書的故事都可以說是有趣味，題材淺近而文字又頗易曉，的確是通俗文學的作品。但是牠們和柯南道爾，*H. C. Beauford* 等的不同便是一個有思想骨幹一個沒有。柯南道爾祇告訴我們那個偵探擒到那個盜魁，

Haggard 也祇告訴我們某個青年鍾情於某個名姝。他們的文學不艱深，適合一般人的嗜好。這也是通俗文學嗎？不！決不！通俗文學必須有一個確立不移的思想骨幹。吻合通俗而又能矯正通俗！魯賓遜的生活說明只有靠自己力量生活才能勝利，「格列佛遊記」辛辣地諷刺當時英國資產者的社會和政治。這都不是苟合時人的趣味的。能不苟合，「文學」的改編才不致跟着「通俗」而錯誤；換言之，文學不致做了錯誤社會的犧牲者。

不過，這種思想的骨幹也有個限制，牠不應該過於晦澀，不應懸得太高，牠的表現的方法更應該絕對通俗化。這是通俗文學與純文藝的不同。

第三：說到藝術單純化。藝術單純化爲通俗文學必備的形式（文字的）要件。吉爾波丁說：「在韻文和散文上，能夠發展到單純地步的，只有普希金，因他在實生活裏充滿一肚子的學問。」因爲「語言障」是常常妨害創作和欣賞的過程的，由於過去語文的分歧，文人墨客的賣弄辭藻，和形式主義的誤用，形象的表達常常被那種不正確的古代僵死乾枯的字眼所誤害。關於這點，小泉八雲在他的「作文論」中曾談到，文化的傳統因襲的知識，語彙和成語，常足以使寫文章的人偷懶，這便是說，隨意擷取既成的詞句而不再自己努力。通俗文學是決不容許這種偷懶的。

藝術的單純化，最好的方法離開形式。奧里沙告訴我們，寫文的時候便是絕對注意內容，忘記有形式的這回事，所以他觀念一想好的時候，一個個字便像小孩般的跳出來。

這所謂觀念，這所謂忘記文字而專注意內容，實在就是中國的「辭達而已矣」的見解。不一定通俗文學，實在是任何文學必備的要件。范蔚宗「獄中與甥書」中說：

「常謂情志所託，當以意爲主，以文傳意。以意爲主，則其旨必見；以文傳意，則其詞不流，然後抽其芬芳，振其金石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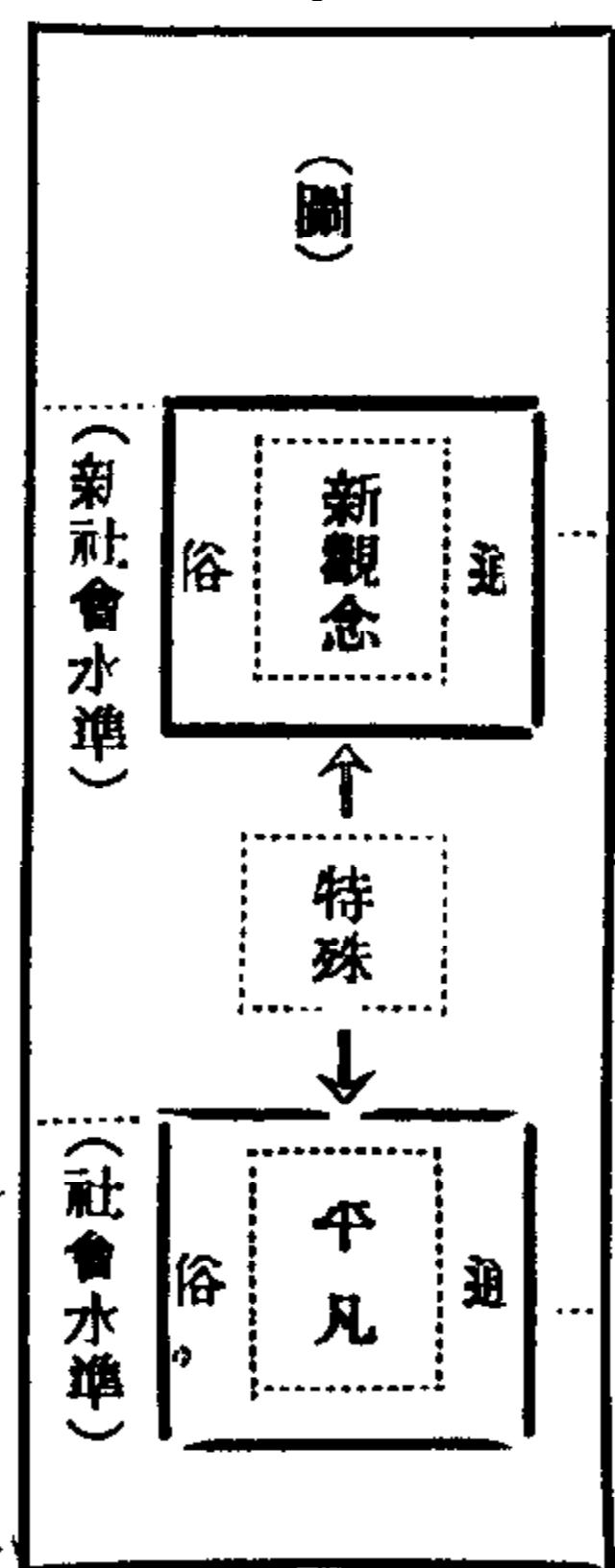
以意爲主實在就是「單純化」，以文傳意是形式主義的作祟。通俗文學的着眼決不在形式主義，牠的重心還是在意；所以通俗文學的形式也祇在表達這意。

嚴格的通俗文學第一自是有通俗的風格，第二是運用簡單的文章結構，第三適用簡短的文句，第四避免偏僻的生字，第五應注意明朗的印象，象徵方法或哲理的描寫在通俗文學都不適宜。這五種方法都可以說是藝術單純化的要件。

理由是：通俗的風格可以引起通俗人民的趣味，譬如中國的章回式，外國的「十日談」，武松的英勇，唐吉訶德的滑稽，都是適合通俗的趣味的。在這裏，爲了接近羣衆，我們也不妨多多利用舊有的通俗嗜好的形式，用舊瓶裝上新酒，譬如京劇，大鼓，灘簧，彈詞，評話等等都是。簡單的文章結構也是顧及一般通俗的讀者的。譬如歐文（Irving）的「見聞劄記」（Sketch Book），喬伊斯（James Joyce）的「都柏林的人們」（Dubliners），文章結構便很複雜。這種文學算不得通俗文學。簡短的文句和僻字的避除都是通俗文學應該提倡的。因爲，文學的美在牠的觀念，也就是范蔚宗所稱的「意」。表達這個意並不是容易事。唯一的方法只有如中國一句老話：「修辭立其誠」。竭力避免語言的曖昧，使每一個字能牢牢的立在紙上；牠們的印象鮮明；牠們的意義正確。並不需要縟麗繁華的辭藻，而文字的單純自有牠的美點。哲理的描寫或象徵的手法常常不易得通俗的了解，爲便利起見，可以避免。但一時也未嘗不可以酌用。

最後，要說到通俗文學的最偉大的條件。通俗文學決不是說文學的估價就該庸俗，惡俗，或是在質的方面不加深。果真如此，通俗文學將失却牠一切的價值。通俗文學的要件，可以反映特殊的才能。隱藏比通俗底精神的偉大，或是知識的崇高，或是道德的健全，或是更豐富的理想，或是更正確的意識的觀念。不有優秀的才能，通俗永遠是通俗的。這便是說，社會確定一個時代「通俗」的定型，而通俗的羣中又有例外的超過時代者，他們是與另外的峨冠博袖的文人站在對立的地位，他們是以超越於通俗而又與通俗密切提攜的地位的。即如紀德所言，便自己變爲最平凡的人便是他們。

下面是一個最好的說明：



表中兩旁的虛線是表示舊的社會水準，牠代表時代的人民知識，代表時代的心理優勢（借用泰納語），通俗的好尚等，中間的「特殊」是說明天才的努力。他們一面以通俗為作品的對象，以通俗欣賞力為創作的標準，一面更以個人的生活通過羣衆的生活，融和平凡。（向下的箭標！）還不止這！他能使平凡中再有「特殊」。提高通俗的平凡的質。成爲新的通俗觀念。由新的步驟的階和建立新社會水準。文學的努力不停止，新的社會，新的人羣的精神的改革也將沒有停滯。

通俗文學的要義便在此！

好了！根據上文我可以給通俗文學下一個定義：

通俗文學乃是有意或無意擷取一種為一般人所易於接受、欣賞，而又具有提高、指導或匡正一般人錯誤的思想和趣味，以單純化的藝術描寫以個人與特殊的才能與生活通過社會，而以新內容新觀念組織新的通俗觀念的一種文學類型。

## 從大眾語說到通俗文學



危月燕

### 一：從大眾語說起

只要不是善忘的讀者，大概總還記得民國廿三年間文壇上熱烈地討論着的大眾語問題吧？直到現在，我們還可以在書坊裏找到幾本「大眾語問題論戰」的書籍。大眾語的提出，表面上彷彿是直接起因於「時代公論」上登了一篇汪懋祖教授的文章而引起的所謂「文白之爭」，誠如陳子展所說：「現在已經有人喊出『文言復興』的口號，同時也有人倡言『反對文言復興』，好像久已停止了的文言白話的論戰又要重演。」問題的核心。

一番。……現在我以為要提出的是比白話更進一步，提倡大眾語文學……」所以從表面上看來，好像這次所提出的大眾語是直接起於文言復興的提倡；然而無論什麼問題，即使是一個不成問題的問題，牠的發生也不見得會怎樣單純。歷史上的問題，固然有許多是偶然的，但就是偶然也有其必然，倘若以為大眾語問題的提出，僅僅起因於「時代公論」或是「文白論爭」，那所抓住的只是一個直接的片面，而沒有接觸到

實際上，大衆語的提出，不是沒有牠的歷史的系統的。原來民國廿二三年間，正是幽默大師林語堂在文壇上非常走紅的時期，他便首先提倡所謂「幽默」（幽默），幽默本來是一種國外的輸入品，任何外來的名詞一到我們中國，都得經過一番變質，於是幽默

在中國，其所顯示出來的形相，便變成一種浮滑的文體和不負責任的論調。接着他又提倡小品文，推崇晚明文體，於是不三不四的文言語錄，又換了一副面目再行出現。幽默和小品文提倡的結果，使五四以來所流行的白話，在外形上，在牠所含的內容上，改變了不少。所以即使沒有「文白之爭」，白話的淨化運動也已是不可避免的了。可是這結果的運動不是白話「淨化」，却是「大衆語」，這是有牠的歷史的系統的。

不過在提倡大衆語者的文章內，對於大衆語的解釋却是很模糊的。陳子展的一篇「文言——白話——大衆語」，是提倡大衆語的最早的文章，他對於大衆語的解釋是這樣：

「這裏所謂大衆語，包括大衆說得出，聽得懂，看得明白的語言文字。……這裏所謂大衆固然不妨說是國民的全體，可是主要的分子還是佔全民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農民，以及手工業者，新式產業工人，小商

人，店員，小販等等……自然，我所說的大衆語文學，一方面要適合大衆用的語言文字，一方面還得提高大衆文化的水準。……據我個人的愚見，大衆語文學在詩歌小說戲曲三類，說聽看三樣都要顧到……聽得懂是深入大衆的一個必要的條件。」

接着陳望道也發表了一篇「大衆語文學的建設」，他對大衆語並沒有下過明確的略說，僅僅用這樣幾句話來補充陳子展的文章：

「不過關於大衆語的性質方面，恐怕還有商量研究的餘地。子展先生祇提出說・聽・看・三樣來做標準，我想是不夠的，寫也一定要顧到。寫的簡便化，將來大衆語的語彙裏頭一定不免有外語語輸入，但必須用本國文字寫牠的音，讓大家說得出。……這

類語彙，實際時時在變換，變換起來實際也沒有變換語法那樣的煩難。不過總要不違背大衆說得出，聽得懂，寫得順手，看得明白的條件，纔能說是大衆語。」

這之後，胡愈之又在自由談上發表了一篇「關於大衆語文」的文章，對於大衆語作這樣的解釋：

「一：「大衆語」應該解釋做「代表大衆意識的語言」。「大衆語文」和五四時代的所謂「白話文」不同的地方，就是「白話文」不一定是代表大衆意識

的，而大衆語文却決不容許沒落的社會意識混進了城門。

「二：「大衆語文」一定是接近口語的，但是絕

語。

對的「文語合一」當在話的組織有相當進步的時候。『三：中國言語最後成爲大衆用的最理想的工具，必須

，必須廢棄象形字，而成爲拼音字，因此，在目前，詞的連寫，簡筆字，國語音標，都值得提倡，因爲這

是促進中國語文拼音化，大衆化的一種步驟。』

接着，陶知行又發表了一篇「大衆語文運動之路」，對胡愈之所提出的解釋，又加以修正如下：

「一：大衆語是代表大衆前進意識的話語，大衆

文是代表大衆前進意識的文字。

「二：大衆語與大衆文必須合一，在程度上合一，在需要上合一，在意識上合一。」

此外，還有許多人參考大衆語論戰的文章，他們都把還沒有這樣東西的大衆語，當做已經有這樣東西似的品頭評腳，文章愈多，大衆語的涵義反而愈加模糊，所以這裏也不想多所引論了。總括上述四家的意見，可以得到大衆語的解釋如下：

一：大衆語是代表大衆前進意識的語言。

二：大衆語是包括大衆說得出，聽得懂，看得明

白，寫得順手的語言文字。

三：大衆語、文必須合一，而且一定要接近口頭

廢棄象形字，而成爲拼音字，所以詞的連寫，簡筆字，國語音標，都值得提倡。

### 二：白話文的淨化問題

大衆語的問題雖然討論得非常熱烈，然而真正的大衆語文學却終於沒有出現，這是無怪其然的，因爲理論和事實中間總有相當的距離，有時竟相距得非常遙遠，何況大衆語又是要使大衆都說得出聽得懂得明白寫得順利而且代表大衆前進意識的語言文字，當然牠的出現更不是一朝一夕的事。胡愈之雖然有「大衆語文」的試作，實行提倡寫別字，提倡詞兒的連寫

，提倡語文須得接近口語，然而他的「試作」，也還只是給一班賣弄文筆的人看看的所謂大衆語文的樣本，在他自己寫這份樣本時似乎非常吃力，然而仍舊不是大衆「說得出，聽得懂，看得明白」的，因爲事實上根本就沒有所謂「大衆語」和「大衆語文」這一會事。所以一部份比較肯做實際工作的人，也只好暫時放下寫天高地遠的大衆語文學的野心，先從現存的白話

文的淨化入手。

白話就是白話，為什麼要加以淨化呢？關於這一點，胡適之說得很好，他說：

「現在許多空談大眾語的人，自己就不會說大眾的話，寫大眾的文，偏要怪白話不大眾化，這真是不會寫字怪筆秃了。白話本來是大眾的話，決沒有不可以回到大眾去的道理。時下文人做的文字，所以不能大眾化，祇因爲他們從來就沒有想到大眾的存在。因爲他們心裏眼裏全沒有大眾，所以他們亂用文言的成語套語，濫用許多不會分析過的新名詞：文法是不中不西的，語氣是不文不白的；翻譯是硬譯，做文是懶做……」

胡適之的話固然不免過火一點，然而也不是一無是處的，單就「白話本來是大眾的話……」這一句也已經夠了，何況他批評時下文人的惡習——做文章時從來就沒有想到大眾的存在，更是一針見血之談呢。

白話本來是大眾的話，胡適之在五四新文化運動提倡白話文的當時，就曾給白話下了個定義，說是「明白如話」，可是弄到後來，白話却成爲智識階級的口語，或近乎智識階級口語的東西，和一般大眾的距離愈來愈遠，乃至使大家都覺得白話不能不加以淨化

，甚至根本不要白話，另外提出「大衆語」的口號，這又豈是胡適之當年所曾夢想得到？關於這一層，五四以後的智識階級，特別是舞文弄墨的時下文人，都不能不負一些相當的責任的。

其實白話也還是中國語文上特有的名詞，是因爲在白話以前先有文言的存在爲要和文言對立而產生的，西歐各國向來就祇有白話一種，所以倒不必要有白話這個多餘的名詞了。白話文在五四運動初期，倒也確實能做到「明白如話」這四個字，像魯迅的小說集「呐喊」裏面的作品，就是個很明顯的例子。後來因爲智識階級和大衆之間的語文程度有相當的距離，白話文的作者過分注重智識階級，因此他們所做的文章

，也就漸漸脫離了大衆，注重辭藻了。喜歡把一切歸諸階級性的人說白話是買辦官僚階級的話，又有人說五四的白話是新興資產階級的產物，這些顯然都是不正確的；有人以爲白話是新的尊貴階級所替自己造出來的一種話，彷彿人與人的地位一懸殊，尊貴者的一羣故意要和卑賤者的一羣表示不同，而在口頭和筆下都故意的「文縉縉」起來。其實這也不是事實，例如過去的狗肉將軍張宗昌，貴爲山東督軍，却還是滿嘴「媽特巴子」，可見口頭和筆下變得「文縉縉」起來

，並不是「尊貴」所造成的結果，而是另一種原因所造成的效果。

白話本來是在五四運動以前幾百年就有了的，而在五四以前，白話是反跟大眾更為接近，現在深入大眾之中在大眾中具有極大潛勢力的幾部舊小說，如三國志，紅樓夢，水滸傳等，就都是用白話寫成。五四運動的功績，並不是創造了白話，而是代白話爭得了文化上的優勢的地位。不論是哲學書，歷史書，社會科學書，藝術書……總之，一切屬於文化範圍內的著作，我們都證明了用白話寫是比用文言寫更適當的。這是五四運動的最大的成功，由此，白話才成為智識階級的話。

因為白話和智識發生了這樣密切的關係，牠便很自然的和因社會制度及社會的分工而致與智識絕緣了的大眾一天天的離開了。這並不是白話具有某種階級性而故意要離開大眾，乃是白話跟着智識跑，而大眾却沒有辦法跟上的緣故。自然，有幾位作家的白話不大高明，有成為新文言的傾向，也是造成白話漸漸和大眾的口語隔離的原因。

要使得白話文為大眾都看得懂，不是智識階級獨佔的東西，只有兩條路可供選擇：

第一條路是倣照吳稚老的辦法，喊出「文學不死，大禍不止」的口號，把那些「文斬斬」的東西一概都扔掉不管，至少做到暫時使牠沒有也不要緊。

第二條路是看準了智識所以被少數人獨佔的原因，而設法代大眾奪回平等的享受智識的天賦人權來，這就要把現有的白話文加以淨化，使之「明白如話」，讓大眾都看得懂。

在中國語文問題上，要廢白話就得先廢智識，至少暫時非廢不可，否則就祇有設法使大眾的智識增高，增高大眾智識的方法便是把白話文淨化，使大眾都懂得白話，而且能夠寫白話。

怎樣使白話淨化呢？我以為胡適之在五四運動的前夜發表的「文學改良芻議」一文內所揭載的八點，還是值得現在的我們採取的。這八點就是：（一）須摹倣古人。（二）言之有物。所謂「物」，就是感情和思想。（三）須講求文法。（四）不作無病的呻吟。（五）務去濫調套語。（六）不用典故。（七）不講對仗。（八）不避俗字俗語。能夠做到以上八點，縱不能算是「大眾語文學」，至少也可說是為大眾看得懂的「通俗文學」了。

和大眾語以及通俗文學都有很密切的關係的，是文藝大眾化問題。文藝大眾化問題在民國十九年間便已被提出，而且經許多人熱烈地討論過了，不過那時祇限於理論的探討，很少有人去實踐地動手製作，例如當時討論得很熱烈的是連環圖畫小書的製作問題，但直到現在還不會有一部代表前進的大眾意識的連環圖畫出現過。

為什麼五四以來二十年間的新文藝運動，會從舊文人手裏奪取了小市民讀者羣，却得不到大眾的擁護呢？這原因是很多的：第一由於中國的大眾百分之八十是文盲，連字都不識，更不用說欣賞文藝了。第二是大眾有他自己所喜愛的文藝形式，比較高深的新文藝形式不是他們所能了解，接受。第三是新文藝作家大都出身於小市民層，他們的惰性使他們安於狹小的生活範圍，不肯深入到大眾中間去，實地體驗大眾的生活和意識形態，同時又不肯放棄為大眾所不能了解接受的新文藝形式，因此新文藝運動雖已具有二十餘年的歷史，却永遠和大眾隔離着。

但新文藝作家是以大眾的前衛自居的，長此使他們的作品和大眾相隔離，不用說是為新文藝界的有識之士所深憂，何況新文藝作品不但沒有得着大眾的擁

護，就是一般比較落後的小市民階級，也還不能接受新文藝作品，而把「啼笑因緣」和「江湖奇俠傳」當做唯一的讀物呢。所以「文藝大眾化」這口號很早的被提出，並不是無因的，雖然受了客觀的歷史和社會的條件的限制，使得最初只能局限於理論的探討這一年第<sup>一</sup>次提出了文藝大眾化的問題。

這一次文藝大眾化問題的再提起，却不再限於理論的探討，而開始了實踐的製作了，歐陽予倩首先從事改良平劇的嘗試，老舍也寫了改良平劇「忠烈圖」，趙景深等寫了不少新的大鼓書，通俗讀物刊行社更印行了許多通俗的小冊子，所以這一次的文藝大眾化，實在是較前一次更為熱鬧而有力的。

在文藝大眾化的創作實踐中，最使一般作家困惱的，莫過的舊形式的利用和新形式的創造問題。原來中國民衆有他們自己所喜愛的文藝形式，這就是所謂「中國氣派和中國作風」，和他們隔離較遠的新文藝形式不是他們所能了解接受，要接近大眾就必須利用舊形式，但利用舊形式的結果難保不反為舊形式所利用，因此這便成了文壇上聚訟紛紜的問題，有人主張文藝大眾化應該絕對利用舊形式，又有人主張應該放

棄舊形式，專致力於新形式的創造，更有人主張過河拆橋，由舊形式過渡到新形式去，而一步步的把橋拆掉。這幾種說法固然各有理由，其實都不很對。舊形式未嘗不可以利用，但這却是一條狹路，而不是康莊大道，新文人倘若永遠只知道在舊瓶裏裝新酒，而不想衝破這狹窄的瓶，則削足就履，一定不會有廣大的前途。何況舊形式未必都可以利用，有些舊形式，裏面就根本裝不進新的內容。例如平劇，就是一種很難利用的舊形式，不但唱做都不合乎現時代，就是台詞和說白，也都沒有一些人味，歐陽予倩改良平劇的失敗，金素琴大姊的「此路不通」，這都是很明顯的例子。

不過因此就主張放棄舊形式，專致力於新形式的創造，也是不對的。新形式的創造，固然是一樁急不容緩的事體，但也要顧到大眾了解接受的可能性，看慣了舊形式的大眾，要他們一下子就了解接受新形式，正如要使一個看慣了武俠小說的學徒，明瞭新文藝作品中的思想一樣困難。至於過河拆橋，固然不失為一種折衷的辦法，可是主張的人却忘記了大眾的程度有高下，過河有遲早，並不是一聲令下，就可使所有的大眾都從舊形式的此岸，走過橋去，到達新形式的

彼岸，把橋拆掉的。倘若還不到時期，就把橋拆去，則剩下許多尚未過橋的人，又將怎樣辦呢？

我以為最重要的辦法，還是一方面適應大眾的需要，一方面逐漸提高大眾的欣賞能力，舊形式固然要儘可能地利用，新形式更要努力創造，河是要過的，橋也不必拆。我們不能因為怕有人被舊形式所利用就不去利用舊形式，要知道新形式並不是憑空可以創造的，新的東西都是從舊的廢墟上生長出來，倘若不去利用舊形式，則新形式也無從創造，倘若不去研究，善於利用和改變舊形式，以便創造新形式，則結果又不免會被舊形式所利用。所以舊形式的利用，與新形式的創造，決不能機械地分立開來看，好像兩者漠不相關似的，實際上，這兩者根本是整個形式發展的過程。

#### 四：目前需要怎樣的通俗文學

現在應該談到「通俗文學」了。「通俗文學」和「大衆語」乃至「文藝大衆化」都是很接近的東西，雖然有人說「文藝大衆化」的對象在於大眾，「通俗文學」在於一般落後的小市民羣，但在智識上分野起來，兩者之間實在很難加以區別的。

文化界的「寫作通俗化運動」起於民國廿四年，

終拿不出貨色來，一部份討厭空談崇尚實踐的作家，情知要等待真正的「大衆語文」的出現還早得很，不願浪費寶貴的時間，於是便嘗試着從寫文章的通俗化開始。這運動，經柳湜等的倡導以後，在社會科學和哲學等部門都有良好的收穫，但在文學方面，却還沒有什麼新文藝作家出來提倡「通俗文學」，只好讓張恨水等去獨霸一方。後來北方雖有人打算辦一本名叫「通俗文學」的刊物，但也沒有出版就告流產了，以後就一直未曾有人提起過。

其實「通俗文學」的提倡，在今日是非常重要的，即使是小市民讀者羣罷，我們也不能讓他們永遠處於落後狀態，而不去爭取他們，何況通過了落後的小市民讀者羣，我們還可以去和真正的大衆接近呢？不過要提倡「通俗文學」，就先要明白什麼是通俗，怎樣纔能通俗，同時更要明白什麼纔是我們目前所需要的一「通俗文學」。

什麼是通俗呢？就是說出來的話，寫出來的文章

，個個人都懂得。然則怎樣纔可以說話通俗，寫文通俗呢？張宗麟說得好：

『要完全明瞭聽者和讀者的生活，那末一切都能

，學徒是青年人，學徒是有職業的工作人員，學徒是受壓迫受剝削的人，學徒是沒有多大時間去研究學術辭典的人，但是學徒對於他的本行是常識豐富的，對於現狀是不滿意的，對於改善自己的生活是時刻注意的，對於本行的一切是有心要想改進的。……這許多方面你懂得透澈一分，你的話便能通俗一分，透澈六分，便能通俗六分。廿年以前胡適之的文章在一般學生羣中非常通俗，因為他懂得那時候學生的生活，到現在，他雖然還有許多通俗文字，但是已經不及廿年前的通俗了，這是他離開學生羣的結果……』

生活固然就是文學的內容，但我們目前所需要的「通俗文學」，却決不單是懂得生活就算，最要緊的還是具有代表大衆的前進意識。張恨水的小說未嘗不通俗，但我們讀完了他的小說，除了覺得他描寫生動外，究竟能夠從其中得到什麼？所以「通俗文學」必須含有教育大衆的意味，絕對不容許色情和封建意識神怪毒素等類的存在。

顧名思義，既然名叫「通俗文學」，則不但要使大衆看得懂，並且要使大衆喜歡看。而要能做到這一步，則作品的內容必須合乎大衆的脾胃，但這絕對不

是迎合大眾的低級趣味，而是提高大眾的趣味，倘若現在有一部作品，裏面所描寫的事實，能和大眾的生活打成一片，充分表現出大眾的思想和意識，呼喊出大眾內心的要求和願望，而文字又能淺顯明白，那一定為大眾所喜歡看的。

此外，還有很重要的一點，就是如何使作品的內容有趣，我們不能怪大眾的迫切要求趣味，這原是他們在工作疲勞後所急於想得的安慰，也正是理所當然的需要，但我們不能因為要迎合大眾，就生硬的造作出趣味來，墮入庸俗的道路，而應該讓作品的內容自然發生趣味，並儘量把大眾的趣味提高。人世間本來充滿了笑料，大眾的生活中也未嘗沒有有趣的事情，並不一定要為了使大眾覺得有趣，便不惜抹白了自己。的鼻子，故意做出種種奇形怪狀來，以博大眾的一噱的。

一般地說來，舊作家的作品，往往較新作家更通俗，更有趣，這是無可否認的事實，所惜的是在意識方面，舊作家往往不能追上新作家，而意識却是一部作品主要的骨幹，作品的意識落後，連帶的使這部作品也喪失了價值。曾經有人說，張恨水和王小逸的作品，如能具有進步的意識，是可以和老舍的作品不相

上下的，這話我也贊同。我以為時至今日，不論是新作家，舊作家，都不應再蹈過去文人相輕的惡習，更不應分門立戶，互相攻擊，在通俗文學運動中，新舊作家應該互相聯合起來，彼此虛心地學習別人的長處，克服自己的短處，舊作家應該向新作家學習的是進步的意識，進步的世界觀和人生觀，新作家應該向舊作家學習的是文字的淺顯通俗，內容的生動有趣，能夠緊緊抓住讀者心理。

根據以上的結論，目前我們所需要的通俗文學，應該包含有下列的幾種特徵：

- 一：具有代表大眾前進的意識。
- 二：文字淺顯明白，內容生動有趣，使大眾個個看得懂，而且喜歡看。
- 三：絕對排除違反時代的色情，神怪，封建意識等類毒素。

在目前這時候，提倡通俗文學運動，是有非常重要的時代意義的，這工作，由行銷最普遍的「萬象」來擔任，是很適宜的事。但提倡通俗必須避免庸俗，否則便不免貽「畫虎不成」之譏。所以必須提高大眾的趣味，而不生硬地造作出趣味來，更不應專門迎合大眾的低級趣味，而墮入庸俗的道路。



## 職業滋味：

水兆熊

就我十幾年的職業生活看來，我似乎可以被稱爲一個全能（All Round）人才；無論士農工商兵，我都嘗過其中一階段的滋味。但是仔細一思量，我實在不是一個十足的全能人才，我只是被時代環境推移着，東奔西走而已。現在已經是三十多歲的人，却還沒有獲得一個真正滿意的工作。我真像一葉孤舟，漂流於汪洋大海之中，不知幾時才能躋登理想中的新大陸。回顧前塵，無限悲歡，多少升沉，都好像在眼前一般，將它一一記出，也好給現在的職業青年作一借鏡。

一九二七年是個值得回憶的大時代，它有過閃電般的光明，那時我已在中學畢業，並且已在大學肄

業幾學期，因爲瞥見這閃電般的光明，我就急不及待，拋棄學業，預備找尋一個可以獻身的事業。這時N城也不免被時代之風捲在激流中；整個城市，似瘋似狂，各業工會如雨後春筍般紛紛成立；總工會在幾個青年人領導之下設立了，我由一個同學的引薦，也參加了他們的組織，而且被派負責教育方面的工作。以菲薄的待遇，負擔着艱鉅的職責，我却欣然接受了；日間編校「會報」，夜晚教授工人，我刻刻不停地工作着，隨便吃一些，隨便著一些，不會計較我的待遇的多少；我只一心一意努力着；但願「會報」的發出，能激起廣大工人羣的共鳴；我聲嘶力竭地教講，唯一的一個勤苦的農民嗎？我要爲他們盡

報酬，只求能得工人們的理解同情。這時充滿在我全身的，只有一團純潔的熱忱。我不會加入任何黨派，我沒有政治偏見；我感覺的是義務和責任，或者可說是一種正義感。我認爲我所担任的職務是件有意義有價值的事業，所以我願意竭力去做。這種至高無上的意境，將事業與職業打成一片，我想實在是最高尚的職業生活。迄今想來，不知何日重能溫此舊情？

這一年春天，我又轉至C縣辦農民協會，這給我更大的興奮，廣大的農民羣都是可敬愛的，他們都是無比的活力；我的祖父不也是一個勤苦的農民嗎？我要爲他們盡

些力；我到各區鄉間調查組織，要他們自動組織各區農民協會；雖然還是春天，但是我每天流着汗奔跑，如在盛夏一般。我所認識的農民漸漸多起來了，有許多少年農民更是敢作敢爲，很能勇敢前進；他們要求本身生活的改進，同時也力求知識的進步。那時我混在他們中間工作，利用我的一些知識，作他們的耳目；自愧實幹不足，僅能替他們呼號；但是我的呼號，也僅如閃電般的亮光一樣，倏然而逝。在「五卅」紀念一天，在CC城大校場紀念臺上，我代表「農民協會」陳訴農民的要求，斥責破壞農民運動的敗類。我的演講，傾吐着我胸中的悲憤，正如烈火一團，憤激至不能抑制。當第二天山鄉回城的時候，我是被捕了！天真的心情，受了一個嚴重的打擊，我落在惡勢力的陷阱裏了。在看守所時，我還天真地希望幽禁幾天就可以出來，預備再

接再厲，幫助農民作更大的解放運動。我對自己的失去自由，並沒有些感傷；只是對於農民工作的半途而廢，似覺無限遺憾。在我私心裏，我願永遠從事這等職業，我願永遠爲工人農民服務；在他們的隊伍裏，我的心力勞動，才不致虛擲；在他們的隊伍裏，才有真正以服務爲目的的職業。

被捕後，二年的囚犯生涯，使我得到自修的機會；同時也使我體認到下層階級犯罪的原因：他們的罪孽，多半都是由於無業失業；要使這個社會沒有失業無業的現象，就要爲自身施教的範本；我將「愛的教育」中的每月例話，發展爲戲劇，<sup>參</sup>在每週週會中表演一次。這時學校施行村里制，我名我級爲「銀河里」，取其白色皎潔，又爲羣星集合體的意義。在級際各種比賽中，中去做級任教師；我的薪水很少，但是我的精神恰如從污泥中轉身起來，得到一個清新的洗禮。在我的鼓舞的精神。記得有一次開懇親會眼裏，個個孩子都似天使；尤其是我擔任的一級，多是十五六歲的女

在「梵天林」「披薩娜」伴奏聲中，繼續演了一小時半，當時很引起各界的好評。那時我們十幾個男女同事，大家都很年青，也不想輕易放過這懇親會的機會，大家也來表演一套「葡萄仙子」；我們排在戲臺上的名稱就叫做「大葡萄仙子」；我們興高彩烈，不覺得自己是先生大人的身份。雖不能說怎麼好，但却是一種創造新紀錄的表現。我們教師學生都一樣天真，一樣可愛——我認為這時是職業的黃金時代，因爲這時我們已不覺職業是職業，只覺趣味一團；所以我想使職業有意義有價值，只有使職業趣味化。

我在那裏任教二年，寒暑假都未返家，我留戀着它。及至臨別之日，始猛然如好夢初醒，在他們的送別會中，我的感傷情懷，竟至不能自持；在送別歌聲中，我竟至嗚咽淚下；在輪埠歡送聲中，及至船駛出芭蕉山，我猶遠遠望着白點點的

手帕，在微風蕩漾中逝去！

——上海，我在一家書局中當英文編輯了。這時我的待遇雖然好些，就一逕上樓去報名，在口試的一天

可是我的職業趣味却日漸消沉了。

，我坦白表示我的忠誠，願意服務

每天被限定編校「英漢字典」草稿

十頁，東抄西襲的註上去，沒有半些自己的靈魂。及至整個字典出版

的志趣。在填志願書的時候，我寫下準備吃苦耐勞，決不中途退出的

誓言。不久，我就在南京鐘山西邊

之日，我以為在幾個編纂者中應有的

一個廣場上，著上軍裝，束上小皮帶子，受着嚴格的軍訓了。在鐵

事都沒有一個名字，却寫上一個從的紀律下，我的衣食住行都經改變

未來過書局的一位學者大亨的大名，一清早就集合跑向紫金山上去練

習打靶，晚間更作黑夜演習，鍛鍊得我更堅實更勇敢。經過這樣幾個月訓練之後，我們就派在軍隊中去

書僧和學者大亨的雙簧戲。我開始厭倦這種沒有生氣的職業，恰好「

一二八」戰起，書局暫停營業，我

對象是成千成萬的士兵羣衆，他們雖然粗野些，却沒有一些虛詐，這

也就樂得接受「留職停薪」的通知了。對着這驟然起來的戰爭，我一時彷徨不知所措；有一天我走過北

四川路青年會，看到南京某機關招考專門服務軍隊的人才，我想這不是一個獻身服務的極好機會嗎？我

部隊中的學科教育不夠前進，所用訓練教本都很陳腐，我決心編寫一部「士兵基礎讀本」，當與主官商定，印行數萬部，頒給每個兵士一部，作爲此後精神教育的教材。我也不論風雨，按日向各部隊演講。在休閒的時候，我更以親愛精誠的精神，與士兵相往來。凡有質疑，必不厭求詳，親爲解釋。我認爲軍隊應有紀律，但是官佐的無理的高傲是可省的。士兵雖然粗野些，但是他們也有活躍的靈魂；要使他們發乎真心的尊敬你，才是成功的官長。在部隊駐防的地方，我們又兼做着民衆教育工作；爲着幫助各地民衆教育進步起見，我又曾編著「民衆進步讀本」四冊。在五年的隨軍生活中，我不會偷過一日閒，想著自己責任的重大，我不計甘苦工作着；以上所說的編寫工作都是在晚間做的，白天裏上講堂，檢查勤務是不得一些空閒。雖然如此，但

是我所收得的代價却也很大，我得能在工作中求進步，而每有進步又時時促進着我的工作效率。我想這時明中，我親眼看到這種事實。可惜當時的戰鬪，祇是一種內亂；在江西滸灣的一役中，我親臨血染的疆場，在對方的遺屍中我發覺有許多兵士都帶着一竹管的「豆煮飯」，還有些字簿書籍，這一個個竹管的豆飯都是他們母親妻子仔細地蒸好煮好，掛在他們身上的；但是這些豆飯如今都和在腦漿血水中一同腐臭了！熱烈的親子之愛，對着慘烈的戰爭之火，演成了人世間的悲劇！像我這樣一個小人物，既不足以撼動時代的悲劇，於是對此職業生活又開始厭倦了。這時我也覺得自己學力漸趨空虛，不够發揮，所以決定繼續完畢我尙未修畢的學程。這也是我的素願，早擬稍獲資金到緊急險要處，流急水深，難熬旅人。偉大的長江正是中華民族的象場券」——畢業證書後，再圖發展

。湊巧其時上海一家公館，正需要一位家庭教師，承友人介紹，承乏此缺，在半教半讀的狀況下，我總算於一九四〇年夏在大學畢業了。

大學畢業後，由一位親戚的通知，我向一家美商大公司去報名；不久接到回信，我就去應考；臨時主考的是一位中國人而說洋話的先生；筆試的題目，很簡便，但是考的人須快而機巧，這是站在商業立場上所欲求得的實用人才；口試是由一位英人會計師主考的，他很沉着的問你：「過去做些什麼事？」

「為什麼要到這個公司來服務？」記得有一位筆試已經及格的朋友很老實的回答說：「我自戰後，即在本埠某某等學校教書。」那位會計師當即默然改容，結果，弄得沒有錄取，這種小門徑在一般職業的應徵上是很關重要的。因爲如你所說的經歷，不稱合你要進去的服務機關，是每易招致失敗的。商家着重

實際，不要你的虛名聲。所以我所依恃的入場券——一張大學畢業文憑，到此也變得沒用。及至那位會計師將決定任用的時候，他又很沉着的提出三點意思，叫我們考慮答覆；他說：「第一：此間公司待遇不高，現在僅能出到若干薪水，不知你願意否？第二：服務要着，在於有始有終；若中途放棄，在公司方面，個人方面，同爲浪費，應請考慮；第三：此間升級加薪，皆有程序，能有耐心最好；否則急迫求進，恐致失望。」我想在這大時代裏，我也該站住一個崗位；又想這家公司正是公用事業的重要機關，因此就答應下來，並且就於次日開始工作；起始在各部門輪迴練習，現在是指定專做一部份的工作；我的工作是寄發賬單，開具清單，每個月中發給客戶的賬單有六萬張左右；每日發出的數目，每區的總數及平均數，都須詳盡地紀錄。開具清單是用打字機打的，要清晰精確，每區一次，一月七次，此外尚須兼打各種清單，手指與眼目成爲我唯一的工具；日子越多，手法越熟，腦子幾乎可以不大用了。自己想想，我快要變成「機械人」了。朋友向我說：「你太可惜了！若是你早要到洋商號家做事，何必要苦苦受高等教育，還不如不三不四讀些夜書出身爲妙。」我想，朋友同情我是不錯的，但是我却認爲最神聖的職業，應該是手腦並用的勞動，用手不用腦，吃力不討好；用腦不用手，做事太空虛；像我現在的職業，似乎太機械化了！我的心，我業，似乎太機械化了！我的心，我展；我深怕我的心田將長此荒蕪！我願有一個補充的機會！如果能夠找到一個可以兼職的編譯或教育工作，那末我的目前職業生活，就可以比較充實了。

# 開拉技巧..

王言實

結構很精緻的機械，攝影機裝置中最重要的第一部爲透鏡。在影片中我們時常見到野獸似乎離開鏡頭很近，當然，拍攝野獸必須在相當距離以外，才能辦到，所以必須在攝影機中配上特製的「遠距離放大」透鏡，它的功用，好像一架望遠鏡，視線所及的範圍雖祇是前面東西的一小部分，可是能把這部分盡量放大起來。這種透鏡新聞記者在攝取新聞片時用得很多。

爲適合各種不同的用途起見，於是又有不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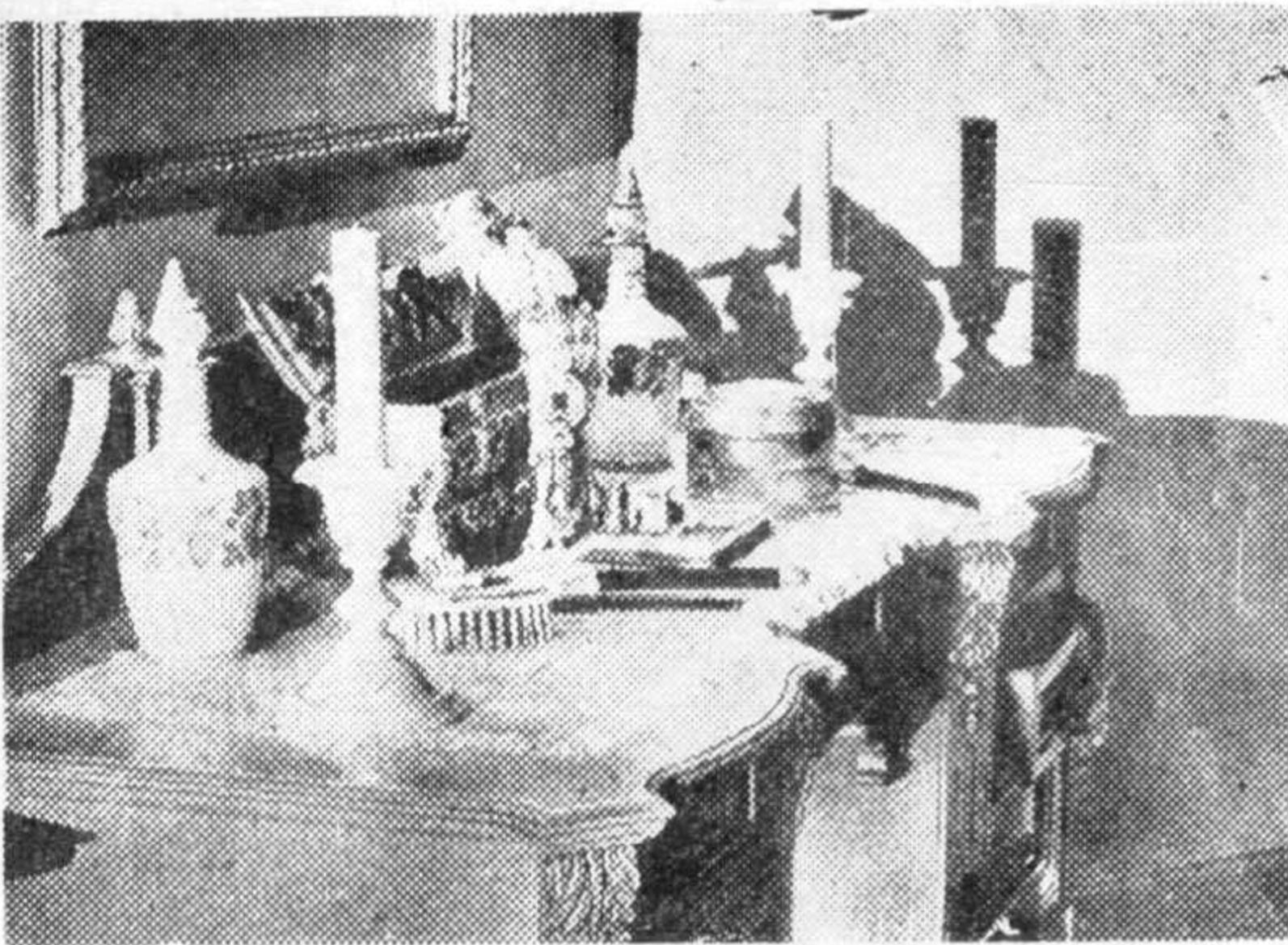
攝影機，有一種可以執在手裏，像普通的快鏡機一般，用鐘機發動機開動，須得愈輕愈佳，因此不能多裝影片，但是放在像飛機上駕駛員座位這種攝影很困難的地位，它很有用處。在有些驚險的場面，也省不掉它。如果要拍攝一個火車直駛向觀眾的鏡頭，就把一架這種手提攝影機放在鐵道中央，火車駛近時，把它開動，然後攝影者跳出鐵道，待火車開過以後，再走回去把它關上。

每一部影片開拍以前，必須有種種的準備，像

，開慢，停止，或倒開。

演員的召集啦，佈景的設計和建造啦，道具和零星物件的租借或購買啦，外景地點的選擇啦，一切準備妥貼以後，才可以開始拍攝。（見附圖）





## 二：同一影片上可以拍攝二次。

三：銀幕上所見物件的大小和位置祇是相對的（見附圖）。椅子，桌子和日用品不必定是正常大小的。牆壁和地板不一定在垂直或水平的地位。

把這三個原則應用起來，就有下面這些花巧：在「金剛」一片中，一隻巨猿把人抬起來，放在它的手掌中，這是怎樣拍攝的呢？實際上，這隻

猿是假的，可

是製造得很逼

真，手足和面

部都可以活動

。它的一舉一

動，像卡通片

般攝入鏡頭，四肢每移動了

一些，就拍攝

一張。

### 倒拍之例

很多，下面就

是一個：——

——譯自 “The Cinema and Television”

假定有一個女主角被縛在一棵樹上，一個強徒要對

準她擲一柄刀過去，可是她的頭一側，刀便刺入樹上去了。如果演強徒的那演員瞄射不準，女主角便有性命的危險。所以必須倒拍過來，刀先插在樹上，一端繫上一根細而黑的線，那線並不攝入鏡頭，強徒把線的另一端執在手裏，拍時他的手做一個向上拋的動作，刀便從樹上飛到了他的手裏。

有時一大隊兵整步穿過一條街道，場面似乎很偉大，其實也賴着巧妙的設計而成。建造街道時，祇造房屋地面的一層，上面幾層用油漆塗在玻璃上面，背後裝上電燈，可以照耀如真，然後大隊兵士穿過，真偽也就難辨了。

如果街道兩旁房屋須着火燃燒，窗中火焰向外噴射，則另用一法，即特製一條小型房屋的街道，使其燃燒，攝入鏡頭，然後將此段影片投影於幕上，兵士從幕和攝影機中間穿過。

在某一部喜劇片中，演員們像蒼蠅般的倒着在天花板上走，當然這也是「開麥拉」技巧：拍攝時

地毯和傢具用螺旋釘裝在天花板上，演員在粉刷的

地板上走，而攝影機却倒置着；這就是一個祕密。



悲劇

寡婦

院

(續)

夏 霞

### 第三幕

#### (物人場登)

高老太太

五十餘歲

方守正

五十餘歲

方太太

近四十歲

吳方潔玉

廿二三歲

高慰卿

廿八九歲

周奶奶

六十歲

劉如珍

十六七歲

女僕

四十餘歲

老張

四十餘歲

【景】：寡婦院的會客室中，後邊一個門通內室，左右各一門通外邊。

【時】：在第二幕的翌日清晨。

【幕】：高老太太和方太太坐椅上，方守正在屋中背着手走來走去不停。

老太 方老先生，你想想看，以後我這寡婦院還怎麼

甲。

守正（更加快走）

方太太（以下簡稱方母）斜眼看了守正一下，偷偷

地微笑着，嘆了口氣：「噯！」然後悠閒的剔指甲。

老太 寡婦院裏的寡婦偷起人來了，就算你們受的了  
守正（氣憤地搖搖頭，仍是走個不停。）

老太 我這幾十年的名聲，這一下全完了！叫我以後  
還怎麼作人？我苦苦的守了一輩子，才守出這個

守正（停步）高老太太，請你別再說下去了，越說  
越難聽。總之是我們對不起你，只怪我們家門不

貞節牌坊，連縣知事都來拜過的，現在全毀在你女兒的身上了。我跟你們是有冤呀還是有仇，你們這麼毀我？你們自己的女兒既守不住，趁早就該打發她早點嫁人，何必一定要充什麼貞節烈女，送到我這兒來害我呢？

守正（加快走個不停）

幸，出了這種無恥的子女，作出了這種無恥的勾當，請你只管吩咐好了，你要我怎麼辦，我一定遵命照辦就是了。

方母（乘機而入）對了！高太太你也別生氣了。方母

千怪萬怪，只怪我們作父母的不好，沒教出好女兒來，才會幹出這種丟人的事，玷污了您這寡婦院。不過你放心好啦！我們老爺在這縣城裏，也不是個無名無姓的起碼人物，就算不爲您打算，也得自個打算，絕不會輕輕的就放過她去的，您就只管放心好了！我們老爺準會對得住您。

老太太 方太太，你的話雖不錯，不過女兒總是你們親生的骨肉，是肉就聊着心，回頭見了面，還是照樣心就會軟下來的。

守正（咬牙）親骨肉，這樣無恥的骨肉我寧可不要！老太太您只管說好啦！你要我把她怎麼樣處置呢？

老太太（狡猾地）把她怎麼樣處置？這可是得由你們自己決定，我不能硬作主張。譬如說：我現在叫你們把她處死，你們把她處死啦！可是萬一事後你們又反悔了呢？難道還叫我跟你們去打人命官司不成？所以怎麼樣處置我不能說，這得你們自己瞧着，應該怎麼辦就怎麼辦。

守正 老太太，這就是你太過慮了！現在事已至此啦！難道說你還怕我會對這種無恥的子女有什麼姑息嗎？

方母（乘火打劫）是呀！老太太，你還何必多這份心呢？現在是我們對不起你，還不是你怎麼吩咐，我們就得怎麼做！慢說這是我們老爺的女兒，就是我，如果要幹下了這種該死的事，你只要說一聲：「把她大卸八塊了！」我們老爺也是會馬上就把我卸給你看的。（嬌笑作態）

守正（瞪了方母一眼）唉！

老太太 你們的話雖都說得很好聽，不過這個責任究竟還是太大，也許就是一條人命的事，所以我還是不能說什麼話，我要先聽聽你們的。

守正 我們還有什麼話說呢？自己的女兒作下了這種醜事，還配有什麼話說，現在一切都是來聽你的吩咐了。只要你的氣能平了，只要能保的住你這寡婦院的名聲，你說要她死，我就馬上把她弄死，在你的面前絕不會有一絲一毫的猶疑。至於我個人，就是把她碎屍萬段了，我的氣也不會平的，唉！（又羞又氣的坐下去）

方母 老太太，我們老爺把話說到這種地步了，你總可以放心了吧？

守正 唉！家門不幸，一至於此，真是叫我死了也愧見地下的祖宗。這個無恥的東西，把我的臉都丟盡了，把我們方家祖宗的臉也都丟盡了！唉！（咳嗽氣喘）

方母 （殷勤的撓守正背）老爺你也別儘生氣了！自己的身體也要累；爲了這種不孝順的子女，氣壞了自己，更犯不上了。反正事情總該有個辦法，高老太太也是個明白人，有話總講得通的。

守正 我恨不得馬上把這個畜生剝成了肉醬，不顧廉恥到如此程度，丢了我們方家的臉，玷污了這神聖的寡婦院，還丢了人家吳家的臉，假如吳家知道了問起來，我有什麼話好去答覆人家？我有什麼臉好去見人家？這該死的畜生，我馬上就要她給我死！給我死！

方母 老爺，你先消消氣歇歇吧！我看頂好是把大小姐去請來再說，說不定她也許有她個道理哪！

守正 （生氣）寡婦偷人還有道理？你簡直在放屁！

方母 哟！我是在說，她也許有她個道理，你別跟我光火呀！我又沒有去偷人，幹嗎？……

守正 住口！你以爲我這臉還丟的不夠嗎？你還在那兒加油添醋的嘮叨不完。

方母 （觸着心病，於是翻了臉：）瞧！這是怎麼說

惟一  
神經系大  
補劑  
艾羅補腦  
寧神健腦補血  
生精

的？真是「狗咬呂洞賓，不識好人心，」我完全是一番好意，倒說我加油添醋，其實女兒又不是我生的，好歹死活，跟我有什麼關係呢？她偷人又不是我教的，將來造了貞節牌坊也沒我的份，我全是爲你着想，怕氣壞了你。咗！這是從那兒說起！好心好意沒好報，這年頭好人真是作不得。

。（賭氣坐下）

守正（口氣緩和了一點）你還有完沒完？

方母（抓着理不肯放鬆）本來嗎！我這是何所爲呀！起大早跟你趕到這兒來叫你罵，我圖的什麼呀？我倒的那門子的霉呀！（爽性委曲的哭起來）

守正（無法只好軟下來）得啦！得啦！我已經夠受的了，你別再丟人啦！有什麼話回家去再說不成嗎？

方母（更委曲了）本來嗎！我……我這是何所爲呀！……我憑什麼……憑什麼挨你的罵呢？……我……我……

老太（看不過去）好啦！方太太別哭啦！方老先生正在氣頭上，也不能怪他。現在我們還是辦正事要緊，我看也是應該把吳少奶奶請來，當面問問的對。（對內房喊）王媽！你去把吳少奶奶請來。（女僕從內房門進，從左邊門出去。）

方母（餘怒未息，嘮嘮叨叨：）我這真是倒了邪霉了！嗚！要是我養的女兒幹出了這種事，我馬上用根褲帶也把她勒死了，不叫她再活着丟人。我這是爲什麼？也跟着挨罵，真倒霉！（撅着嘴坐在一邊不聲不響）

守正（嘆氣）唉！（暫時大家沉默，稍頃女僕進）女僕吳少奶奶來了！（將門關開，閃在一旁，三人

同時注視左邊門，潔玉在前，後邊緊隨奶奶及如珍。起初潔玉低頭而行，抵門口時才抬起頭來，看見守正等，臉上立刻變了顏色，驚惶萬分，拼命向後退縮，不肯進來。）

守正（命令）進來！（潔玉不肯動）進來！（潔玉吃驚的預備逃跑，但被如珍及奶奶擋住，不得出去，於是滿臉慚恐，身體顫慄不已。）

守正（厲聲）進來！

如珍（在後推潔玉進來）玉姐，進去就進去，怕什麼？（自己和奶奶也跟着進來）

守正（不識如珍）這位是……

老太劉小姐，新送來的。

如珍（搶着說）我姓劉，叫劉如珍，是和玉姐同屋住的，我們是好朋友。

守正哦……

如珍（沒等對方答言）我知道你是玉姐的爸爸方老

先生，還有她（指方母），是玉姐的繼母娘。（說完，翻了方母一個白眼。）

方母（不舒服地轉過身去）哼！

守正（敷衍地）好！好！你既都知道，那很好，現在對不住，劉小姐，請你可以出去了。

如珍 爲什麼要我出去？

守正（耐着性解釋）因爲我想要跟我女兒說幾句話。

如珍（故意）說什麼話？

守正 這是我們家的私事，你可以不必過問。

如珍（有意搗亂）爲什麼不許我過問？

守正（不耐煩）因爲這是我女兒的事，我要問她自己。

如珍 你女兒的事我全知道。

老太 什麼？

如珍（得意地看了老太一眼，然後對守正：）她的事我全知道，你問好了。

守正（厲聲地）我要問她自己，我沒要問你，請你出去。

如珍（也大聲地）我不要出去！

守正（忍無可忍，更大聲地：）請你出去！

如珍（堅強到底，也更大聲：）我偏不出去！（反

## 徵求舊郵

各界如存有下列各種舊郵，願意出讓者，無論欲售現金，或與爾社交換中外郵票，均甚歡迎。

（一）香港菲島南洋各地美麗大形票  
（二）華郵各種大形紀念舊票  
（三）紐約版總理像各種舊票及一角七分新票  
（四）美洲各國及英法各屬地大形美麗票

以上各種，均以品相佳好，價格低廉者爲限，如承惠讓，請先以各讓票種類，以及每種購量及讓價一一開示，以便訂章先行寄票，免致退還，多費周章，敬乞注意爲感。

上海郵政信箱五〇〇九號

匯文郵票社啓

倒雙手叉着腰想湊過去。)

潔玉 (輕聲地) 珍妹! (哀求的示意叫如珍出去)

老大 方老先生你先慢着，只亂打一陣，不是辦事的  
方法。(拉開守正)

如珍 (不由得軟了下來) 好！玉姐，看你的面子，我就在

我就出去。(走近潔玉) 不過你不用怕，我就是在  
門外邊，他們不敢把你怎麼樣的。(看看房中的人，然後大搖大擺的走出去。)

守正 (命令地) 周奶奶你也出去！

奶奶 (乞求地) 老爺您……

守正 (不容周說話，指着門威嚴地) 出去！(奶奶

只好看着潔玉，戀戀不捨地出去。潔玉雖想拉住  
奶奶，但又不敢，於是只好仍舊低着頭不動。)

守正 (拍桌大聲地) 你說，我什麼地方虧待過你？

老太 (命女僕) 王媽，把門關上，(女僕關門) 到  
裏屋去，這兒沒你的事了。(女僕走進內房門去

了)

守正 (怒氣沖天，咬緊牙關，恨恨地走近潔玉：)

好！你好！你做的好事，你給我死！(用力打兩  
下耳光)

潔玉 (痛極) 啊！爹！(閃躲着跪在地上)

守正 我再不是你的爹，你也再不是我的女兒，今天

你就得給我死！我要你死！(預備再打，被老太  
攔住，方母在一旁袖着手，閃閃眼睛，一絲不動

。)

守正 我今天非把她活活打死不可，這個不知廉恥的  
東西，把我的臉都丟盡了！你說：你怎麼敢這麼  
大膽？你怎麼敢這麼無恥？你簡直忘了你自己的  
身份啦！我們方家是世代書香，吳家也是官宦門  
第，你怎麼敢做出這種事情來？你說！(拍桌子)  
你給我說！你這不知羞恥的東西，我那一點虧待  
過你，你這麼跟我過不去？

潔玉 (痛哭不語)

潔玉 (仍低頭痛哭)

守正 你毀的我這麼苦，叫我今後還有什麼臉作人？  
叫我拿什麼話去對吳家說？叫我用什麼來賠償人  
家這寡婦院？你這沒心肝的東西，不貞節，不孝  
順，都集在你一個人的身上了，你說：你該死不  
該死？你該死不該死？

潔玉 (抬頭) 我……(欲言又止，繼續痛哭。)

守正 哭！你還有臉哭，我非打死你不可！(揚手欲  
再打)

方母（站起攔住）老爺！老爺！你可別再打了，回頭人沒打得怎麼樣，把你自己的倒累壞了，就事大

啦！好在大小姐人在這兒，又跑不了，你慢慢的問好了，用不着這麼着急。

老太（對了！事情總該有一個解決，只是打是沒有用的。）

守正（退坐椅上）唉！真氣死我啦！氣死我啦！（搖頭嘆氣不止）

方母（笑嘻嘻走近潔玉，裝腔作勢的：）大小姐你也別哭了，有什麼話只管對你爹說，你自小是個聰明人，做事總該不會沒有道理，你既有這麼大

膽子，作這種事，你一定也早有個打算。現在事情既然已經鬧穿了，依我看你還是有話直說的好，哭是當不了什麼事的。

潔玉（看了一眼，不理不睬，仍是哭。）

方母（也覺出對方的反感來，但仍裝作不懂，滿臉含笑的：）大小姐，我這可全是爲你好，你看你

爹現在氣成這個樣子，萬一再氣出個好歹來，那  
你可就更罪上加罪了。好在寡婦偷人你這又不是  
第一個，（見潔玉抬頭望望，厭惡地轉過身去，  
背對着她，於是含着冷笑，刻毒地：）唉！其實  
說句良心話，這也不能怪你，年紀輕輕的守寡，

本來就不是件容易事，第一得要看自己的人品，第二還得要祖上有德行，第三……

叫她趕快給我死！

方母（冷笑着斜了守正一眼）哼！死？恐怕不見得那麼容易吧！如果現在肯乖乖的聽話給你死，當初也就不敢那麼做了。

守正 你……（忽然門被衝開，奶奶和如珍前後擁入

奶奶（氣極手指方母）你！你還有人心沒有？你！你……

如珍（亦逼近）你的心是什麼做的？這麼狠！這麼毒！這個時候了，你還火上加油，你是人不是人呀？

方母（不肯示弱）吆！半路上又出來了這麼兩個程咬金，怪不得大小姐膽子那麼大呢？原來是有這麼一老一小兩個好保駕的哪！

如珍 你少放屁！閉上你的嘴！我問你，她跟你有什么深仇大恨，你這麼跟她過不去？她現在已經落到這種地步了，你還不肯放鬆，還直逼她，你是怕她死的不夠快嗎？

奶奶 我知道她死了，你就可以稱心了。

方母（翻臉）周奶奶，你這叫什麼話？她死不死跟

我有什麼關係？又不是我叫她死，她自個做下了

那種該死的事，她就得死，自作自受干我屁事。

如珍

既不干你的屁事，你還在那兒囉嗦的放什

麼屁？

奶奶 我早就知道你巴不得她早死，（指守正）還有

你，（指老太）還有你，你們沒有一個有人心的

。（抱潔玉哭）啊！我的可憐的孩子，別哭了，

不用怕他們，要死我跟你一塊兒去死。

潔玉（哭出聲）啊！奶奶！

奶奶 好孩子，別怕，奶奶在這兒呢！要死我們一道

死。

守正（氣極大叫）反啦！這簡直反啦！我用的底下

人也敢來干涉我的事情了，真是豈有此理！豈有此理！氣死我啦！

方母（白了如珍一眼）哼！不認識的人也來干涉你

的事，才更豈有此理呢！

守正（粗聲地）劉小姐，這根本就沒你的事，請問

你來幹什麼？

如珍 我來幹什麼？請問你來幹什麼？（雙手叉着腰

，仰着頭，一付準備好打架的神氣。）

正守 我！（理直氣壯）我來辦我女兒的事。

如珍 誰是你的女兒？這沒有你的女兒。（指潔玉）

她是你的女兒嗎？她早就不是你的女兒了。剛才

你自己也說過，你再不是她的父母，她再不是你

的女兒，這沒有你什麼女兒，你來辦什麼事呀？

守正（氣得無話可說，只好對老太：）這……這是

什麼話呀！簡直不成話，簡直不成話。（大搖其頭）

老太（走近如珍）劉小姐，你這是怎麼啦？跟方老先生又不認識，怎麼可以這樣說話呢？這是他們

方家的家務事，吳少奶奶是方家的姑小姐，作錯了事，當然要由他們方家的父母來處置，別人是不能參與的，這兒沒你的事，還是快點出去吧！

如珍 為什麼沒我的事？（軟硬不吃，誰也不怕。）

老太（忍着氣）剛才我不是說過了嗎？這是他們方家的家務事。

如珍 家務事？在寡婦院裏就沒有什麼家務事，在寡婦院的寡婦家裏的人早都死絕了，在寡婦院的寡

婦家裏就沒有親人，沒有父母，要是有，她們也不會落到這兒來受罪了。（雖然起始時是氣憤填膺，但此刻也熱淚盈眶了。）

老太（氣極）這簡直越說越不成話了！出去！快點出去！

如珍（反抗地）我偏不出去！我要看着你們把她怎麼辦？

守正 我要活活把她打死。（撲過去打潔玉，但被奶奶擋住。）

奶奶 你打，你要打死她你先打死我，反正我也活不了多少年啦！我這條老命就跟你拚了吧！（跟守正扭在一起）

老太（大叫）反啦！反啦！我這寡婦院算完了，寡婦都造起反來了。出去！出去！王媽！王媽！（從內房出）王媽，你快點把這姓劉的丫頭給我拉出去！拉出去！（王媽預備去拉如珍）

如珍（大吼）你敢！（倏然從身邊取出李大嫂會用過的斧子，舉在手中：）我看你們那一個敢動我一動？（全體呆住）你們那個活的不耐煩了，只管來好了。（沒人敢動）哈哈！原來你們也怕死啊！你們既然怕死，為什麼要強逼着別人去死呢？寡婦再跟人要好，就是不要臉，就應該死，這是誰定下的規矩？為什麼男人死了妻子可以再娶？誰定下的規矩？（最後差不多是嘶叫了：）你說！（指老太，老太無語。）你說！（指守正，守正亦無語。）你也說！（指方母，王媽偷空從



右邊門溜了出去。)

方母 (害怕地) 我說？叫我說什麼？又不是我定下的規矩，我怎麼會知道呢？要是叫我定規矩，我

就定寡婦愛偷多少人就偷多少人，暢開的來，我才不管呢！

如珍 你既然不管，那麼你到這兒幹什麼來的？

方母 我？(語塞)我是跟我們老爺一道來的。

如珍 (轉向守正) 那麼你說。

守正 (僵住) 我？我也不知道這是誰定下來的規矩，(見如珍大笑，自覺失言，於是趕緊改口大聲：

(見如珍大笑，自覺失言，於是趕緊改口大聲：

如珍 (追着問) 自古以來，古的時候是誰定下的規矩？

守正 (理直氣盛) 古的時候當然是古人啦！

如珍 「古人？」呸！倒不如乾脆說是你們「男人」

守正 我？我和她當然不同。

，你們男人想盡了方法來欺侮我們女人，你們定

下了這種規矩，那種規矩，沒有一種規矩不是叫女人吃虧，上當，倒霉，當傻瓜的，可是你們自個却從來不守規矩。

守正 寡婦守節是一種至高至上的美德，怎麼可以說

是吃虧，上當，倒霉，當傻瓜呢？

如珍 既然是這樣，那麼我問你，你從前的太太死了

，幹嗎後來又娶這個女人呢？(指方母)你自己

爲什麼不爲你死去的太太守寡呢？

守正 (聞所未聞) 什麼？我守寡？

如珍 (點頭) 嘿！你爲什麼不肯守寡呢？守寡不是一種至高至上的美德嗎？那你當初應該給你的女

兒作一個好榜樣呀！

守正 (無言回答) 那……那……

如珍 (不肯放鬆) 你那末老，那末醜，還不肯守寡

呢！她(指潔玉)這麼年輕，這麼美麗，爲什麼就應該守寡呢？

守正 (感到毫無辦法，只好避不答覆) 那……這

簡直不成話，不成話。

如珍 (不容對方逃避) 如果她現在因爲不肯守寡應該死，那你不是早就應該死了嗎？

守正 我？我和她當然不同。

如珍 爲什麼當然不同？

守正 爲……爲……

如珍 爲什麼？你跟她不同樣是人嗎？同樣的不肯守寡，爲什麼你就可以不死，她就非得該死？爲什

麼？爲什麼？

守正 (無法回答，只好不答。)

如珍 有什麼？你說呀！女人死了丈夫，就應該守寡

做貞節烈女，可是男人死了妻子，爲什麼不肯守寡做貞節烈男，爲什麼？

守正（張口結舌，窘態萬狀。）

如珍 你說呀！爲什麼世上只有貞節烈女，沒有貞節烈男？你說爲什麼？男女同樣是人，爲什麼女人就應該守這種規矩？男人就可以不守，爲什麼？

守正（方寸已亂，不知所云。）爲：

如珍 爲什麼？爲什麼？爲什麼？

守正 爲……爲……（想了半天）因爲你們是女人！

如珍（縱聲大笑）哈哈哈！因爲我們是女人，女人就應該吃虧倒霉，女人就應該作貞節烈女，哈哈哈！女人就應該守這種不公平的規矩，女人就應該挨欺侮當傻瓜，哈哈哈！（指着守正）這就是你的理由，你們男人的理由。（舉起手中的斧子，拍的一聲，把桌上的茶杯打得粉碎。）我就偏要打碎了這種規矩，我就偏不肯受這種欺侮，看你們能怎麼樣？看你們敢怎麼樣？（堅強勇敢的站在當中，大家沒人敢動，忽然慰卿從外入，女僕隨在後面，見狀亦呆住，女僕趁勢又溜出右門外去。）

老太（正不知所措，見慰卿入，大喜。）慰卿，你來得正好，看看，這都是你幹得好事，都是你害

開胃強身

芬芳開胃  
健脾潤腸。

家常補品

富含惟他命

乙一乙二。

對於防治腳

氣。尤具特

效。市上同

類製劑雖多

然成份品

質。美味効

宏。寶青春

。始終超人

一等。



高級酵母製劑

功能潤腸滋補  
能促進發育  
增進食慾  
開胃健脾

品出名著牌星廠藥亞新

售均有房藥公司

得我。

方母（瞟了慰卿一眼）呵！原來這位就是高先生呀

！倒真是一品人才，怪不得我們大小姐會看上了呢。（不住的上下打量慰卿）

守正（向方母低叱）你少囁嚅點成不成？（向慰卿）你就是高慰卿嗎？

慰卿（局促不安）不敢當，我是的，您是……  
守正 我是方守正，你跟小女潔玉的事情，我都已經知道了。我跟令姑正在商量解決的辦法，你來得正好，我願意聽聽你的高見。

慰卿 我……我……（見潔玉在偷偷的望着他，滿屋

人的眼光都集中在自己身上，不由得慌亂起來，於

是支吾着：）我不知道，我……我沒有意見。  
老大（着急）蠢東西！你說呀！你怎麼不說呢？你說他女兒怎麼勾引你來的？

慰卿（囁嚅地）姑媽，她沒有勾引我，是我不好。  
老大 糊塗東西，事到如今，你還替別人說話。

慰卿 真的！姑媽，是我自己不好，不能怪別人。  
老大 胡說！天底下沒看見過像你這樣糊塗的東西！

慰卿（低首閉口，不敢言語。）

老大 虧你還讀書識字，連個裏外都分不清了，我白疼你了，白養活了你這廿多年，臨了還是給我丢

人現眼，早知道你是這麼個沒出息的東西，餓死你我也不會掉一滴眼淚。去！去！給我快些滾出去！少在這兒氣我。（慰卿低頭預備走，但被如珍攔住去路，只好停步。）

如珍 高先生慢點走，這兒還有事沒完呢！你和玉姐的事到底怎麼辦？

慰卿 我（看看潔玉，又看看老大：）我……  
如珍 你應該拿個主意出來，現在她的性命全握在你

的手裏了。

慰卿 這……這……

如珍 假如你要她，馬上就帶她跟你走，離開這兒。

慰卿（望着老大）這……這……

如珍 假如你不要她，她就得「死」！你聽清楚了，  
她就得「死」！

慰卿 那……那……

如珍 她的死活，現在就全憑你一句話了。

慰卿 那我……（望望老大，話到脣邊不敢吐出來）

如珍 我先問你一句，你究竟愛不愛她？（指潔玉）  
慰卿（望著潔玉楚楚可憐的樣子，不禁點點頭。）

如珍 你既然愛她，你能忍心眼睜睜的看著她死嗎？

慰卿（搖搖頭）  
如珍 你既不忍心，那你就得要她。

慰卿 那我……

如珍 (逼着問) 你怎麼樣?

慰卿 那……那我 (看着潔玉那種惶悚求助的眼光,

深深地感動, 於是大胆地:) 我就要她!

老太 (跳起) 什麼?

守正 (同時) 什麼?

如珍 (放心了) 啊! 你真好! 謝謝你! 高先生, 玉

姐總算沒白跟你要好。

奶奶 (狂喜地) 高先生, 我知道你是有良心的, 不

會像他們那麼狠心。

潔玉 (一往情深地望着慰卿, 眼裏充滿着感激與歡

欣。)

如珍 那麼你現在就帶她走, 馬上離開這兒。

奶奶 走! 我們就走! (對慰卿) 呵! 菩薩一定會保

佑你的。(慰卿慢慢走近潔玉, 忽聽見老太太大呼

, 吃驚停住。)

老太 (厲聲) 慰卿! 站住! 你這昏了頭的, 你想想你

要幹什麼? 高家不知怎麼會出了你這麼個不成材的東西, 你用你的腦子好好想想, 你要幹什麼?

慰卿 (害怕地) 姑媽, 我……

老太 我不是你的姑媽, 我沒有你這種不爭氣的侄子

。(氣憤憤地)

慰卿 姑媽, 您……

老太 我苦熬了幾十年, 就爲的給我們高家爭點光,

長點臉, 我吃苦受罪, 從廿五歲就守寡起, 直到

城的縣知事都來拜過, 這縣城裏, 那個人不尊敬

我? 那個人不稱贊我? 只有你這不爭氣的東西, 偏偏要給我丟臉, 你想想看你要的是個什麼樣的人? 她是個寡婦, 她是個偷人的寡婦, 你要了她

, 你將來還要不要作人?

慰卿 (低頭不語)

老太 你是討不到女人了, 還是沒有女人要啦? 非得

檢人家的一個剩貨? 一個寡婦?

慰卿 (痛苦地) 姑媽, 您老人家別說下去了。

老太 你自個想想, 你爹媽死的時候, 你才是個幾歲

的孩子, 要不是我辛辛苦苦的把你養活大了, 你有沒有今天? 我費了多少心血, 花了多少銀錢, 培養你長大成人, 還不是指望你給高家增光露臉嗎? 沒想到你是這麼個不爭氣的貨, 什麼沒學會

, 倒學會了跟寡婦勾搭了。

慰卿 (哭泣)

老太 我這寡婦院, 多少年來乾乾淨淨, 清清白白,

這縣城裏遠近左右男女老小, 那個不知, 誰人不

曉？現在全毀在你的手上了！這就算是你給我的報答？這就是我養了你廿幾年得到的好處。（不禁淚下）

奶奶（也急起來了）高先生，菩薩在上頭睜眼看着你，你可不能昧了良心，我們姑奶奶的一條性命就在你手裏了！她丟人現眼，挨打，受罵，可全爲的是你，你得拿出你的良心來，不能對不起她了。

慰卿（愧悔交集痛苦萬分）姑媽！

老大（且哭且說）你睜開了眼仔細看看清楚，別叫女人迷住了心，她是個什麼樣的人？你要了她以後，你還怎麼作人？你還有什麼臉去見人？誰還看得起你？誰能不笑話你？你怎麼對得起我？你怎麼對得起你死去了的父母？你怎麼對得起高家的祖宗？

慰卿（哭）

老大高家祖上從沒作過什麼損德的事，不知怎麼會出了你這麼一個不成器的子孫？如果你要這個女人，你馬上就給我滾，滾得遠遠地，一輩子也別再見我，就只當我死啦！我也只當你死啦！（坐在一旁傷心地哭起來了）

慰卿姑媽，我……（痛哭出聲）

如珍（不耐煩）高先生，你別只是哭呀！你得說句話呀！

慰卿你讓我說什麼話呢？我，我啊……

如珍可是你總得拿定個主意呀！你別忘了這兒還有方母！

一條性命抓在你手裏，是死是活，就等你一句話

呢！你可不能昧了良心，我們姑奶奶的一條性命就在你手裏了！她丟人現眼，挨打，受罵，可全爲的是你，你得拿出你的良心來，不能對不起她呀。

慰卿（左右爲難）我，我啊！天哪！還是叫我快點死吧！我要死啦！我要死啦！

方母（風涼地）哈！可好！又要多加上一條人命。

如珍高先生你既然死都不怕了，還有什麼爲難的？

乾脆帶了玉姐走就好啦！高家不要你這樣的子孫

你就不用姓高，改個姓還不是一樣活着，你們都還年輕，只要肯吃苦，到那兒都可以活着，幹嗎一定非在這兒活受罪呢？你要她，她要你，只要你們彼此相愛就夠了，誰也管不着，你們倆的事應該你們倆自己作主，跟別人不相干，走好啦！馬上離開這兒，誰也不能阻攔你們。

老大（站起來）我就要阻攏，慰卿你說你到底預備怎麼樣？是要這個女人還是不要？

慰卿我，我……（爲難地）

方母哼！這回倒難啦！我看哪！還是抽簽吧！抽著要就要，抽著不要就不要。

**守正** 你少說兩句吧！也不看看這是什麼時候？

喜！恭喜！

守正（毫無辦法）咁！簡直不像話！不像話！

如珍高先生，你到是說句話呀！

老太 慰勗，你說：你要是要這個女人，我馬上就死  
在你的面前，我不願意再活着丟臉，給人笑話。  
如珍 （警告）高先生，你別忘了這兒還有一個人，

慰唧（心像被絞上般的痛苦）我……我怎麼辦呢？

老太婆：如果你要她，我馬上就碰死。如果你不想叫我

慰卿 我……啊！姑媽你饒了我吧！饒了我吧！（跪

倒地上

老太（拉起慰卿）要我饒了你，那你馬上去對她說

你不要她。

慰卿 我……（昏迷地站着不動）

老太（推慰卿）馬上去對她說你不要她。

（像木偶似的慢慢走向潔玉，潔玉馬上惶恐起

來，眼睛睜得大大地望着他。」

如珍叫高先生，你拿點良心出來。

只此一家  
並無分出

# 心保藏護 保神

精神固  
心丸

甲『保父母』

## 本丸特點

•藥煎客代•藥送方接•設特•

# 葉樹德堂藥號

青橋仙會年

• 話電 •

每逢朔望及一號十五號優待九折

奇臟服其率研種珠心屬健何心爲全種爲危全則病一  
驗疾決他製究精珀安神始此病症均賴心力之抵抗故無  
已病無蓄積中毒之害並無副藥均貴品深品以保症論  
經歷試新久輕重服凡可常服川品及草切八以保症論  
萬人功效服之立切服之見心連及草切八以保症論

老太 對她說你不要她。

慰卿 (更走近潔玉，潔玉更惶恐。)

奶奶 高先生，菩薩在上頭看着呢！

老太 說：你不要她！你不要她！你不要她！

慰卿 (走近潔玉身邊) 玉！我……我對不住你！

轉身撲倒在老太足下) 啊！姑媽！

老太 還是你總算還是高家的子弟，我沒有白疼你一場

。(得意地望着大家，坐在椅上。)

守正 (撲向潔玉) 你還不要臉的東西，臉你都給我丟盡了！結果人家還是不要你，現在你就給我死

！(潔玉像被宣判了死刑的犯人一樣，先是惶恐，後是呆定，最後是清醒，悲憤交加，痛哭失聲，急向左邊門奔出，方母拉住守正。)

如珍 (一口唾液重重地吐在慰卿臉上) 呃！你這個

慰卿 (駭視)

胆小的膽包！你到底還是你們高家的孝順子孫，怕觸了你姑姑的那個寶貝牌坊；玉姐真是瞎了眼

，會看上了你。(一時找不出恰當的字眼來罵，只好住口不罵了。頓了頓腳，急從左邊門追潔玉

出。)

奶奶 (指老太破口大罵) 你……你這老不死的閻王

婆，萬世不得托生的閻王婆，你這輩子作寡婦，

下輩子還得作寡婦，你輩輩得作寡婦，叫你作千

年寡，萬年寡……

老太 (氣極，跳起大叫：) 反啦！莫是反啦！王媽

！王媽！老張！你們都來，快點把這幾個瘋子給

我趕出院去，馬上把他們都給我趕出院去。老張

！王媽！王媽！老張！你們快點來！

奶奶 (還是罵) 你們作孽損德吧！菩薩在上頭睜着眼看着呢！報應就在你們自己的身上。

老太 真氣死我了！氣死我了！王媽！老張！你們都死到那去啦！快點來把他們都給我趕出院去。

奶奶 你這絕子絕孫的老閻王婆，你們逼死了她，連你們高家自己的子孫也逼死了！你知道嗎？你這老不死的，她肚子裏已經有了孩子啦！有了孩子啦！(急急奔出去)

老太 (同時) 什麼？

方母 啊！又多加上了一條小人命！(王媽和老張從外邊急急忙忙奔進來)

王媽 (同時) 老太太，什麼事呀？

老太 什麼事？哦！哦！沒有什麼事，你們去吧！(大家懷疑地望着她，慢慢地坐下。)

——幕落——(第三幕完)

雲 巧 潘

知府隨即取了

供詞，行下公文，

委當坊里甲，帶了

仵作公人，押了鄰

舍王公一千人等，

下來檢驗屍首，明

白回報。衆人登場

看檢已了，回州稟

復知府，被殺死僧

人，係是報恩寺閻

黎裴如海，旁邊頭

陀，係是寺後胡道

；和尚不穿一絲，

身上三四道捌傷，

致命方死；胡道身

邊，見有兇刀一把

，只見項上有勒死

傷痕一道，係是胡道掣刀捌死和尚，懼罪自行勒死。知府叫拘本寺僧鞠問緣故，俱各不知情繇；知府也沒個決斷。當案孔目稟道：「眼見得這和尚裸形赤體，必是和那頭陀幹甚不公不法之事，互相殺死，不干王公之事；鄰舍都叫召保聽候，屍首着仰本寺住持，卽備棺木盛殮，放在別處，立個互相殺死的文書便了。」知府道：「也說得是。」隨卽發落了一千人等。前頭巷裏，那些好事的子弟，做成一隻曲兒唱道：「堪笑報恩和尚，撞着前生冤障，將善男瞞了，信女勾來，要他喜捨肉身，慈悲歡暢；怎極樂觀音，方纔接引，



• 繪野天畫 •

畫傳

早血盆地獄，塑來出相。想色色空色，空空色空，他全不記多心經上。到如今，徒弟度生回，連長老涅槃街巷。若容得頭陀，頭陀容得，和合多僧，同房共住，未到得無常勾帳；只道目蓮救母上西天，從不見這賊禿爲娘自喪。」後頭巷裏，也有幾個好事的子弟，聽得前頭巷裏唱着，却不服氣，便也做隻臨江仙，唱出來賽他道：「淫戒破時遭殺報，因緣不爽分毫。本來面目忒蹊蹺，一絲真不掛，立地放屠刀。大和尚今朝圓寂了，小和尚昨夜狂騷。頭陀刎頸見相交，爲爭同穴死，誓願不相饒。」兩隻曲，條條巷都唱動了，潘巧雲聽得，目瞪口呆，却又不敢說，只是肚裏暗暗地叫苦。楊雄在薊州府裏，有人告道殺死和尚頭陀，心裏早知了些個，尋思此事，准是石秀做出來的。我前日一時間錯怪了他，我今日閒些，且去尋他，問他一個眞實。正走過州橋前來，只聽得背後有人叫道：「哥哥那裏去？」楊雄回頭看時，正是石秀。



• 圖六二第 •

天 庆 樓

名 人 傳 記 之 五

• 張輝瓉 •

寫徐樹錚事畢，聯想到湘省軍人中有張輝瓉其人者，才氣橫溢，有智

多星之稱，而不能保首領以歿，其遭遇與徐正復相類，因併記之：

民國九年，湘軍驅民賊張敬堯之前後，諸將競收民團，大事擴軍。除

正規軍宋魯兩師外共編成十二個區司令，其中系統龐雜，大致可別爲譚（延闡）趙（恆惕）程（潛）三系。驍將廖家棟（第四旅長）及第五區司令李仲麟都爲程系中堅，恃功而驕，最爲譚督所不喜。這時張輝瓉以譚的幕客出掌兵站總監，但他和李私交甚篤，李在攸醴一帶招募游勇吸收民槍時，張也派員在該地活動。李性頗亢爽，曾經坦白地對張說：「攸縣民槍百餘枝，我正在派員接洽，聞老弟亦欲收編，假如真有這回事，我願奉讓，以免發生爭執。」

「絕對沒有這回事。」張不假思索，極口否認。不料這時候他所派遣的收編員突然由外面走進來，向之陳述在攸縣收槍經過，張驚得汗出如瀉，又憚李之威，不敢出言阻止。

「石侯，大丈夫行事，應當光明磊落，不可口是心非。我待你情如骨肉，一切推誠相與，不料你却以欺騙手段對付我！」李識破了張的虛偽，不禁怒形於色。

當時張不敢反唇相稽，紅着臉向李遜謝，但從此兩人頓成水火。後來他利用程趙對立，因而有肅軍一

幕，李與程系健將瞿維減、易象等一夕授首，外傳搖鵝毛扇子的是張，其詳不得而知。

湘軍僻居郴永的時候，餉械兩缺，士卒鶴衣百結，長官經年不發餉，清苦日子過得太久了，一旦恢復省垣，有如不羈之馬，輒以醇酒婦人自娛。廖家棟、謝國光等行止尤不檢。獨張以第四旅長兼全省警務處長，道貌岸然，視女色如蛇蝎，孜孜以練軍爲務。

長沙有提調劉麻子者，私設台基，祕密賣淫，亦上海薛大塊頭之流亞也。諸將中之喜治遊者，都趨之若驚。劉手下都是些殘花敗柳，並無呼風喚雨之能，但她往往指鹿爲馬，引人入勝，不說這妮子是名門閨秀，便說那娘子是巨室寵姬。一般操皮肉生涯者，都呼劉爲乾媽，一如上海妓女呼過房娘一樣，而輕薄子弟亦呼劉爲丈母娘，劉居之不疑。那時各將領雖有八面威風，而一入「丈母娘」之門，則威嚴頓斂，劉輒

許翰飛

裝模作樣，直呼若輩之綽號以爲樂。

某日諸將宴於天樂居（長沙最大酒樓），張亦座上客，劉麻子一脚跨進門來，大囁道：「四胖子！你的丈母娘到此，何不起立迎接？」

四胖子者，衡陽鎮守使謝國光的綽號，與張有金蘭之好，亦屬張一役中之勇將也。張見劉麻子的狂態，方大駭異，不料謝受之如飴，不以爲忤，反笑嘻嘻地指著劉身後一個雜妓向張道：「石侯，你也來一個吧！」張是個守禮君子，不禁面紅耳赤，逃席而去。

廖家棟原是一位嘜嘜大將，每次出征，輒身先士卒，故有「猛子」之稱；他在省垣出游時，乘簾輿，備卒數十人相隨，威儀甚盛。但劉却常常在途中指而罵之：「廖四猛子，你莫朽！」——（湘諺勿搭架子的意思）廖聞之一笑而已。

會端節，張謁趙省長於私邸，偶然談到警政，趙乃以整頓風紀相勉。

「要整頓風紀，我得辦一個人，省長答應先斬後奏，我才好放手辦她！」張輕描淡寫地說。

「嗯！嗯！」趙亦輕描淡寫的應着。  
「這個人是一個神通廣大的淫魔。她就是引誘良家婦女的劉麻子！」

「嗯……嗯……」趙又隨便點點頭，還以爲他是

在說笑話。

張返署後，令秘書曹孟琪（現任湖南省廣益學校校長，有文名。）撰文數劉罪狀，文成，張藏之袖中，深夜派警繫劉至，命司法科長鞫訊，劉不知末日已至，猶狂悖如昔。次日黎明綁赴刑場時，劉始知死神已臨，大怖暈絕，科長命盛之筐中，沿途猶慄呼：「猛子救我」不已。

先是各將領之喜冶游者，深夜聞劉被捕，即欲電特將警廳電話割斷。翌晨各將領在報紙上讀到詞藻典雅的罪狀，纔知道所謂「丈母娘」也者，已駕返瑤池而返魂乏術矣！說者謂劉罪固當誅，惟所引誘者非良家婦女，乃良家父老耳。

民十三，譚趙相關，趙部勁旅葉開鑫與譚軍周旋於衡山衡陽間，其時省防空虛，葉部補充團駐湘潭姜畲，距省僅數十里，有人向趙告密：補充團長朱強生（按即八一三戰時在大場陣亡之朱師長耀華）是石侯（張字）的外甥，恐有變。趙以之告葉，葉覆稱：「强生爲開鑫一手所扶植，決不至有變，果反，願受連坐罪。」趙聞之乃晏然不以爲意。而事實上，朱確忠於葉，原無異動之意。

一個初秋的晚上，溽暑未消，蟬鳴在樹。姜魯朱

團團本部突有不速之客至，視之乃娘舅張石侯，朱大驚失色，半晌纔吐出一句話：「這地方那裏是舅父所能來的，速離去，毋累我！」

「強生！要我去，則請解交趙葉，汝可立功，我死不怨。」張從容不迫地說。

朱既不忍背舅求榮，祇有相從反戈，乘虛襲長沙，造成湖南歷史上有名的「九一政變」。趙宵走老闖，省垣混亂，未數日，趙軍賀耀組唐生智兩部分從常澧來援，葉開鑫亦由衡陽返旆，三路會師，長沙仍爲趙軍所有，張率朱圓與謝國光吳劍學等部會合，南退粵中，造成國民革命軍第二軍的基礎，其功未可湮沒也。

北伐之後，魯滌平繼譙延闊任第二軍軍長，張升十八師師長，隨魯入贛，奉令進剿東固。張以後援沒到集中，不敢深入，這時當局督責嚴，有人譖說贛軍頗兵不動，魯不自安，一再催張速進。張乃修密函陳述緩進理由並及攻守計劃，交弁卒星夜送南昌，卒以函納行囊中，乘肩輿行萬山間，突遇共軍，弁卒倉皇逃避，將行囊遺失，密函遂入共軍手，蓋輿夫乃共軍所蓄飾者也！弁卒恐遭重責，抵省謁魯，不敢提失函事，魯不知就裏，仍一再電催速進，文中有「中央切盼吾等解民倒懸，若再遲延，本軍聲譽墮地矣！」等語。

建成，烏道羊腸，林壑幽險，張部蠕行緩進，行抵東固寧都之間的龍岡，共方伏兵盡出，將張部截成數段，首尾不能相顧，遙望山巔，紅旗飄揚，但聞活捉張輝瓈之聲喧騰山谷間，張見事急，乃易服爲兵士，向其從者道：「此後我已改名爲李得勝，和你們是一樣階級，不要再以師長呼我！」迨轉過一條小徑，即與共軍相遇，衛兵都被繳械，張方欲以士兵自隱，毛澤東突然呈現於前，帶着滿面笑容說：「石侯先生，別來無恙，想不到在此相會。」乃趨前與張握手，又反顧其左右說：「這是我的舊友，你們不要侵犯他。」

半個月以後，贛江之上，有木板一方，載着一個血肉模糊的首級，自上游漂流而下，旁書「張輝瓈首級」五字，防軍哨卒拾之以獻魯主席，交與從張最久的人，反覆審視，皆不能辨其真僞，朱耀華旅長向魯道：「吾舅有複齒，想可徵驗。」

魯視之果然，不勝震悼，乃配以木身，歸葬於原籍嶽麓山。有故吏范某挽之以聯云：「感公知己十年二十年二月廿三日，中央明令褒揚，有：「死事慘烈，足與常山睢陽相匹。」之語。

## 一六：包廂與散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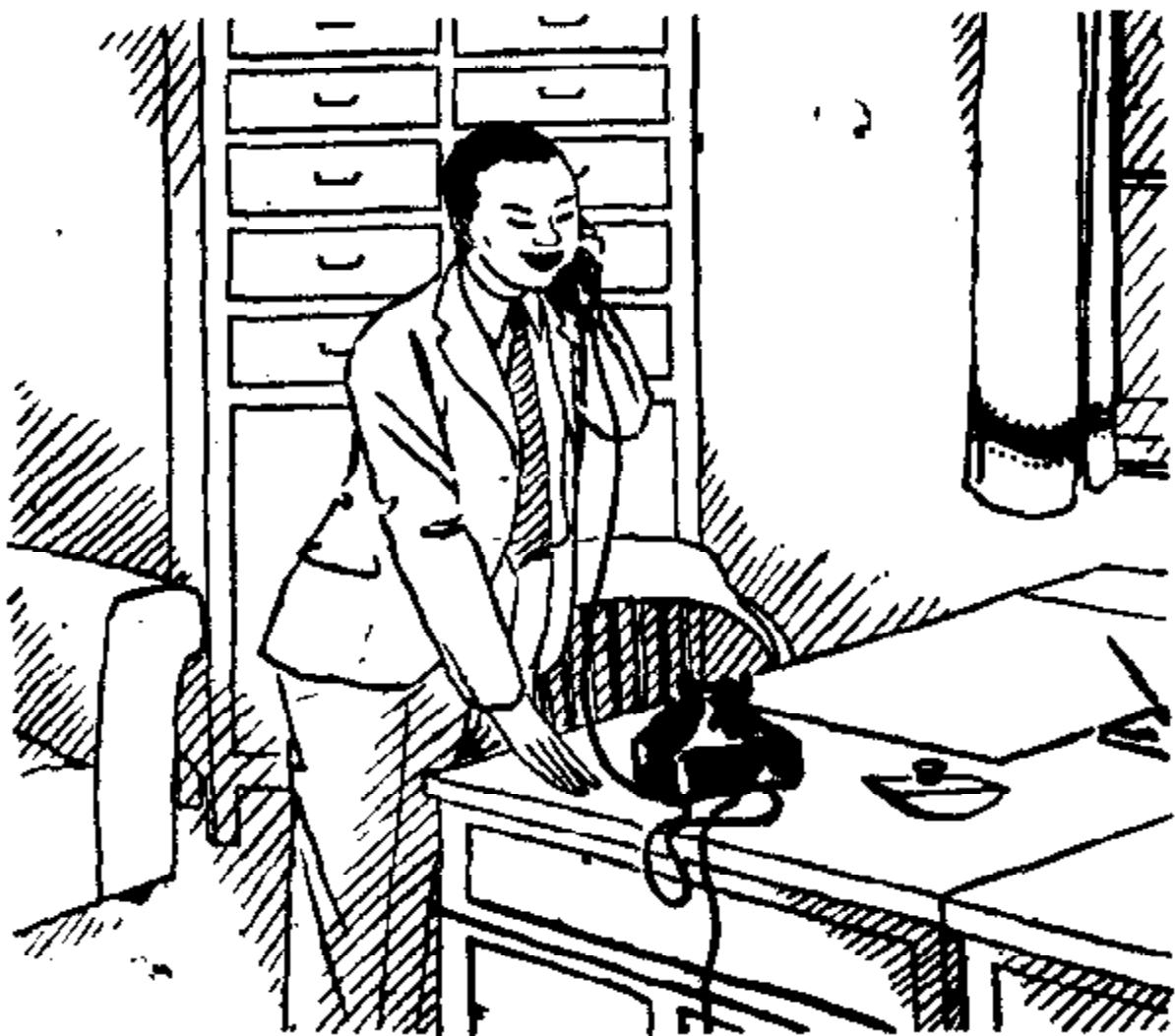


李學願雖然位置不見得甚高，但是他是政界上一個紅人，常常代替巨頭，出來接洽一切事情，所以在飲食交際場中，沒有人不知李科長的，這個花園公寓，天天有輛嶄新的汽車，停在大門口，大家就不免注意起來，大家才知道李科長每天來拜訪女朋友的。這時他在慧珠屋裏唱起青衣來，這是一件新聞，不但公寓裏茶房住客，也圍在房門外聽，就是大門外的車夫小販們，也偷偷的溜進屋子來，聽這種雅奏。原來李科長能唱青衣，也是政界上一種趣話，現在居然實現了，當然是可以引起人家注意的。

李科長在屋子裏，只當了二位小姐的面在唱，那知道外面這些事。只要兩位小姐對了他嘻嘻的笑着，就是他大成功，而且心裏也是極高興；外面的環境如何，就非他所顧

了。他唱過了一段之後，慧珠和玉文不約而同的鼓起掌來，笑道：「唱得真好，還來一段。」李科長抱了兩只拳頭笑道：「這就獻醜，還要來一段啦！」那拉胡琴的茶房，一手提了胡琴，作個要走不走的樣子，笑道：「李老爺嗓子真衝，內行裏面就沒有幾個。」慧珠道：「再來一段罷！我覺得你這樣唱得一個字一個字清清楚楚，這比在台下聽戲還要受用得多呢。」李科長奉了邵小姐的命令，不唱也要唱，而且自己正唱得高興的時候，只唱一段，也不過瘾，於是就向茶房點了頭笑道：「你再拉一段。」茶房拉着，李科長跟了胡琴，又唱上了一段。慧珠笑道：「唱得實在好，你再唱上一段。」李科長笑着搖搖頭道：「不能再說了！唱啞了嗓子，將來我不能夠登台了。」玉文道：「李先生預備唱什麼戲？」李科長道：「大概是轅門射戟吧。」玉文笑道：「爲什麼不唱六月雪哩？」李科長用手摸了他的兜腮鬍楂子笑道：「有這個東西，我還能唱衫子嗎？」他自己覺的是很大方的說着，然而他的臉上，却已紅破了。慧珠笑道：「你這話不對，梅蘭芳的年歲，恐怕還要比李先生大三分之一，怎麼他就可以唱青衣呢？」李科長笑道：「妳怎麼拿我和梅蘭芳一塊兒打比，那不是把人罵透了。」他這樣一說不打緊，連拉胡琴的茶房，同門外偷聽戲的人，全笑了。慧珠覺得這

話，有些讓他難堪，便對茶房道：「我們鬧着玩，別耽誤了你的正事，你去罷！要唱戲再找你去。」如此說着，茶房才抽身要走，又頓了一頓；李科長就在身上摸了兩塊錢給他，才請着安走了。玉文笑道：「喲！李先生這樣唱戲，那可貼本貼大了。」李科長笑道：「這可不算奇，我們上台票一出戲，花四五十元錢，那是常事。要不然，為什麼玩兒票有把家產都玩乾淨了的呢？」慧珠呵了一聲，一拍手道：「那可了不得，我們是初次登台的人，若是也要像李先生那樣花錢，我們那有這麼些個錢玩票？」李科長笑道：「這個可不成問題了！既然是我來請二位出面幫忙，這就是天大的人情，一切開支，當然由我來代爲支配。從今天晚上起，就可以到我們票房裏去研究身段。」慧珠笑道：「這件事我們還得考量考量呢！怎麼就談得上研究身段？」李科長兩手抱着拳，連連向她們作了幾個揖，笑道：「事到如今，妳兩位就不必再推諉了，我馬上通知票房裏各位朋友，讓他們開歡迎大會。」說了，果然就打電話去了。慧珠口裏雖然說是還要考量考量，但是看到李科長這樣的恭維，自己也就有些興致勃勃的，他去打電話，却也並不會攔阻着他。他這一打電話不要緊，這消息就完全外露了。他們這個游藝會，內分游藝、庶務、交際、會計、宣傳等股，當然的，這宣傳股的人，不是新聞記者，也就是準新聞記者，他們懂得惟有關於女人方面的事，才能够吸引觀眾，所以在宣傳第一項下，便是有邵田兩女士登台表演，接着下面一段介紹文字，便是邵女士畢業於某中學，爲名門閨秀，在校有皇后之稱，且中西文學皆甚精通，現任五洲公司職員，並兼財政管理局秘書；女士有藝術天才，公餘之暇，研究皮簧以資消遣，每歌一曲，內行歎爲觀止，目下坤伶，不能望其項背，惟女士工作甚忙，淡於交際，更不易輕露色相，茲爲救濟難民起見，始勉允社會人士之請，登台表演云云。此外又少不得把邵慧珠一切有關係的人，都讓他們看到了，第一個便是吳大業，他看到了這一段新聞，先就心跳起來。原來這位邵女士，還有會唱戲的這種能力，自己僅僅知道她善於交際，臉子長得好看，這還是把她的人才，埋沒了一大半啦。可惜自己不會唱戲，若是也會這個，和她配搭着唱一兩齣像梅龍鎮武家坡之類，我做生角，她做旦角，這就敞開了讓我來佔便宜，也沒有什麼關係。現在她在李學頤那個票房裏出演，一定和老李二個人共演一齣戲，老李又是由青衣



改唱小生的，他要和慧珠配起戲來，那更當是一對甜蜜的夫妻，這事在自己當然是一百二十分的不高興；可是要干涉邵小姐不許她唱戲，那與她的面子難堪，恐怕她惱羞成怒，連這秘書也不要幹了。他想到了這裏，一回頭見桌上電話機子，放在那裏，於是就拿起了耳機子，搖李學頤家的電話；他開口的第一句，就是：「老李，這幾天，你真是開心得很啦！」李科長他心裏早就明白了，笑着答道：「這回唱戲，我也是義不容辭，發起這事的人，說起來題目太大了，你能說置之不理嗎？」吳大業道：「你打算露什麼呢？我好包廂捧場呀！」李科長笑道：「局長大人，你別捧我，捧你們貴局的邵秘書得了。」吳大業道：「你們不是同演一齣戲嗎？捧你也就是捧她呀！」李科長道：「我的天！我那有那末一副骨頭，同她一塊兒配戲呢？我唱的是轍門射戟，這裏頭沒有女角。」吳大業連忙問道：「那末，邵小姐又找誰給她配戲呢？」李科長笑道：「你說罷！除了你也願意一抹臉，更出來票一出戲的話，誰有那樣的大膽，敢和邵小姐配戲？她唱的是女起解，用不着配角的。」吳大業道：「怎麼不用配角，那個解差不是一個人嗎？而且還是相當重要的角色呀！」李科長笑道：「這個角色嗎？我們找了一位嫁了人的坤角兒來擔任，也算是一個票友了。吳局長，你都查問得很明白了，這沒有什麼讓你說不過去的吧？」吳大業不由得在電話裏哈哈的笑了，他道：「你這叫廢話，我手下一個職員同你們合夥着唱戲，只要她不妨礙公事，於我有什過得去，過不去！」李科長道：「好啦！你答應包廂捧場，十個包廂是你的了！你不答應可不行啦！」說畢，他已是掛上電話了。吳大業望了電話機，互搓着兩只手，好像有些躊躇滿志的樣子，自言自語的道：「知道她今天什麼時候來，我先打一個電話給她罷！」於是叫着花園公寓的電話，就請邵小姐說話。可是那邊回答過來，是男子的聲音，說是邵小姐老早就出去了。吳局長從未曾親自和邵秘書通過電話，不料第一回打電話，就碰了一個釘子，心裏這就聯想着，一個姑娘家，在外面廣結廣交，又住在公寓裏，那裏還有

什麼好人，今天她若是來晚了，我必得盤問盤問她，言前語後的，她若是有什麼破綻讓我捉住了的話，我一定要申斥她幾句。要不然，她對我沒有一點畏懼心，將來却不好駕馭她了。他如此想着，只管斜靠着沙發椅子，在那裏抽雪茄烟。一張面孔，依然可還扳着鐵緊的。正在這個時候，那房門却剝剝的響了兩響，耳朵裏分明聽得清楚，料着這邊不過是手底下人進來回稟公事，不睬他們也沒有關係。因之，依然啞了雪茄，在那裏坐着想心事。那敲門的人不見裏面有答應聲，似乎也就急了，剝剝的聲音，變成了鑿鑿的聲音，也就加重了一倍了。吳大業却不料手下人有這樣的大膽，就重重的答應着道：「進來！是誰？」門開了，伸進一張白中帶紅的臉來，呵喲！不是別個，原來是邵慧珠秘書，立刻站了起來，帶着笑道：「這幾天，你很忙呀！還是按了時間到這兒來？」慧珠聽了剛才那句重重的答應聲，心裏是十二分的不高興，所以雖然進了門來，臉上還有怒容。這時雖然是局長笑了，她臉上可還帶着正經的顏色，却道：「辦公事，怎能不按時到呢？」這句話，算是給吳大業一個釘子碰。但是吳大業並不介懷，却向她笑道：「不是那樣說，因為這幾天，你正是大忙之下呀！又要開會，又要排戲，又要到公司去作工，又要到這裏來劃到。」慧珠微笑道：「局長沒有猜全，還有募款一件大事呢！」吳大業道：「你募什麼款？」慧珠微笑道：「局長也是明知故問吧？這次我們唱戲的事，報紙上已經登出來了，自然用不着我來說。這唱戲的題目，不是振濟難民的義務戲嗎？這無論如何，我們必定要賣一個滿座，才夠開銷的。賣了票不夠，還希望有人捐款呢？因為這樣，他們開了一個會，推舉十個代表，銷票帶募款，這十個代表之中，我就是一個。」吳大業聽到這裏，心中就是一動，他想着這話不能向下說了，再要向下說，就快到她開口要錢的那上面去了，便微笑道：「報上說了呢，說你有藝術天才，我只知道你有文學天才，倒不知你有藝術天才，這真把你埋沒了不少日子。今天下午……」慧珠知道了，這下面必是「沒有事嗎」那四個字，然後順帶着請吃館子和看電影了。因道：「我正有一句話要問局長呢！報上登着，我們明天就搬到衙門裏去辦公了，這話是真的嗎？」吳大業點點頭道：「是真的，明天，後天，你都別上衙門去，那裏一定是亂哄哄的，辦事不舒服。」慧珠半鞠着躬，微笑道：「這就謝謝局長了，這兩天我也真忙着啦！」吳大業由嘴裏取出雪茄來，在茶几上的烟缸子裏，彈了幾彈灰，微笑道：「固然，衙



「門裏不必去，難道我這裏也不用得來嗎？也許我有點事情，要和你接洽接洽呀！」慧珠道：「那末，我還是上衙門去吧！」吳大業作了個沉吟的樣子，望着她的臉道：「你那是什麼意思呢！」慧珠笑道：「這也沒有什麼原因，我想那個時候，局長一定在衙門裏，有事接洽起來，不就誤時候。這幾天，我實在忙，要求局長原諒一二。」說時，臉上可就帶了一絲絲笑容。吳大業雖明知慧珠是有意避開應酬，故意這樣的說；可是在她這樣的一笑之後，自己好像受了她那一種什麼催眠術一樣，那不許她到衙門裏去，一定要到家裏來的這幾句話，却是說不出來。將雪茄烟伸在烟缸子上，老是那樣彈着灰，不曾收回，偏了頭作出一種發呆的樣子來。慧珠笑道：「我補個簽呈上來，請局長給我一禮拜的假，把這回義務戲唱過去了，自然一切都聽局長的指揮。」在慧珠這句話，本來是一時的遁詞，免得在幾天百忙之中，還要來敷衍局長的私事。吳大業聽了她這要求，竟是毫不猶豫的答道：「你的话還不好說嗎！而况你這個題目，又是很正大的，乃是振難民的災，簽呈也不用上了，乾脆你就從今天起，好好的去練習你的戲罷。衙門裏的事，那不成問題；只要我不追究，那個能說一句話。」慧珠聽了心想，怎麼突然之間，局長這樣的好說話起來，莫非其中有詐？但是偷眼看看局長的臉色，依然很和平的，好像並沒有什麼言外之意，於是站着向吳大業看了，臉上微帶了微笑的意味。吳大業也看出她的意思了，便笑道：「我不能騙你，你只管去練習你的戲；唱完了，你再來上衙門就是了。你若不肯信的話，我親筆寫個准假條子給你罷。」他說着，果然就伏到寫字檯上去，用了一張便條，寫兩行字道：「特准邵慧珠秘書請假兩星期」，下面親筆簽了名，兩手捧了，交給慧珠道：「你看，我這條子，寫得懇切不懇切？有兩個星期，無論如何，你這回義舉，總算幫忙過去罷？」慧珠將字條一看，覺得這實在不會假，要了一點俏皮勁兒，向吳大業鞠了半個躬，笑道：「這可謝謝局長了！」說畢，扭轉身去，她就慢慢的走了。吳大業見她穿了高跟鞋，身子一扭轉，將那

淡綠長夾衫，搖擺得飄飄然，想到古人書上說的什麼飄若驚鴻，也許就是這個樣子。剛才她對我那微微一笑，放棄了她以前一見我就板着面孔的態度，顯然是親近得多了。今天若是和她多說幾句話，也未見得她不給面子的，不該糊裏糊塗的放她走了。這話可又說回來了，以後的日子正長，今天暫且把她放過去了，好在她是我手下的秘書，還能不聽我的調動嗎？我既准了她兩個星期的假，在這兩個星期以內，我就索性冷她一冷，什麼也不問。她若是怕二百多元一月的薪水，有些靠不住，自然會來將就我的。他吸着雪茄，自己想着想着，一個人也就笑起來了。天下無論一個怎樣聰明女子，除非她自己有錢有勢而外，那末，對於一個有錢有勢的男子，不接近則已，一接近之後，那就很難不受男子的攏絡的。吳大業自從慧珠當秘書以後，見她對於局長的命令，有時雖是很委屈的受着，可是她也就硬了頭皮受着，不敢在臉上現出什麼怒色，這就料定她不是一個能怎樣違抗局長命令的人，也就樂得用那七擒七縱的手腕去對付她，讓她漸漸的就範。所以這個時候，他忽然給慧珠半個月的假，試試她是不是把這個當秘書的職務放在心裏。慧珠也是個初次投身社會的人，一切人情世故，都不大了解，更不要說是仕途的風味了。她見局長當面親自開了假條給她的，還有什麼錯誤，所以也就坦然的度那逍遙生活，不再顧慮到秘書的職務上來了。不過這也是一星期的事，距上演義務戲還有五天的功夫，她的假期還有一個星期，她居然到局子裏來上工了。這局子裏的茶房，以前就是在吳宅的聽差，所以她知道這位女官是誰，立刻就向她鞠躬着道：「邵秘書怎麼今天就來了？你的假期還沒有滿呢。」慧珠笑道：「我不是來銷假的，有要事見局長說呢。」衙門裏當茶房的人，當然是不敢得罪老爺，像慧珠這種女老爺，在局長面前說話，是有權威的，那更不敢得罪，當時笑着向她道：「秘書室就和局長室在一起的，局長剛來不久，你拿一張名片給我，讓我先去回一聲。」慧珠掏了一張名片給茶房，跟了他在後面走，走到局長室外面，隔了簾子就站住了，原來這財政管理局，雖然很有幾個女職員，但是秘書室裏，僅僅只有邵慧珠，其他各種的女職員，回起公事來，都有她們的科長前來，在局長室外面，是很不容易聽到高跟鞋子響的。這時一陣咯咯的皮鞋聲，傳到屋中吳大業耳朵裏去，他早就注意起來。及至慧珠走到門簾邊，他已經早看得清楚了。茶房一進門，名片還不會遞了上去，他就向茶房連連招着手道：「讓她進來吧！讓她進來吧！」

心裏可就想着，料着你也不敢把這種的事置之不理，立刻將放在烟缸上的雪茄，送到嘴裏去啣着，將背靠了椅子，背心向後仰着，放出那坦然的樣子來。慧珠進得門來，情不自禁的，向吳大業鞠了一個躬。一個星期不會見面，她那兩腮上堆雪也似的肉，微微有些向外鼓着，比以前長得略微豐潤些了。因爲兩腮豐潤的緣故，所以在白肉裏面，透出兩塊紅暈來；這種顏色，所謂桃花人面，那是更好看了。這局長室和秘書室對門，中間隔了一個堂屋，吳大業的公事桌子，恰是順窗橫門而設，他坐着看了慧珠進來，同時還可以調查對過秘書們有什麼動靜沒有；這才向慧珠笑道：「我不是准了你兩個星期的假嗎？這幾天正是你大忙特忙的時候，何必忙着來銷假？」慧珠笑道：「我今天也是公私兩便；其一呢，我們局子搬到這裏來以後，我還不知道是怎樣的情形，我應當先來看看，也許有應當是我辦的公事，倒不要爲了振災會，把自己本分的職務耽擱了。其二呢……」她說到這裏，將一只手反背到身後，一只手捏了一條手絹，輕輕的拂着臉，眼睛斜瞟了吳大業一下，微微的笑着。只這一點子做作，早就把吳大業的靈魂，攝出了七竅，手上拿了大半截雪茄，用一個食指，只管在烟枝上彈灰，也向了慧珠微笑。慧珠頓了一頓，看這樣子，料着說幾句要求的話，也不會碰釘子的，就笑道：「不是義務戲快上演了嗎？這問題就跟着來了！第一就是這戲票發生了問題，要我們到外面來兜賣，誰叫我們衙門裏站着財政兩個字呢！大家都希望我們這裏多捧場，不用說，局長就是和我幫忙的第一個人。局長能幫忙嗎？」說時，把身子半側着，用上面的牙齒，咬了下面的嘴唇。吳大業居然聽到慧珠說，他是第一個能幫忙的人，怎樣能夠不動心，就把腦袋連擺了兩下，向她笑道：「我若和你幫忙，你怎樣謝我們呢？」慧珠笑道：「等局長老太太做生日的時候，我再來票一出戲，你瞧好嗎？」她居然肯和局長說笑話，這是吳大業做夢也想不到的事，於是用手將桌子一拍，突然的站了起來，哈哈一笑道：「好罷！我也爲災民盡盡力，你有多少戲票要賣，都交給我罷。」慧珠道：「有三個包廂，一百張散座。」吳大業道：「三個包廂不成問題，我請幾個朋友，一個包廂坐兩個人，也要把它坐滿了。這一百個散座，那裏找許多人坐去？若是只把票賣下來了，並沒有人去坐，空着那一百多副座位，可不大好看。這……這……這怎麼辦呢？」說着，兩個指頭夾了蕃茄，搔着耳朵邊的鬢髮。慧珠聽他的話，差不多已是完全答應了，這個機會錯過了，再

我可不容易，立刻就在身上把一疊票取了出來，兩手捧着，送到他的公事桌子上來。吳大業一看票已掏出來了，若是不收下的話，給予慧珠的面子太難看，剛剛所博到她的一點感情，那就完全喪失了。於是點頭笑道：「你在這裏等一等，我給你想一點辦法罷。」於是按着叫人的鈴，將聽差叫了來，就對他說，傳三個科長進來說話。聽差答應去了，不過十分鐘，三個科長一齊來到。同時，又叫聽差把對過幾位秘書也請了過來。大家都來了，吳大業很客氣，讓他們坐下。有幾個人和慧珠不認識的，吳大業也介紹了。大家心裏都想着，我們局長費了很大的事，把我們找了來，就爲了介紹我們和一個花瓶見面嗎？大家各看了一眼，都不說別的。吳大業將雪茄燃吸了兩口，然後指着慧珠道：「這位邵秘書，雖是個女流，她的志向很大，論到爲社會服務，不尚空談，應當在我們以上，這回有許多熱心的人，發起了振災義務戲，而且親自登台，這是腳踏實地的一種事情，就值得稱贊。男子們呢，這都無所謂；像邵秘書，是大家閨秀，又是極有學問的人，也肯登台票一齣，這就難得極了！這種犧牲色相的精神，說時髦一點，也就是一種革命精神。我們不但是國民一份子，而且還在政界活動，對於這種事不能作前驅，似乎也不應當退後不管。一個人唱戲不會，聽戲總是會的，我們不妨挑那容易的一件事作，買了票聽戲去。票這裏全有，這裏共有一百張散票，三個包廂，包廂是當仁不讓，歸我買了。還有一百張散座票，請大家分一分，同是一個機關裏的人，憑邵秘書那種犧牲色相的勇氣，我們不應當在台下去鼓掌叫好嗎？」大家見局長這樣着力的介紹了一番，而且他自己已經先留下三個包廂了，大家若是不賣力，一定會把局長得罪的。好在科長下面，有科員辦事員以至於錄事，一個人派他一張票，是局長的命令，不怕他不承受。這就早有一個科長向慧珠笑道：「邵秘書這樣犧牲色相，見義勇爲，是我們全機關的面子，我們怎能夠不幫忙？這一百張票，讓我們分銷去就是了。」第二個科長見人情已經讓人家搶着做了去，只得另想第二個辦法來討好，便道：「票賣了，回頭我們一個人收了錢，再交給邵秘書，恐怕要誤日子，這就由我們和幾位科長和秘書，完全承收下來，即日就在我會計科款子先墊出來，將來發薪水的時候，在各人頭上照扣，這不很好嗎？」吳大業將兩個指尖頭夾了雪茄，三個指頭，另拍着一只手掌心，口裏叫道：「好好好！就是那樣辦。一百張票在這裏，你們拿去分罷。」於是將那疊戲票，抽出三張包

兩票來，其餘的就遞給會計科長了。他們接了戲票出去，吳大業向慧珠笑道：「你看我辦得痛快不痛快！將來你要和我辦事，也應當學樣呀！」說時睜了一雙眼，嘻嘻的笑着。慧珠覺得話裏有話，不由得臉上一紅，把頭低了。吳大業就愛瞧這個樣子，他擺了頭道：「他們痛快，我也痛快，這包廂是五十元錢一個，三五百元，我這裏現有，就付給你了。」說時，打開公事桌子抽屜來，拿了三疊鈔票，向桌子角上放着，用手向前推了一推，笑道：「這個你就收去罷。」慧珠聽說，向他點着頭笑道：「我先謝謝了！」於是把鈔票拿過來，放在手提包裏。吳大業由她的白手上，看到她的臉上去，笑道：「邵秘書，我聽到說，玩票是要化大本錢的，你也花了什麼沒有？」慧珠笑道：「情形頭要錢，請梳頭的要錢，場面上要錢，拉胡琴的還要化要錢。」吳大業笑道：「我也聽見說的，票友票一出戲，也許要上百元錢呢！不要緊，這也算我的得了。」慧珠想着，這可不像話，怎麼我玩票的錢，也要歸你出呢？她紅了臉，還沒有把這話答覆出來，那會計科長手上捧了一大疊鈔票，走將進來了。向吳大業笑道：「票錢拿來了，共是一百八十元。」吳大業道：「交給邵秘書得了。」那科長微微鞠着躬，雙手將鈔票遞到慧珠手上。慧珠笑着接了過來，向皮包裏放了下去，將包口一蓋；包裹面鼓鼓的，她心裏不由一動，這究竟還是作局長的人，籌款容易得多呀！因此臉上也不由一陣陣的擁出笑容來。吳大業看了，心裏就想着，不要看她是個大家閨秀，可是到了銀子錢一多，那也就合了那句俗話，錢可通神，她不能不動心。這話可又說回來，只要她見錢發笑，這事就好辦，我雖不能夠老是千金買笑，但是一次二次的，我還辦得到。如此想着，於是將身子靠了椅子背，口裏咬着雪茄，動了兩動，這才取下雪茄來，用手夾着，彈了兩彈烟灰，笑道：「邵女士妳看看，我們這個忙，總算幫得不少吧？妳說我是和妳幫忙的第一個人，我接着這個頭銜，可沒有敢推諉，妳許下了的願心，將來看妳怎樣的還罷！」他格格的笑着，他的兩只肩膀，也就只管向上聳個不了。慧珠看他說話，帶了一些輕薄相，明知是話裏有話，這就不由得臉上微微的一紅，她將上面一排四五顆雪白的牙齒，咬着下嘴唇，同時那一雙俊眼，也低了眼皮向下看看。吳大業這有些覺察了，這不是自己言語重了一點，惹得她不好意思，其實自己也沒有什麼過重的言語，不過是將很明白的話，故意含混着說罷了！若是爲了這句話，把她得罪了，那可不值得呀！

長篇創作

# 長江夜的潮

丁諦



一個人遇到失意的時候，是最容易引起其他的悲哀的。趙汝誠接連受了兩個刺激所，以對於髮妻的歎仄也就特別來得刺心。而且他自己經過一番思考，發覺自己一生狡猾，用權術待人，自私自利的結果，欺人的人也還是變了被人欺，他這時發現自己的錯誤了。

正當他呆想間，忽然發覺房門有人推了一推。他問是誰？回答的聲音是茶房。他是因為到了午刻，問趙汝誠要不要開飯，趙汝誠回絕了。他肚子一點也不餓。而且心亂如麻，實在更想不到吃飯。

他還依舊倚在陽台上，看對面曠場上那一堆打架，惡作劇玩鬧的孩子。

正在這個時候，馬路上一陣音樂聲響起來了。有吹喇叭的，有敲鑼鼓的，也有吹簫吹笛的。約摸有二十多個人。他們走上曠場，趕失了那一羣孩子。便在場上站定，樂聲比以前奏得更加好聽。他們先是站成一個圓圈，口裏唱着歌，繞着圓圈子走。這一來引動了不少人來觀看。隊伍當中便又走出來一個人，他對着圍着的一羣人演講。由於這地位離開很遠，究竟他說的什麼趙汝誠自然聽不清楚，可是他那種手舞足蹈，慷慨激昂的姿態，趙汝誠却看得分明。這演講的人很受歡迎，每講一句話，拍手的聲音便喳喳的響起來。而且他還看見這羣衆當中還有幾個人抬起手臂放在臉上，遠遠的看不清楚，究竟他們是做什麼事呢？「是指眼淚嗎？」趙汝誠這樣想。他想，這是很可能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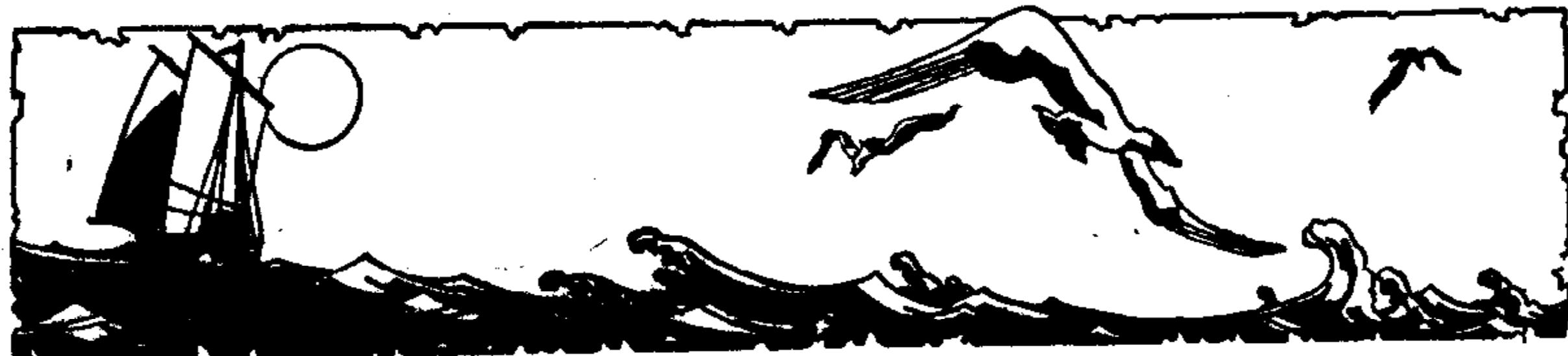
他羨慕演講的人，他恨不得自己也來一顯身手。他也是有演講才能的。

「我為什麼不做一份事呢？我也有責任，我也有能力。為什麼我專門做這許多沒出息的事，陷害，欺騙，誣讐，破壞別人的愛情，完成我的私慾？」他的心被一股力撞擊着，像衝擊地基的木樁一響緊接一響地撞擊在他心上，他想起髮妻的死。

冰涼的，心上被潑上一層涼水，他有點寒戰。

他覺得，應該改變他的生活了。

「趁還沒有和王娟雲正式結婚，確定夫妻的名義，我應該促成她和田子文的婚姻。」



這樣決定了，他走下樓。

他一時腦筋還沒有整理清楚。因為良心的懺悔和責任的自覺雖然都已經確定，但是還有一個重大的問題需要他解決。他自己？？？他自己應該是到漢口找一份差事，還是做一點比悶在室中幹「等因奉此」更有意義的事呢？

下意識地，他連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是怎樣的下了樓，走出旅館門，並且遠走到那個演講的曠場上，他靜靜地站在那裏。楞着眼珠呆望着那一個演講的人；他聽了好久，聽得很感動。而且心裏還有點酸酸的感覺，他雖然沒有淌眼淚，但是他有比淌淚更深的悲哀。

先前的一個演講的人講完了，又換了一個。他認得這個人便是陳慎思。

陳慎思是他以前的仇人，他和自己不屬於同一的派系，同時他們還爲了政治的角逐有過暗鬥。陳慎思的確會給羈押過，而且的確是文藝作家協會賬目的案子。可是實際上決不是陳慎思舞弊，他是完全被錢廳長用計陷害的。錢廳長在有一次和趙汝誠搗鬼話的時候他們便決定了陷害的計策。他被押在拘留所中有十三天，到第十三天上他被馬委員營救出來。照當時錢廳長和趙汝誠猜想，他一定要報仇，一場爭鬥難以避免，那曉得事實完全不然。陳慎思一出來就離開了這一個城市，從此一直到趙汝誠離開，從沒有聽到過他的消息。想不到在南京他又遇到他了。不但是遇到他，而且特別有意義，值得欽佩的是在這樣的一個場合遇見他。

陳慎思樣子並沒有更改多少。不過以前穿的西裝不穿了。他的臉比以前黑，一個長方臉，顴骨顯得高了些，說他憔悴點也可以。不過精神却很好，比以前的精神似乎更充足。由兩邊頰到下頰形成兩條帶方的弧線，這表示一種堅強，毅力和怪石般的嶙峋。講話的聲音很高，這聲音震動在空氣中，像波浪一樣的浮動，不僅是輕微的漣漪，而且是有力的波濤的打擊，牠打在每個人心坎上，心發生一種痛楚的感覺。趙汝誠眼睛完全被神聖的光輝蒙照住了。他覺得，站在眼前的一尊多麼威武，巨大，而莊嚴的神像呵！他是不朽的



，自己是渺小的，他能用這麼偉大的力量感動每一個聽眾，自己却祇是卑微而無恥，用騙術和詐術奪取一個女人的愛情。

這兩者之間，不容你比擬。

他癡癡地聽了好久，一壁心中更盤旋着未決定的前途。

他想，走上前去，握一握陳慎思的手，那該是多末好呢！……忘記了我們私人的仇恨！我們拉拉手，我們做一個永久的朋友吧！我們都還有我們的事業。

然而他躊躇了好多時終於未能決定。他又怕陳慎思不睬他，因為他們是仇人。

「不！我不應該這樣想！我這是卑污的想頭。私人的仇恨不應再放在胸中了。……我應該上去和他拉手。」

依理陳慎思是決不會記仇的，他要記仇在被押釋放以後儘可以向他們報仇了。他當時竟然忘却這私恨，毅然決然去做他自己的事業，可見陳慎思還的確是偉大的。

想到這裏，趙汝誠轉覺得光明磊落起來。他沒有一點不安，也沒有一點慚愧。陳慎思再也想不到，平空走出來一個人和他拉手。但是等到他再定睛細看時，他認出這人便是趙汝誠。

「你在南京？你沒有到漢口？」陳慎思張着大眼睛問；他也伸出手來。

「是的。我真想不到會看見你。你的演講我都已經聽到了，教我受到很大很大的感動。我今天有兩件事要求你，你能答應我麼？」

一隊人的眼光全聚在趙汝誠和陳慎思兩個人身上。趙汝誠在說着話的時候，他仰着頭，充滿了切望等待陳慎思回答。

陳慎思脚步移到行人道上，不知不覺地，跟着趙汝誠也往那邊移。

「是兩件什麼事呢？」陳慎思問。

「我第一件要請你原諒我過去的錯誤，統統把我們以前的仇恨忘記。」



「這，這一點小事你以為我還放在心上嗎？我老早忘記了。老實說，我有好多比這些更要緊的事要做，這點小小的事你為什麼放在心上呢？那麼你說另外的一件事吧。」

「好！我說第二件事：我要請求你，允許我也跟你們一齊走——」

不等趙汝誠說完，陳慎思奇怪得跳起來，他又快活，又不相信的拉緊了趙汝誠的手，問道：「你……你是騙人還是真的？」

「怎麼騙你呢！真的。一點也不假。」

「可是你，王娟雲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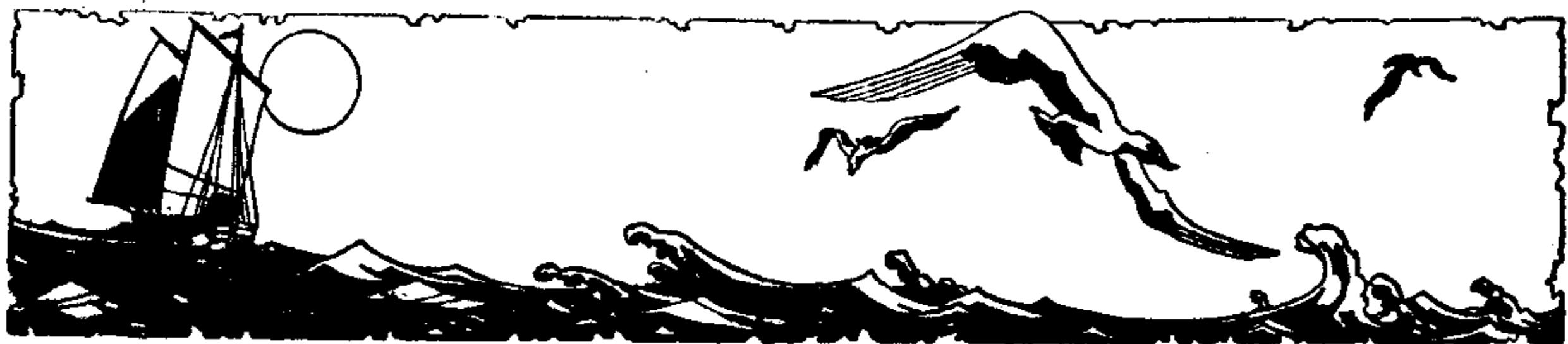
「唉！你不要再提了。你一提起，更增加我的慚愧，我的悔恨。我現在覺悟了，決定贖清我過去的罪惡，我想只有離開她，她和田子文才可以有破鏡重圓的希望。我不願再受良心的責備了。」

「你吃得來這苦嗎？你曉得我們除了渡江坐船以外，完全是用兩隻腳的驥子。我們最近一個月走過一千多里地方，吃的是農家的糙米，住的是前面靠豬圈後面聞牛糞的茅草房屋。但是你說，果真你吃得來苦，我們是沒有拒絕的理由的。我們歡迎你參加。」

「沒有什麼懷疑，我決定了。吃苦，可以，我願意吃苦。」趙汝誠握緊兩隻拳頭，膀胱有力的昂起，語音特別堅定。

那一隊宣講人又離開曠場，沿着中山路向南走去；陳慎思臨時請了個假，他抽身跟趙汝誠到了安樂飯店。他們談了一個多鐘頭，談得很投機，以前的仇恨在現在完全不存在了。陳慎思問了許多趙汝誠和王娟雲的近事，趙汝誠更是攀長攀短的問陳慎思這一個宣講團的內容。陳慎思把所做的工作以及生活種種都一一告訴了他，聽得他眉飛色舞的，感覺到有很大的趣味。

陳慎思走了以後，趙汝誠跟着也走出旅館。他到大行宮一家銀行裏提出了一筆五千元活期存款。他準備把三千塊錢捐給宣講團，二千塊分封在二個信封裏，還在每一個信封裏



套進一封信，說明這錢的意義。一千塊錢留給兩個表妹做回鄉路費。還有一扣銀行存摺託她們帶回去交給已經回家的母親，做日常生活。另外一千塊錢他送給王娟雲。他聲明，這算不得賠償她的損失，他對她的侮辱不是金錢賠償得起的，而且自贖的好方法，他已經決定他的前途。這筆款子祇是供給她做路費。

他還在信上表示，——他誠懇的希望，王娟雲能夠早點到上海，她會到田子文，他們感情和好的日子，他的心上也會得到幸福。田子文的地址他也開好在紙上，今天，事情很湊巧，王娟雲和鄧氏姊妹都還沒有回來。趙汝誠送走了陳懷思，到銀行裏去過，信也寫過，還有幾件手頭零用預備帶走的東西也都整理過了，她們還沒回來。他想，這倒是一個好機會，就趁此刻走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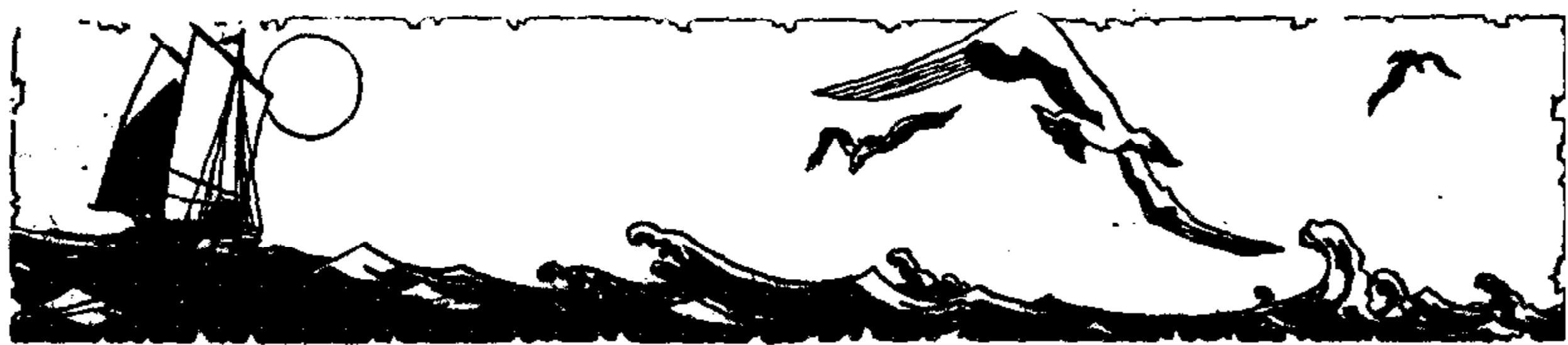
提了一隻小皮箱，他走出房門的時候，心裏不無有一種異樣的感覺。他也說不出他這是爲的什麼。

望望房間，想起她們三個女人一回到旅館看不見自己，她們是會有一陣怎樣的惶恐，他又有點不放心起來。他想回去再寫一封信託一個朋友給她們照料，但是他覺得房門既已鎖上，不免費事，而且說不定她們就在此刻回來。他決定還是就趁這個時候悄悄地走開，朋友家裏不妨今晚上親自去一次，當面拜託他豈不更好。

於是他就從東部的樓梯下了樓。

同時，西部的樓梯上王娟雲和鄧氏姊妹恰巧也正在這時走上樓來。

這中間相差不到三分鐘，幾乎是同時，但是他們並沒有碰到。王娟雲和鄧氏姊妹向來是從東部樓梯上下的，因爲這通到她們的房間比西部更便利。可是，今天因爲她們回來沒有坐車，走錯了路，由一條小路走進旅館的偏門，她們便省得再繞路，踏上西部的樓梯。



王娟雲在回到旅館以後，她看到趙汝誠給她的一封信。

娟雲女士：

首先，我要請你明瞭我，我離開你決不是存玩弄的心，在得到一個女性以後而又拋棄那個女性。我是懺悔了！懺悔我過去的罪惡。我欺騙你，我誘惑你，我用不正當的手段威脅你。我忘記了我有更大的責任，我沒有良心，我陶醉墮落的生活，追求感官的享受，色情的刺激。

但是，也不用續寫下去了。過去的已經過去；未來的光明還迎待我！

從鎮江到南京，我受到很多的刺激，那些刺激對於我以前理想中認為美滿的事業，也許可以說是失敗的，然而牠刺激着我走向光明的路上却又是我的功臣。

現在，我是深刻的了解人生的意義了。我決定，我以後再不用騙欺，姦污和狡猾對待別人；同時在這一個動盪的洶湧着激流的時代，我相信，是只有誠摯的工作和坦白熱情待人的人是成功的。

我的罪過太大了，對於一個白璧無瑕的女孩子，我不知道該用大江的水洗去恥辱還是燃起火山的火將自己焚燒？一千塊錢封在這信封裏，留給你做路費。告訴你：這並不是做賠償你的損失用的；你受的損失，我犯的罪惡，都不是這區區的一千元可以擔得了的。我贖罪的方法，只有將我自己獻身於未來的事業。爲了你，爲了我死去的髮妻，我決定這樣做了。我想你聽了一定也能同意我。你不會疑惑我是避免和你結婚有意的逃避你而遠去的吧。

不再多寫了。我希望你能立刻就到上海和田子文一面。你們倆的感情復燃的時候，我心裏是會得到快慰，良心的責備也會減少一點的。

呵！還有幾件事我要在臨走時聲明一下：第一田子文是愛你的。他寫給你有多少信，只是你都沒有看到，原因是被我沒收了。可恨丟在家裏，不然我是應該全數交還



給你的。第二你應該明瞭田子文是一個好人，報上登的偷書賊那完全另外一人，那個姓田的是福建人，決不是你的田子文，請原諒我的謬誤。第三你看見田子文的時候，也許你可以看到我和你合照的一張照片。告訴你：這完全是我的作偽，是我利用那次我們三個人合照的一張照片剪裁沖洗的。還有他送給你的一張照片，也是我利用你叔父的力量偷了來私自假名退給她的，這手段的卑劣，我自己先承認吧！我也不敢說請你原諒或不原諒了。……

總之，我只有自己努力做一個新人。

趙汝誠

第二天，茶房領了一個姓劉的來會她們三個人。他說是趙汝誠託他來照應她們的。他還帶來一封趙汝誠的親筆函。她們問趙汝誠的行踪，矢口回說不曉得。據說趙汝誠是昨天晚上去找他的，告訴他今天早上便跟那一個徒步宣講團動身。大概的方向是向西，先到高淳，然後再往安徽。他託自己給她們買船票，問她們究竟還動身不動身。

當她們決定說動身以後，那姓劉的朋友便答應給她們預備。

果然第二天清早便把二張大輪船票送來。王娟雲原來要買到上海的火車票的，可是因爲火車祇能通到鎮江，她便只好先到鎮江，看情形再說。

王娟雲動身的這一天，馬路上搬家的人分明比前幾天又多若干倍。內中十分之九都是上大輪船的，坐火車向東的人很少。

鄧氏姊妹的上船期比王娟雲要遲。王娟雲是搭的中午一時半的火車，鄧氏姊妹上大輪船却要在今天夜晚。

當王娟雲和鄧氏姊妹臨別的時候，她們都各有各的情緒。鄧綺芬以前爲了幫趙汝誠的忙，的確做了許多對不起王娟雲的事，而且就良心和道德講來也都很不應當。現在趙汝誠覺悟了，她自己對着王娟雲的面，却實在有點不易自處。鄧綺芳是同情田子文的，現在看見王娟雲能夠到上海，他們能維持舊好是她十分開心的事。王娟雲的心呢，則又是慚愧又



是歡喜。趙汝誠這封信促起她的覺悟，她覺得雖然她的墮落一部分是趙汝誠的罪過，然而她自己意志不堅定也不能不負一部份責任。

「你就先到鎮江了。」鄧氏姊妹在臨走時候問王娟雲。顯然她對於鎮江是留戀的。王娟雲把一隻小手提皮箱整理好了，走出旅館。她們送她下樓，一邊走，一邊還談着鎮江的往事。

鄧綺芬很關心的問她：「你一定到上海麼？」

「我是一定要去的。我先到鎮江，也許我坐船到泰州，由江北那邊到上海。」

黃包車叫來了，王娟雲腳也快踏上車板，忽然鄧綺芬一把拖住她的手，這奇突的舉動叫王娟雲吃了一驚。她叫了出來：「你！怎麼？」

鄧綺芬用她的手緊緊拉住王娟雲的手，激情地帶着懇求的聲音說道：「你可以原諒我過去的一切麼？」

眼角上泛起兩顆黃豆大的水珠，懺悔的眼淚。

看了這種情形，王娟雲心上也激動着一陣悲感，她想起的只是這亂離的人世離別的悲哀，而且這眼淚，這痛苦的表情，都像鐵錛一樣的打動着自己的心情的鋼鐵，她帶着苦笑忙忙地回答道：「不！不！我決不擺在心上。」

「娟雲姐姐，請你在會見田先生時代我說一聲，說我很紀念他。」鄧綺芳對王娟雲說。王娟雲點點頭答應了。

車子漸漸的去遠。火車站上沒有多人。車子也不擠。一路平安到了鎮江。

鎮江……這是自己的一個熟地方，但是這次來情形完全不同了。街上走路的人很少。有許多店舖門都已關閉。這一個城市陷在混亂和恐怖中。

她到自己的家裏望過了。連自己的家和兩家鄰居都不知搬到那兒去。大門上鎖着一個大鐵鎖。站在門口蹣跚了一回，想找個人問問，巷裏冷清清的，連個鬼影子也沒有。



怕。

回過頭朝巷口走出，她經過許多人家，門口一個人也看不見。

「他們都已經搬走了麼？」

自己問自己，心忽然有點跳起來。她走上馬路。馬路上一輛輛卡車飛般的駛過，跟着屁股後面捲起一陣煙。

她到車站去問過了，並且會過那一個站長。站長是一個頂和氣熱心的人，他給了王娟雲許多指示。他說，坐火車到上海是絕對不可能的了。東邊過去路上萬分危險，並且連在這裏再耽擱下去也不可能。連他們站上的人不久也要撤退，最好還是過江到江北暫避一下吧。

聽了這話，王娟雲很贊成，到江北原來就是她的意思。火車不通早已料到。現在，她看到城市的危險狀況，曉得也決不能再留，而且她還要早點會田子文。充滿在王娟雲心中的，唯一的盼望是會見田子文。她覺得對他有許多話要說。她慚愧，她悔恨，她要請他寬恕，她要說明她愛他，她也還要他的愛。

她覺得她還不能死。她不能在這危城再耽擱下去。……她是要維持她的生命的，一直到看見田子文為止。即使田子文不能原諒寬恕，她也甯願在他的面前死，却不願意一個人悄悄埋下幽怨死在這城中。

暮色漸漸的加濃。她走到江邊，孤獨地，戰慄地。  
路燈很稀少。有許多路燈完全熄滅。

多可怕的城市啊！……死的城市，寂寞的城市！  
她一邊走着，一邊想起浮動在腦筋裏的遺留在這城中的往事，愛的種種，恨的種種，甜蜜的，悲酸的，一經回想起來却都有一種蝕骨的悲哀。她的心上分明有恐怖又有一種聞

暇的詩情的追求。

不等到她走到江邊，便有一個旅館的接江模樣的人搶上來接過她的箱子。她不要，她說她不要住旅館，立刻她就要過江。但是那個人却不容她分說，他拎去了那隻小皮箱。

「我可以給你找船。聽你的聲音也不像是外路人，我不會欺你。你放心。我們做生意挺規矩。」那個人在前面飛跑，王娟雲也只有跟在後面緊追。

前面的人放大步子，王娟雲跟着把步子放大。可是走了幾條馬路她看見那個人的步子還是不會停。而且路也愈走愈荒僻了。全是一些被炸毀的房子，很少看到有一座整部的房屋和路燈光亮。她真有點怕了。

不幾分鐘，前面的人步子更加快，像是有意要逃跑的樣子。看看王娟雲要追不上了。

「前面的人慢點走！……你究竟是什麼人？你帶我到那一個旅館啊？」她勒着喉嚨喊叫。箱子裏面放着有七百多塊錢，這是她的生命線，絕對不能夠損失的。

「我是……」一陣風捲過來，聲音聽不見了。跟着那個人影子消滅在黑暗裏。

「救命喲！……救命喲！……捉強盜喲！……強盜！……強盜！」王娟雲沒命的喊，但是一點反應也沒有。夜是黑暗的，靜悄的。

不敢再往前面奔了。王娟雲決定讓這筆錢損失，她也沒有勇氣再追趕，因為前面黑暗中說不定還有壞人，倘使再把身上的二百多塊錢搶去，那要比現在的損失更大。

城市的混亂使王娟雲不敢再耽擱，她摸到黑暗的江邊，尋找過江的船隻。

## 二四

「捉強盜喲！……強盜！……」這呼聲送到了田子文耳朵裏，雖然他聽不清楚這是王娟雲的聲音。

田子文也到了鎮江？





滿意。再說小寶寶哺乳的時候咕嚕咕嚕，兩隻小眼睛滴溜溜的望着，不用提，自然也是十分滿意了。

乳娘還有一重優點，就是她還會唱歌，當晚間人靜的時節，她那曼妙宛轉的歌聲，不但使小寶寶易於入睡，同時還使翠華聽得癡呆，翠華的丈夫也每每爲之神往。

翠華嫁後第一件得意的事，便是發現自己的丈夫，的確是一個可愛的人。第二件得意的事，便是嫁後

不到兩年，就生了一個小寶寶。第三件得意的事，便是找着了一個滿意的乳娘。這個乳娘，是他們共同商議登報找來的。爲了找尋乳娘的條件，他們費了一晚的工夫。結果報上登載出來的是：

招 請  
識文字，乳水充足，月薪三十元，介紹  
乳 娘 所不要，最好能說普通話，合則請至某處接洽。

從這報上登載的條件看，是不容易找尋到的。看的人如此說，就是翠華和她的丈夫也是如此說，不想竟被他們找着了。乳娘進門的第一天，因爲她的體強，清潔，謹慎的樣子，翠華覺得很滿意。又因爲她年青，貌美，識字，能說普通話，翠華的丈夫也是十分

「翠華，你聽這歌聲，不是沒有受過訓練的人所能唱出來的。」這是乳媽上工的第四晚，翠華的丈夫向翠華說的話。

「我也是這樣想，她不像一個下等人，從她的言語行動中都可以看出來，可是我問一問她的身世，她却總是含糊其詞的不肯直說。」翠華回了她丈夫的話，一面便上樓去看她的小寶寶。丈夫呢，點了一枝煙，對着檯燈悠閒的吸着，便什麼事也不想做了。

他回想，這四天以來的生活，好像是變了一個樣子。在以前，晚間的生活是很恬靜的。在這恬靜的生活中，自己也還可以寫點小詩，做做筆記，或者是看看書，心裏完全不起一點波瀾。然而自從乳娘來了之後就不對了。因爲孩子的早睡，口中哼出催眠的歌聲，歌聲傳到自己的耳中，事便做不下去，做詩呀，做筆記呀，看書呀，也完全沒有心思去做，只好拿一枝煙出來，對燈去想着。究竟想了一些什麼。自己也不

知道。

翠華的丈夫姓陳，名叫祺昌，一個時下的大學文科畢業生。他有父親和一個後母，沒有兄弟姊妹，父親業商，手頭上很有幾個錢。祺昌畢業時，父親就向他說：「你第一件事是大學畢業，第二件事就是與翠華結婚，第三件事才是就業。」在祺昌父親腦中所想的就業，不是什麼飛黃騰達，也不是爲社會服務，只是消磨時光，拿幾個錢補貼家用而已。所以在祺昌結婚的時候，他父親就替他找了房子，另立門庭。又撥了大宗款項，來做他們新家庭的日用。

在今日的中國社會中，像祺昌這樣的人，總算是

「丈夫用不着？」翠華驚奇的問她。  
她笑着說：「我自然有我的自由，總不能由他要我怎樣我就怎樣。我忠心在您處照顧小寶寶，這是我自己的責任，與他不相干。倘使我不忠心，他簽了字也沒有用，是嗎？」

她仍在笑着，翠華竟說不出一句話。

「我是看了報紙來的，來的時候，我就知道這裏是在他幸福史中可記載的事蹟。不想在這些事蹟之外，又加上一個乳娘的歌聲，將他的恬靜的心弄得不甯起來了。他從她的歌聲中肯定了她會受過訓練，肯定了她不是下等人，並肯定了她以往的生活，確有研究之必要，心頭的波瀾就不得不擴大起來了。

他首先要知道的，便是乳娘的身世，究竟如何，

「這也就是做乳娘的保證了。至於我手腳穩不穩，又會說普通話，所以我就來了。少奶奶，您看我的乳水怎樣呢？」

「乳水自然是很好的。」翠華隨便的回答她。

「這也就是做乳娘的保證了。至於我手腳穩不穩，又會說普通話，所以我就來了。少奶奶，您看我的乳水怎樣呢？」

翠華被她這麼一說，覺得實在沒有什麼話可以反駁她。要是說她有錯，可是也找不出錯。要說她的話很對，聽起來又好像不順耳。想來想去，只覺得她不

大像個乳娘。

可是，那白而且厚的乳水，足證她是個好乳娘。

以爲我們家興打破成規，還是口頭契約就算了罷！」翠華沒有說什麼，乳娘也就在他們家中過下去。

那甜美的歌聲，送寶寶入睡，又足證她確有帶孩子的經驗。至於孩子睡了就洗滌，孩子醒了就說笑。早晨夜間到她房裏去，覺得沒有一件東西不是安置的井井有條，牀鋪衣服，也都是潔白齊整。

「這樣的人，確是不可多得。」翠華這樣想着。

「我總不能爲了她沒有丈夫來簽字就不用她，誤了我的孩子！」這層意思在翠華腦中牢牢的刻着。晚間，她把這層意思告訴祺昌。

祺昌說：「我早知道她不是一個平常的人了！」

「不平常又怎樣？」翠華懷疑的望着他。

祺昌望了她一眼，又想了一刻，便慢慢地說道：「我們要的是乳水，不是她的丈夫呀！」

「原是呀！我也這樣的想着。我們不能因爲她丈

夫不來簽字，就不用她，誤了自己的孩子。」

祺昌道：「你剛纔告訴我，忠心照顧寶寶是她自己的責任，與丈夫不相干，是嗎？」

「是的。」

「那她真是一個有思想的人咧！」

翠華道：「契約就讓她自己簽，好嗎？」

祺昌道：「她自己簽？那還要簽什麼契約呢！我

把它看作驚奇，也可以很驚奇。這個乳娘可以是個危險的人，也可以是個忠心的人。在祺昌的心思，是無論如何，要將她留在家裏照料小寶寶的。有了她，自己的夫人顏色是可以保存的，因爲他相信餵乳是最傷母親血氣的。有了她，自己的夫人，晚間白天全可以抽出閒空來裝飾，穿了新衣也不會弄髒，而且隨時可

以陪着自己出去看電影。在翠華，更是願乳娘不要去吵，簡直就不能應付。況且，再換一個合式的，那就比什麼都難了。

兩個人處的是這樣的心思，乳娘的位置當然是非常穩固的。因爲地位的穩固，便趕走了燒飯的娘姨。

因爲地位的穩固，翠華答應她如果再僵硬的話，決不要她和乳娘一道在亭子間睡，叫她睡在樓下。結果，亭子間變爲乳娘和小寶寶專用的房，那房的清潔齊整，就連祺昌和翠華看着也羨慕不置。

房間的可愛不可愛，原不是在家具的質料，樣式

，是在它們擺的適宜，拭的清潔。尤其是在家庭中，清潔整齊，簡直是第一要義。譬如一個紅木的妝臺，那面鏡子上竟有油漬，或是女人的頭髮貼在上面。再加上一些什麼頭油，香粉，胭脂，指甲油，零亂的放着，有的瓶蓋還沒有蓋，有的盒蓋還靠在盒子的邊傍，這樣，任憑你的家具怎樣貴重，用品怎樣考究，也不會引起人之快感的。翠華就是這樣一種人，她懶於收拾房內的一切。初夏的時候，冬大衣還在衣鉤上，

冬天，夏衣還在箱內零亂的放着。一張小圓桌上雜七雜八的東西，幾乎堆滿了一桌。中間的一個小花瓶，不但沒有花，那污水仍在瓶中存留着。尤其差的就是她那一張牀，大概沒有一天，牀上沒有衣服。

起初，祺昌看不慣，也有時收拾收拾。後來，他也沒有耐心來做這些事了。他起身以後，就到盥洗室，出了盥洗室就到客堂，客堂裏東西倒是很簡單的，隨便收拾一下就看得過，而且在他們夫婦未起身的時候，燒飯的娘姨就會整理一遍，因為客堂還可坐，結果，夫婦倆成天就在客堂裏，睡房的整齊，便更難顧到了。

再看亭子間，就與客堂和前樓全然不同了。只要

人從它門口望一望，立刻得着清潔整齊，明亮無塵的印象。雪白的牆映着雪白的被單。雪白的被單映着雪

白的桌布。桌上有一個透明的小花瓶，瓶中放了一枝小紅花。白色的小鐵床，靠白牆放着，牆上懸了一幘小鐘。房裏雖然沒有幾樣家具，却無一不是安置適宜，清潔明亮的，就是電燈玻璃窗，在這間房裏都和其他房裏是不同。在晚間，溫柔的光線射到明亮的玻璃窗上，那淺綠的窗簾深垂着，再加上一曲曼妙的歌聲，真是令見着的人爲之心醉。

祺昌的這個家，簡直好像是兩個家。一個家是祺昌夫婦的，零亂污濁得很。一個家是乳娘的，清潔明亮得很。祺昌家中只有一盞明亮的電燈，那便在亭子間中，也只有一面明亮的窗，也是在亭子間中。自己不講求清潔整齊，却愛他人清潔整齊。祺昌夫婦就是如此。所以每晚祺昌上樓的時節，總得向亭子間望一次，他心裏覺得舒服，每晨盥洗之後下樓，也得向亭子間望一次，心裏覺得更快慰。因為早晨看的時候，一定會遇着乳娘，乳娘必定對他微笑一次，就回臉向着寶寶，好像是怕羞，又好像是不怕羞。祺昌在這時候必定趕緊下樓，用力的吸着烟，一面遐想着：「寶寶何幸，能得此理想的奶媽呢！」

這好像是他的功課，他每日做着，在以前，他早晨常常出門的，或是去看爸爸，或是去看朋友。如今

，他不大出去了。他向翠華說，看朋友沒有意思，看爸爸呢？因爲有個晚娘在座，便有些不自然。

爲什麼他不願意出門？因爲他覺得早晨是寶貴的時間，在這寶貴時間裏，他有與乳娘見面的機會。在下午，寶寶要睡覺，寶寶睡覺，乳娘便在房內不出來了。晚間寶寶也睡得早，有時翠華還約他出去看電影，和乳娘見面的機會就更少了。

祺昌不去看他的爸爸，在祺昌並沒有覺得什麼，可是他的爸爸却注意到了。他爸爸的注意，也不是他爸爸自己的意思，乃是祺昌的後母常常的提醒他說：「你的大少爺爲什麼好久不來看你呢？別是他們小夫妻吵了嘴罷！」

「吵嘴」的確是祺昌父親所最注意的事。雖然是祺昌和翠華並沒有吵過。可是他最不喜兒媳間有吵嘴的事。祺昌的母親在日，他就最忌和她吵嘴，在祺昌母親去世，他續絃之後，也竭力避免吵嘴，他以爲吵嘴是家庭變敗的先聲；他要制止它。他派一個用人去送一樣菜給他兒媳，表面是送菜，暗地裏却是打探他們的情形。

在用打探之後的第二天，祺昌的父親就把祺昌叫了去。進門的第一句話便是：「你最近是不是僵了一個乳娘？」

「是呀！我們是登報招來的。」

「你也會叫她的丈夫來簽過契約嗎？」

「當然這是你們的事。不過我覺得沒有她丈夫來

簽約，還是不要用她！」

父親說着，向他的兒子凝神看着，似乎有許多話

而又不好說的樣子。這真使祺昌懷疑了。他趕緊的說：「她的乳水並不差，這是經媳婦仔細注意過的。」

「乳水自然是第一，不過乳水好的人，社會上不止是她一個，做乳娘沒有丈夫簽契約，社會上也許只有她一個。」

這更使祺昌懷疑了。他想，爲什麼她丈夫不來？別是她沒有丈夫，也許是和丈夫吵了嘴，爲了一時之氣逃出來的，日後就會溜掉。他癡呆呆的想着，竟找不出一句適當的話，來回答他的父親。

父親的態度却轉安閒了。他慢慢的從懷中取出一根煙吸着。接着說：「當然這是你們的事，用不用還出去。這裏丟下了祺昌滿腹的疑心。」

當晚，祺昌在家裏想到爸爸的一番話，想來想去

也得不着一個適當的解釋。他把這事告訴了翠華。翠華也楞了好半天。

照翠華的解釋，這完全不是出於爸爸的意思，這全是後母挑撥出來的。

## 二

當晚入睡的時候，翠華兀自在牀上翻來覆去的睡不着。白天祺昌告訴她的一番話，所給予她的刺激大多了些。她想當時就在祺昌面前斷定了是後母的主意，爸爸是不會想到這些的。

「爸爸究竟會不會想到這些！」她這樣的自問着；「尋花問柳」四個字便走入她的腦內了。爸爸是怕媽吵嘴的，為什麼怕？

她聯想到爸爸一定是在外面的。媽知道了當然不高興，不高興就得尋着他吵，他因為自己有短處，所以就怕吵了。

「女人是不會向男人吵嘴的，除非男人在外拈花惹草。」這是翠華一層牢不可破的意見。她把男人看作比自己高的一個人，女人在男人面前，什麼事都可以相讓，惟有這一件不可相讓。

翠華既是斷定了夫婦吵嘴的原因，又斷定了爸爸不敢和媽吵嘴也在這一點，她的思想越來越奔放了。

她竟疑心到乳娘也許是爸爸的野草閒花中之一。她想爸爸爲什麼緣故這樣注意到乳娘？爲什麼注意到她丈夫不來簽約的事？做乳娘爲什麼不要丈夫來簽約？決不是她沒有丈夫，即使沒有丈夫，也好叫另外一個人假冒是她丈夫來簽約的，她現在一口回絕，不是她沒有丈夫，乃是她丈夫不好進我家的門。

乳娘絕不是一個窮苦的下等人，看她的舉止行動，語言裝飾是全然不像的。她丈夫爲什麼不能進我們的門？

翠華的思想真是奔放極了。不但是奔放，而且是非常危險，她把乳娘看作是祺昌父親所丟棄的情婦。果真如此，那前途是不堪設想的，這不僅是於他們夫婦不好，對於寶寶就更壞，也許乳娘因爲被棄就挾着一腔氣憤，對寶寶來報復呢？

她一面糊裏糊塗的想，那真是像做夢的一般，忍不住便把祺昌推醒了。

「什麼事？」祺昌迷迷糊糊地問。

她陡然地清醒了一些，暗想：「這怎麼能向他說呢？」「不談罷，兒子是不應該說父親這些話的。」祺昌晚間的言語，仍在她腦中繁迴着，她不敢明說，只含糊的應道：「沒有什麼？」

「沒有什麼？你，怎麼到這時候還沒有睡着？」

祺昌一伸手，便把牀頭的電燈開了。一面說：「睡罷！」  
「想什麼呢？」他用手撫摩着她，像一個慈母撫摩着她的愛兒。

翠華的胆子便大了許多。她問：「爸爸這兩年是不是不大在外面玩耍呢？」

「你怎麼惦念着這件事！」祺昌很奇怪的說，他的睡魔已完全趕跑了。

「沒有什麼，我不過是隨便的問。」

「隨便的問，你的話不真實。這樣深更半夜，你不睡而記着這件事，那決不是隨便的。」

「誰沒有睡覺？」翠華反詰着他。「不過這兩天身體不大好，睡下來老是迷迷糊糊，似醒非醒似睡非睡的，而且身上時常的有熱蒸發出來。尤其不好的就是時常做夢。」

「做夢？」祺昌笑着問她。

「是呀！做夢呀！我夢見爸爸和我現在的這個媽吵的很厲害。」

「爲什麼吵？」

「那原因我真不能告訴你。」

「有什麼關係呢？」

「說出來你可別氣。」翠華將自己身體移近了祺昌，她的臉便着他說：「因爲爸爸在外面尋花問柳呀

「這又有什麼不好說的！」

「不，還有呢。外面的女人像誰，那知活像我們的乳娘。」

翠華發出一串輕笑。她雖然變換一個方法說出了

自己的心思，心裏仍舊有些胆怯，她要用笑來遮蓋它。但是她遮蓋不了。

祺昌說：「你這不是一個夢！」

「這是你的一團疑心。」

翠華被他點明，反把笑容收了，無奈的望着他。

他說：「如果是一個夢，你把我推醒之後，就會直接將夢境告訴我的，不會問我：爸爸這兩年是不是不在外面玩耍。這是一句何等清醒的話，不會在零亂夢境之後說出來的。」

翠華如今被他說破，臉上只覺有一陣熱噴上來。

她既不能說對，又不能說不對，在這惱羞的當中，她只好索性將身背轉過去，說：「你不相信我的話，那還說什麼？」

她背轉身之後，只有這麼一句話。祺昌却也想着

日間的話了。他以為丈夫簽約的事，爸爸爲什麼注意呢？恰巧她丈夫未來簽約，爸爸就會問到，世間不會

有這麼巧的事。其實，世間的事，像這樣的正多着。

僵乳娘都得要丈夫簽約，這是一件事實。正如我們早午晚吃飯是一樣的。我們見着人，常問你吃過飯沒有？我們一點也不覺得希奇，回答也是很隨便。簽約，

也正和吃飯差不多，也不應希奇。無如這位乳娘的一切，較其他乳娘別緻一些，恰遇着她反對丈夫簽約，再加翠華今夜的幾句，倒不得不令祺昌疑心了。

他自語的說：「爸爸，這幾年無論如何是比以前好。可是我又怎麼能知道得清楚，媽也死了，我也不常在家！」

他猛然的覺悟了。他把翠華扳轉了身。「我明白了，你別是疑心爸爸認識我們這個乳娘？」

「我不敢這麼想！」翠華冷冷地答着。

「那是很容易試出來的，把她送給爸爸看一看，就會知道的。」祺昌很快的說。

翠華道：「沒有那麼容易罷？」

「一定行，你一面聽他們說話，一面看他們臉色，那是決瞞不掉的，那是決瞞不掉的。」

翠華默然的想了一刻，便向祺昌說：「睡罷，時光已經不早咧！」

次日，生活仍舊是那麼過着，可是他們夫妻心裏，就像沒有往常愉悅。他們認作這是他們的一個難課題，這難課題正橫亘在他們的心間。他們看見了乳娘，好像她是一個可疑的人物。

在吃午飯的時候，夫婦對坐着，沒有說一句話。祺昌想着今天上午的一切，實在太有一點反常了。爲了爸爸的一句話，爲什麼起這樣大的疑心？而疑心的結果，是自己心中的不舒暢，與乳娘毫不相干，這是何苦來？他立刻在飯桌上很老實的向翠華說：「我們這樣太沉悶了，下午看電影去吧。」

這句話倒很能提起翠華的興趣。她說：「你注意到這兩天電影廣告嗎？什麼趙雲卿嫁趙雲卿，趙雲卿救趙雲卿，趙雲卿審趙雲卿，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我們就去看那一部電影好了。」

他們吃過了飯，收拾收拾，一同到了電影院。這

個電影的名字叫做「玉連瓊」。通篇的故事並沒有引起祺昌注意，只有後面的一段，他看了却大感興趣。

後面的一段是描寫未婚妻冒未婚夫之名做了官，來替未婚夫昭雪一段冤曲。這未婚夫本是個好人，因爲他單身住在一个寡婦所開的客店裏，就被這寡婦誣賴他，硬說他害死她的丈夫。實際上她的丈夫是被她和她的姦夫害死的。



「還要問麼！」笑着。

『我倒並不喜歡，要不是你今天要我來玩，我真不想玩，尤其爲了上次張美琪那樣的無理，我更加不想玩。』球不拍了，由牠停在地上。

『就爲了美琪使你不大快，所以今天我要你來玩一個暢。今天誰亦不來，那不是玩得很有趣麼？不過，如果你以後不想玩了，我也就不想玩，因爲我本來是不大玩牠的。——正是，你提起了美琪，我還是不懂她，爲什麼她處處要和我爲難，你知道麼？』將球輕輕踢着，似乎藉此發洩了一些懊惱。

『我也不知道。』

『還有慕蘭的姊姊佩薇，我更不懂她，她似乎很討厭我。』

『怎麼知道她這樣呢？』

『有一次，她在踢着毽子，我走過去看見了，就問她借給我踢幾下。她却面孔一板，一聲不響，將毽子握在手中，瞪了我一眼，就走開了。平常我總是看她不開口，陰沉沉的神氣，她到底常是這樣麼？』

『不，她是很會笑，很會吵的。』

『那她一定對我有什麼不開心。其實我不要有一個人因我不開心，如果可能的話。』

她笑笑，頓了一頓，才說：『你也喜歡踢毽子麼？』

『很喜歡，小的時候天天踢，——』他告訴她種種踢毽子的事情，並說，他能够一連打二三十個跳，不過這在他的故鄉，還只是初級程度，最精於此的，能打上一二百個跳。此地的踢法，在他的故鄉看來，都只是「小數」，爲女孩和小孩所玩。她問起「小數」與「大數」之分，他對她說明了：小數是始終有一足着地的，大數則大都要兩足騰空。

『你到教室裏去找找看，有沒有毽子？如有，取來給我踢一會。』他接着說。



趙聽了他的話，走向裏面去。這時，他就抬起頭來四面看看。

操場上旁的人一個也沒有。本來天漸漸冷了，誰都躲着不大出來了。便是相去不遠的公衆運動場上，在以前總是人聲喧鬧的，現在也寂寂無聲了。淡淡的太陽光，已經很斜，在寒風中透出來，絲毫沒有暖意。不過雲岐的心中，却是暖烘烘的，有如在暮春三月，連身體上也覺得了暖。

靈淵將毽子取來了，他就踢着。他還能夠連打十幾跳，在他認為久疏於此，以致退步，在她却還是第一次看見，看見有人會打這些跳。

「你真是『蠻囡』。」她笑着說。

「你也喜歡學麼？」將毽子遞給她。

「我沒有這些氣力。」不接。

他又將毽子踢起來。爲了揚子的寬大，他盡興地踢了一會。

「什麼？你覺得冷麼？」他停下來時，看見她兩手插在外衣袋裏，頸項縮着，肩胛扛着，有些冷的樣子。「那末，你既不踢毽子，還是大家來玩球吧。」

他將毽子丢在一旁，就去拾起了球，交在她的手中。這樣，他們又玩起籃球來，和方才一樣。

玩了好一會，在他的心目中，這不是僅有塵土和磚礫的硬地，而是碧草如茵的軟地，那不是土牆圍繞着的枯槁禿枝，而是名園中的滿樹繁花，……他自己也不是年長於他的教師，而是和她差不多大小的玩伴。

「我到處在尋你，你却在這裏！」忽然有人在說着話。他們一看，原來是靈淵的母親遜辰，在對靈淵說。

「姜先生，」雲岐將手中的球揚着說：「我們在投籃球，你亦來投投。」

「我是投不來的。」她笑着走近來，他們也就停止了活動。「玩了好久了麼？晚了，



可以歇歇了。」

雲岐抬頭一看，果然太陽早已不見了，便是天光也有些黯淡了。

「怎麼日光這樣短！畢竟是冬天了。」

他說了，就將地上的球和毽子拾了起來，和她們一面說話，一面進了小門，到了教室裏。毽子由靈淵還給了原處，球則由他帶到了辦公室內。她們也隨着到了辦公室內。這時離開晚飯時間還很久，又在星期日，所以裏面並沒有別人。他和逸辰都坐了下來，靈淵則一時坐着，一時立着，聽他的說話。

「最近玉弟有信來說，」逸辰和雲岐談了一會後告訴他：「寒假中要回來呢。」

「唔！」雲岐不接下去說什麼。

立刻，在雲岐的心中，感到了一陣寒冷，方才的一團暖意，完全消散。他怕有人向他提起詠玉。

幾天前，書記天章告訴他，曾看見北京有一個熟人寫信給克良，問起他和詠玉的事。他聽見了這話，似乎有人在宣佈他的罪狀，心裏厭惡得說不出。更在幾星期前，他由北京回來時在路上寄出的八封信，有一封居然退了回來，這也重重地揭了一下他的痛創。現在，他又聽逸辰提到了她！他能夠說些什麼呢？

「我也想到北京去。」逸辰見他不接她的話，就再說下去：「我有一個朋友，也是此地的老同學，現在那裏，來信叫我去，說她的先生，可以在那裏為我找一件事做做。」

「那就很好了，藉此可以領略些故都風光。不過……」笑着說：「假使你真的去，你的嬌女怎樣呢？」

「她還是在這裏。這裏的人都很熟，一定會照顧她，所以我很放心。」

與其說是逸辰放心，還不如說是雲岐放心，因為他聽了這話，按捺不住他的歡意，在對靈淵笑着了。

他們一直談到吃晚飯。

過了幾天，雲岐看操場上沒有人時，又邀靈淵去玩籃球。這樣，他和她就時常去玩着。

他曾要她玩網球，她說舉不起球拍，只好作罷。

有一天，早上起來就下着微雪，很冷。但下午的太陽，在皎潔的晴空中照射着，却也

着實可愛，他又邀她到了操場上。他們玩一會，談一會，經過了好久。

不過他和她的見面和談話，除了教室以外，也不單在操場上。她和其他諸人到過他的寓所以後，便常常去，雖然有時邀這個，有時邀那個，作為她的伴侶。

× × × × ×

「恭賀聖誕，並頌年禧」的片子，在幾天之前，就有人送給雲岐。他乘往上海去配眼鏡之便，就去買了若干西洋畫片，準備答覆。後來，似乎這風氣傳得很普遍，幾乎每一個人都去買了現成的，填上自己的名字，彼此互送着，以致各人都收到一大疊。他未能例外，也收到許多，於是，更不能例外，也發出了許多。

不過他的片子上，並不簡單地寫上那八個字就算；即使自己的具名，他也各各不同。他在那些畫片上寫上有關於祝賀的各種句子，並具上各種別名。

他也給了美琪一張，因為她也給他的。這一張畫片上有幾條狗，非常有趣，於是他也這樣寫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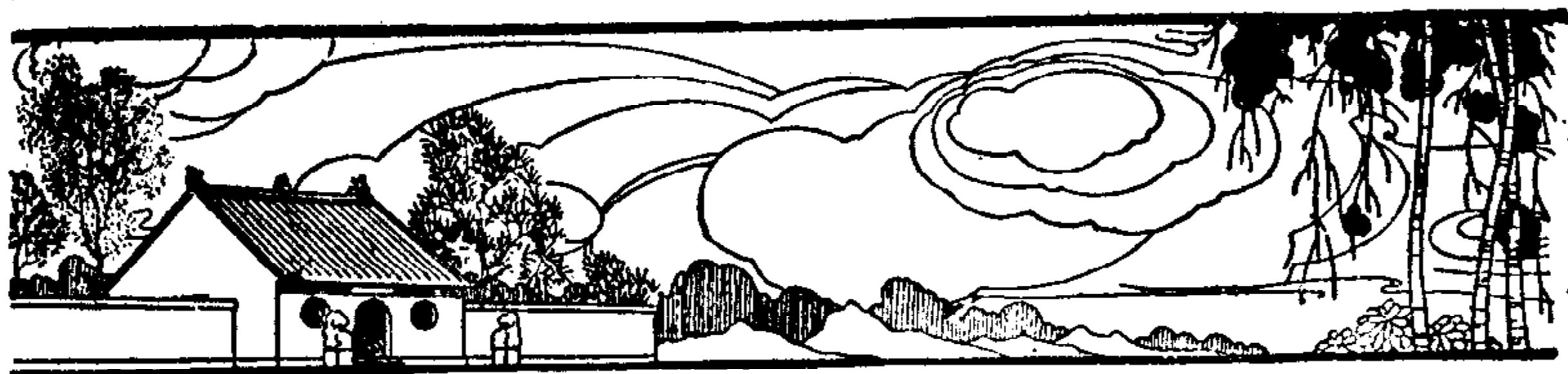
大狗叫，  
小狗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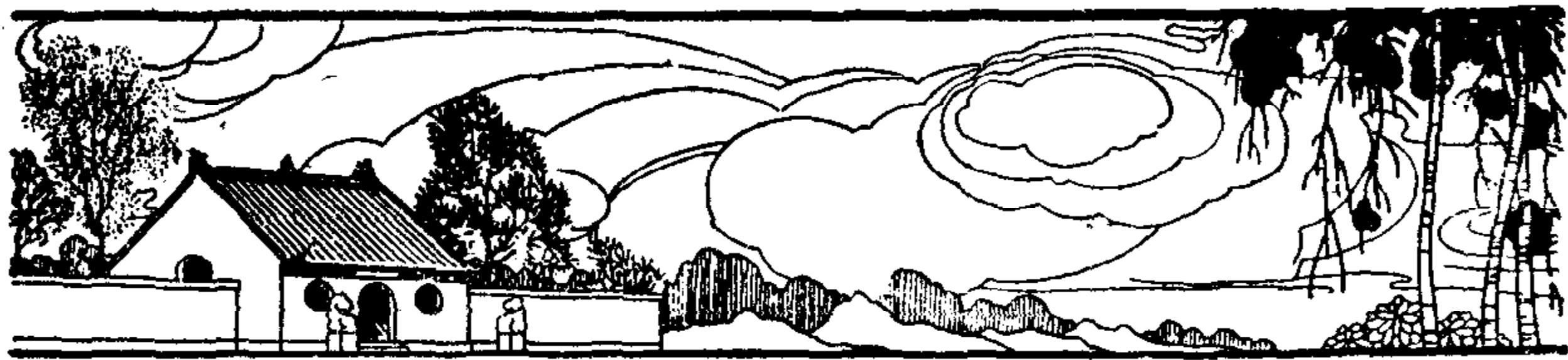
一致歡迎新年的來到。

新年裏誰的快樂最多，

自然是我們的美琪哥哥；

她長了一歲，





她添了智慧，  
她增了美麗，  
她一年到頭笑呵呵！

陸美瑤鞠躬

他所寫的字，也完全仿着小學一二年級學生的筆跡，非常稚拙可笑。  
在有船的畫片上，他就寫了「搖呀搖」的兒歌，不過末了却添了這幾句：

外婆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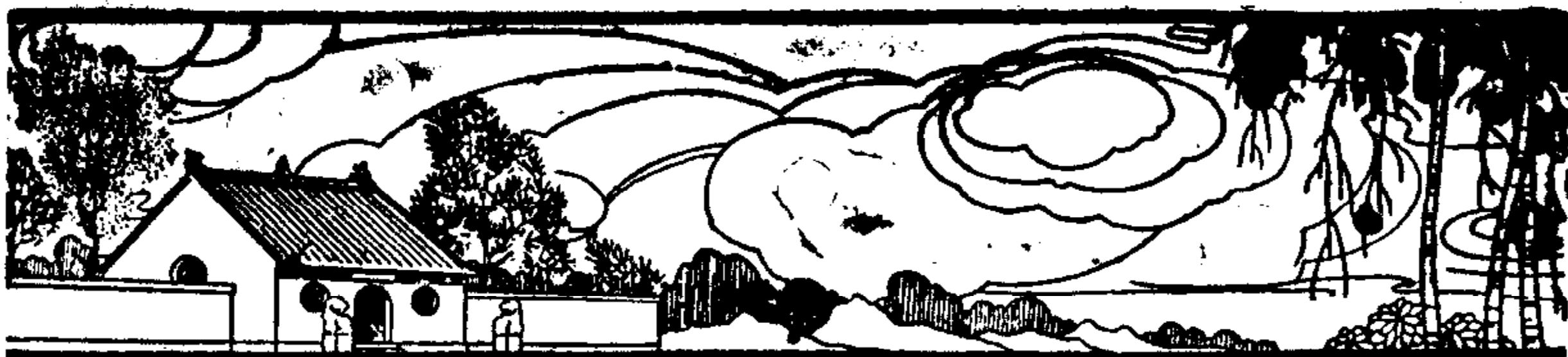
吃一塊年糕，  
人多長一尺高；  
吃二塊年糕，  
人多長二尺高；  
吃三塊年糕，  
人多長三尺高；  
長得來搖搖擺擺，成功一個大好老。

這是給一個矮小的人的，而他的真名却爲「不是大好老」。

不過這些大都是給年齡最小的人的，對於稍長的人，他就並不開玩笑，例如給仲秀的

，便是：

舊的年過去了！  
新的年開始了！  
讓愁悶變成了飛去的塵埃，  
讓喜樂帶給你光明的將來；  
祝福你如春花的煥發，



祝福你如夏木的蓬勃。

底下也具了自己的真姓名。

過了一天，美琪和景蘭等到了雲岐的住處。

「哼！」美琪一進來，劈頭就說：「你稱我們爲『小鬼頭』，我們已經知道了，原來你也不見得是『大鬼頭』！」

「誰告訴你我稱你們爲『小鬼頭』的？」

「你想看。」

「我忘了。」想了一下說。

「宗馨阿姊說的。」

「哦！記起來了。不錯，我就是大鬼頭，好不好。」

她們都笑了。

「你這大鬼頭真兇！」還是美琪的話。

「兇些什麼？」

「在課堂裏那樣的會罵人。」

「真的麼？」

實在是真的，即使靈淵，要是在功課上有什麼不到，也要給他罵得眼睛紅紅的。

「誰說不真！而在課堂外又會這樣尋開心。你真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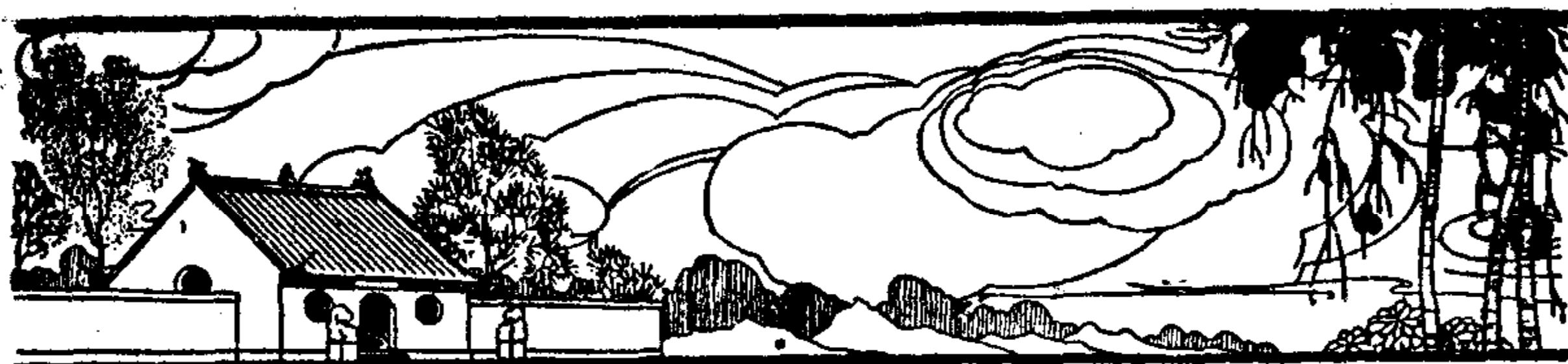
「我的意思，教室內功課爲第一，教室外感情爲第一。」

「我們不懂這些話，你這大鬼頭！」

「你今天是來罵翻本的，是不是？」笑着問。

「不是，來謝謝你送狗給我的。」

大家又笑了。



「你送給靈淵的是什麼？」笑畢後，美琪顯着關心地問。

「沒有什麼。」

「她也沒有什麼送給你麼？」

「你想她會送給我麼？我看她是不會將什麼東西送給人的。」

「那你也失望了。」

「哈哈！」他大笑了。「我非但不失望，並且很滿意！」

「為什麼？」

「不告訴你。」

「你這大鬼頭，真壞！」

又是一陣大笑，在嘻嘻哈哈中，她們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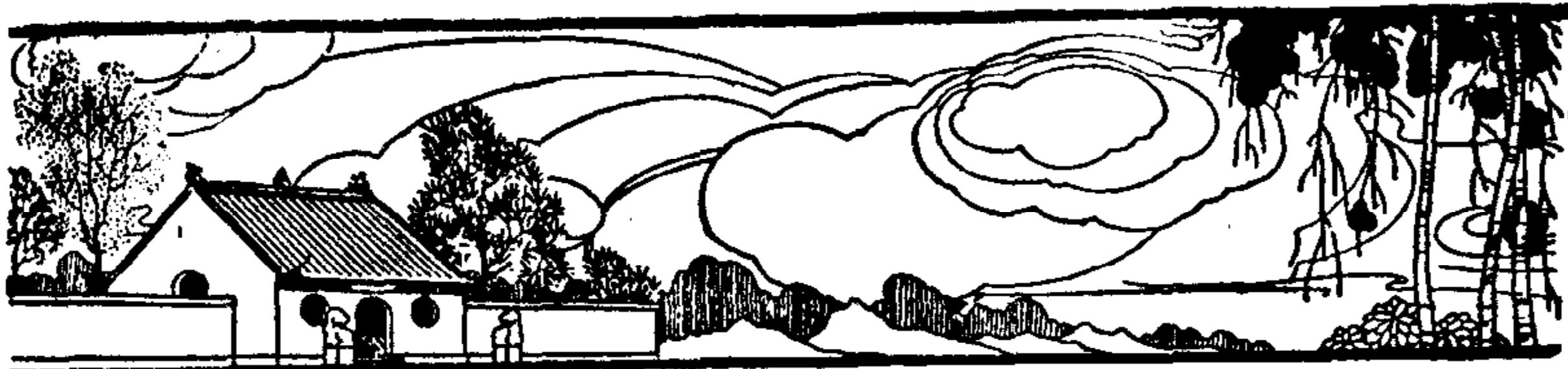
## 八

沒有比今天晚上更覺得寂寞的。宗汝回到他的家裏去了，平原在上海沒有回來，他，雲岐則在這靜悄悄之中齒痛着。這是一個長不出的智牙，已苦了他兩三年。

他沒有心思作事，只在胡思亂想着。在學校裏，和他這樣一般情形的，就是說，孤零零地在這裏的，也許只有景求。但景求比他年輕；景求也不是文藝性多愁善感的人；景求更沒有腐心蝕骨的往事。書記天章的年齡雖然比景求大些，但他的爲人，也正和景求差不多，他只要能常保其職位，生活不發生恐慌，似乎就已經滿足了。

他設想着此刻有些人家的燈前笑語；他未嘗不願意有一個人，合意的異性，此刻和他作伴，或者至少，未嘗不願意有一個人，有將來和他作伴的可能，而值得此刻的懷念。不幸這樣的人，一個都沒有。

這樣的人，的確一個也沒有。他將所能記起的人，不論近的遠的，都一一溫理了一下。



，他發見，他還只好如此獨自生活下去。固然，天下事只須努力，大都可以成功，他只要去找，去尋求，又何嘗不能如願以償呢。但是他想想，他要去找，去尋求麼？立刻就有問題發生，他將憑何資格！

牙齦脹得很高，連喉嚨都受了影響。他知道，這種胡思亂想，一大半是爲了齒痛而來的。近來他雖然沒有生過病，但以前幾次生病的經驗，他是很記得的。一生病，甚至身體一有小小的不舒服，便要使心思紛亂起來，今晚也就未能例外。

不作事最好早些睡。但他很明白，素來遲睡慣了，早上牀也是徒然的，反而因了睡不着，要弄得頭昏腦脹。因此，他還是不睡。

他熄了燈，就到前面的空場上去走走，下弦月已經透出了東鄰的屋頂，光景非常淒冷，當然也非常寂靜。他走了幾步，想起了去年此時在上海和宗安諸人在虹口公園前馬路上「燙足」的情形。

那時他和宗安堅侯等都住在一起，有一天裏慧正好也在那裏，他們諸人便在寒冷的夜氣中，出去步月，當時則稱之爲燙足。公園前假山下的一個小池，衆人都以爲有水，他却先跳了下去，原來在月光中看來白晃晃似水的，不過是水門汀的反光。裏慧還在這裏作了一會舞蹈，並且教他們，他很記得，舞蹈時手指應該怎樣伸出。那時他們都很快樂，他也不像現在的愁煩。

假使現在也能像李白的「月下獨酌」呢，他想，也許是一個消遣的辦法。然而不必說他素性不喝酒，而片刻之間，酒從何來呢？他很羨慕「醒時同交歡，醉後各分散」，但他現在却只能做到「我歌月徘徊，我舞影零亂」。

他很想吹一會笛或簫，但如此夜深，他又不願意擾人清夢，所以還只是一個人默默地在月下徘徊着。

他記起了月珍的一首小詩，當中有這樣一句：「天邊的殘月，刻出我昨夜的夢痕。」

## 第十九章 一個鑰匙

這時候地方律師幫辦貝伯匆忙地走進來，他的紅臉給風吹得更紅了，眼睛裏發着光，要求瞧瞧他們在隔壁屋子的爐竈裏發見的遺囑的殘片。貝伯和稽查員到書桌上的燈光下去檢驗那紙片，愛雷·奎甯默默地坐在一旁。

貝伯說：「真難說，我不能決定這不是合法證件的殘留部份，筆跡好像是一樣的。」

稽查員說：「我們可以比對一下。」



複雜糾紛的遺產案了。」

「你的意思指什麼？」

「除非我們能夠證實這一張遺囑是簽署人在被強迫情形下簽的，那卡吉斯的古董鋪勢必要歸給那死人亞爾培·格立沙了。」

他們面面相覷着。稽查員緩緩說：「我明白了。那個史隆尼也許是格立沙的最近的親屬。」

愛雷·奎甯喃喃地說：「但他們的關係並不怎樣光明。」

貝伯問道：「那末，你以爲史隆尼如果靠他的妻子的名義來承襲這注產業，事實上比較穩妥些嗎？」

愛雷·奎甯說：「是啊！貝伯，假使你處在史隆尼的地位，不是也要這樣子打算嗎？」

稽查員說：「這裏面是有些因果的。」他聳一聳肩，就把史隆尼先前說過的故事複述了一遍。貝伯點點頭。他們看着那燒剩的紙片，都顯得毫無辦法。

貝伯說：「第一步我們應得去瞧伍特樂，把這紙片和他辦公室中的文件比對一下。我們必須先比一比筆

述。」

這時候他們聽得一陣輕微的腳聲在書室外面的甬道中，大家都迅速地旋轉頭來。密昔司佛利蘭穿著一件閃光的黑衣，站在門口，神氣上像有什麼建議。貝伯趕緊將紙片投入袋中，稽查員悠閒地招呼。

「密昔司佛利蘭，進來啊。你要瞧我嗎？」

伊低低地應了一聲「是的」，眼睛向甬道的兩端張望，接着迅速地走進來，又急忙把門關上。伊顯着詭祕神氣，面頰紅赤，眼睛裏閃光，胸膛間也起伏得很急促。稽查員移過一把椅子給伊，伊拒絕不受，仍背向着門站着，好像伊特別戒備，不願使任何聲音透露到外面甬道裏去。稽查員的眼睛合了縫，貝伯皺緊了眉，愛雷·奎甯也現出注意的神色。

「密昔司佛利蘭，什麼事？」

伊低聲答道：「稽查員奎甯，我有幾句話要說。」

「唔！」

伊的黑而濕的睫毛霎動了一下，鄭重地說：「我有一個故事要告訴你，你一定會認為很有意思！在一個星期以前的星期三夜裏——

稽查員插口問道：「在舉行喪葬的下一天嗎？」

「正是，就是上星期三的深夜，我睡不着。你知道我是有氣喘病的。所以我從床上起來，走到窗口去。我的臥房的窗，恰向屋後的天井。那時我忽然看見一個人悄悄地走過天井，向着通墳場的門走去。稽查員，他走進墳場去的！」

稽查員婉聲說：「當真？這真是很有意思。密昔司佛利蘭，這個人是誰呀？」

「傑爾保·史隆尼！」

奎甯探案·希臘棺材



伊說出這姓名時，用着絕端嚴重的語調，伊的黑眼睛向三個人凝視着。稽查員霎着眼，貝伯握緊了一個拳頭，祇有愛雷·奎甯並不驚異，他注視這婦人，彷彿一個科學家在顯微鏡下面檢視某一種細菌。

愛雷·奎甯問道：「密昔司佛利蘭，你的確看見是傑爾保·史隆尼嗎？」

「的確！」那語聲堅決得像抽一條鞭。

稽查員又聳起了瘦肩：「密昔司佛利蘭，你這個報告關係很重大，你不能不說得確切些。你得把你所看見的說出來，不多也不少。當你從窗口中看見史隆尼的時候，看見他從那一方面出來的？」

「他從我窗口下面的黑影中走出來的。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從這屋子的影裏走出來，但好像是從卡吉斯屋的地下室中上來的。」

「他穿什麼衣裳？」

「穿一件外衣，戴一頂呢帽。」

愛雷·奎甯插口說：「密昔司佛利蘭，那時候是很晏了嗎？」

「是的。我說不出一定的鐘點，但那時一定已過了半夜很久。」

愛雷·奎甯又說：「在那時候後面天井裏一定很黑。」

那婦人緊張地答道：「唉！我懂得你的意思。你以為我認不出他嗎？我認得出的，真是他！」

「那末，你會確實瞧見他的臉嗎？」

「這倒沒有。不過這人真是傑爾保。不論在什麼地點、時候、或情勢中，我都能認識他。……」伊咬着自己的嘴唇。貝伯點着頭。稽查員的神氣很嚴肅。

老人說：「那末，如果必要，你對於那夜裏瞧見史隆尼進墳場去的事準備宣誓嗎？」

「自然，我能夠。」伊又向愛雷·奎甯投射了一眼。

貝伯也問道：「當史隆尼走進了墳場以後，你還站在窗口嗎？」

「是的。隔了約摸二十分鐘他又出現了。他走得很快，並且向左右窺探，好像他不願給人瞧見，接着他

便跳進了我的窗口下面的黑影裏去。我相信他是走進這宅屋子裏來的。」

貝伯又問道：「此外你沒有瞧見什麼了嗎？」

伊喘息地說：「我的上帝，這些還不夠嗎？」

稽查員面向着這婦人，又問道：「密昔司佛利蘭，當你看見他進墳場去時，他手裏可有東西？」  
「沒有。」

稽查員旋轉了頭掩藏他的失望。愛雷·奎甯接續說：「密昔司佛利蘭，你這個故事爲什麼不早些告訴我們？」

婦人又把眼光在愛雷的冷肅而懷疑的臉上瞟了一瞟。「我不知道這件事是重要的。」

「實際上確是重要的。」

「我——我忘了，直到此刻才記起來。」

稽查員說：「既然如此，現在你可以出去。不過你不能把這番話再向任何人說。」

那婦人的一股熱力忽然消失了，伊慢慢地走出去時又低聲問道：「你們不打算有什麼舉動嗎？」

「密昔司佛利蘭，請出去罷。」

伊疲乏地推開了門，不再回顧地走出去。稽查員把門關上了，搓着兩手說：「這倒是一種新鮮材料。這婦人說的話大概不至於——」

愛雷·奎甯接嘴說：「你總也聽得伊不會看見那人的臉。」

貝伯問道：「你想伊說謊嗎？」

「我想伊自以爲伊所說的是實在的。女子的心理是不容易捉摸的。」

稽查員說：「但你也得承認，史隆尼確有這樣的機會。」

愛雷·奎甯疲乏地說：「唉！那不錯。」

貝伯起勁地說：「那末，我們馬上到樓上史隆尼的臥室裏去看一看。」

稽查員應道：「好！我同意。愛雷，去嗎？」

愛雷·奎甯嘆了一口氣，勉強跟隨着，好像他預料沒有什麼希望。他們進入甬道以後，看見史隆尼的妻子費爾斐娜迅速地走向前面去，伊旋轉頭來瞧瞧，臉色有些羞紅。一回兒伊走進客室的門裏去。

稽查員停了脚步，驚惶地說：「我希望伊沒有偷聽。」接着他搖搖頭，導引著向樓梯走去，一直到上一層樓。在梯頭上，老人停了脚步向四周瞧瞧，隨即沿着左邊的梯欄，輕輕敲一扇房門。密昔司佛利蘭立即開門出來。稽查員低聲說：「夫人，請你幫幫忙，到樓下去和密昔司史隆尼廝混一下，直到我們下樓來為止。」他霎霎眼睛，那婦人默默地點點頭。伊關了伊的臥室門，就下樓去。老人滿意地說：「這樣子我們總不會給人家阻擾了。孩子們，來罷。」

史隆尼在樓上的房間，分隔兩室，一是憩坐室，一是臥室。愛雷·奎甯不參加搜索，但閒閒地瞧他的父親和貝伯在臥室中忙碌——抽屜，壁櫈，衣櫥，什麼都不肯輕輕放過。老人曾蹤下來察看地毯的下面，又叩擊牆壁，却都找不到什麼。他和貝伯二人不曾找着一張值得察看兩遍的紙。

於是他們回進了憩坐室，照樣地細細搜尋。愛雷·奎甯把身子靠在壁上，依舊閒瞧着。他從匣子裏抽出一支紙烟，插在兩片薄薄的嘴唇裏，擦着了一支火柴。但他不會燒着紙烟，就將火柴滅了。這不是吸煙的地方。他把紙烟和燒過的火柴都小心地放在一隻袋裏。

他們的搜尋將告全部失敗的時候，發見品突然出現了。貝伯在壁角的一隻雕刻的舊書桌面前摸索着。在一切抽屜都已開過並無發見以後，他偶然瞧見書桌的側邊有一隻大烟缸。這東西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將缸的蓋揭開，裏面都是滿滿的板煙。他喃喃地說：「這是個藏東西的好地方。」他的手插入了潮濕的煙葉以後，忽然接觸了某一種金屬物品。他又低低地驚呼：「天啊！」

稽查員正在壁爐中探索，突然抬起頭來，一壁抹去面頰上的煙煤，一壁奔到書桌邊去。愛雷·奎甯的淡漠神氣消失了，也急急走過去。

在貝伯的手裏，把握着一個給煙葉糾纏的鑰匙。

稽查員忙從這律師幫辦的手中搶過了那鑰匙，驚喜地說：「唉！這東西好像——」他閉了嘴，把鑰匙塞進背心袋裏去。「貝伯，我認爲這個發見意義重大。我們下去罷。要是這鑰匙能夠適合我所料想的某處，那末，一切問題都可以解決了！」

他們迅疾而謹慎地離了憩坐室。到了下面，他們看見警佐費連。

費連報告說：「我已經差人到朋來店旅館去，把那個辦事員叫來。他大概就可以來——」

稽查員答道：「湯麥司，現在用不着這個了。」他握住了警佐的巨大掌，向甬道前後望望。甬道中空虛沒人。他從背心袋中摸出那鑰匙，塞在費連的手中，又附耳說了幾句。費連點點頭，便大踏步走出去。

稽查員摸出鼻煙來喫了一些，高興地說：「喂！事情似乎很有希望，我們到圖書室裏去罷。」

他又領導着走進書室，讓室門開着一條縫。他們都靜默無聲地等待。愛雷·奎甯瘦損的面上現着倦容。不一回老人突然將室門推開，警佐費連果真已回進來。老人將費連拉了進來，關了門，瞧着費連驚惶的臉色發問：「湯麥司，怎麼樣？」

警佐答道：「正是這一個！」

稽查員歡呼道：「哎喲！史隆尼的煙缸裏的鑰匙恰巧配合那諾克斯空屋的地下室的門！」

大家都很緊張。費連，貝伯和愛雷·奎甯都把眼光集中在老人身上。老人在遏制着的情感下繼續發表他的見解：「兒子，你聽着。這鑰匙指示我們兩個要點：第一，那傑爾保·史隆尼本有竊取遺囑的企圖。他藏有發見遺囑殘片的地下室門的同型鑰匙。這一點可以指示他就是把遺囑燒燬在爐子裏的人。在舉行喪禮的那天，他從這房間的壁間保險箱中偷得了那遺囑，就把它塞在棺材裏——那時遺囑匣也許還不會打開——到了星期三或星期四夜裏，他又重新取得這遺囑——」

「第二點，給予我們一種證實。那隻有臭氣的破箱，那地下室的鑰匙，都足以證明在卡吉斯下葬以前，格立沙的屍體是放在地下室裏的。因爲這隔鄰的空廢的地下室，委實是一個最安全的地方。……天啊！李德這樣子沒用，竟會遺漏那爐子裏的紙片！」

貝伯撫摸着他的下頰，說道：「這一來真有興味。我眼前的工作，就得去瞧瞧伍特樂，把殘片上的字跡比對一下，證實這殘片是真的。」他走到書桌前撥了一個電話號碼，略等一等，又把話筒擋好。「唉！忙得很。」接着他重新撥號碼，終於接通了。伍特樂的僕人回答，律師出去了，但在半小時內就要回家，貝伯吩咐那僕人，叫伍特樂等待他。隨即把話筒隨手一丟。

稽查員說：「你最好趕緊就去，不要錯過機會。我們必須先證明這紙片是真的。我們不妨在這裏等一等。你一查明白，就通知我們。」

貝伯答道：「好，我馬上到伍特樂的辦公室去，一回兒就回來。」他拿了帽子和外褂忽忽奔出去。

愛雷·奎甯說道：「稽查員，這件事情真複雜哪！」他臉上的幽默的笑容變成了憂鬱。

老人坐在卡吉斯的螺旋椅上，深深地歎了一口氣。「自然啊！現在這件事好像已相近結束——我們和傑爾保·史隆尼都可以結束了。」

愛雷·奎甯咕了一聲。

老人繼續說：「在這件案子裏，你的高深的演繹法却不值一分錢了。這裏祇用得着舊式的直線式的思想。兒子——用不着什麼花巧的。」

愛雷·奎甯又咕了一聲。

老人接續說：「這件案子現在顯然指示着傑爾保·史隆尼。你要動機嗎？很多，史隆尼要排除格立沙，有兩個理由：第一，格立沙有危害他的可能，也許以前已經勒索過他，但這還是次要的動機。因爲格立沙既然在卡吉斯的新遺囑上可以繼承卡吉斯的古董鋪，同時就取消了史隆尼的繼承權。如果格立沙排除了，那張遺囑又合着你所指出的理由而毀滅了——就是史隆尼不願人家知道他是格立沙的弟兄，他又不願這樣冒險地承襲產業。所以那張遺囑毀滅了以後，便可認爲卡吉斯死時未立遺囑。這樣史隆尼照樣可以從他的妻子的名分得到這注產業。真狡猾！」

「唔！真狡猾。」

稽查員現着些微笑：「孩子，我可以跟你賭東道。如果你去查查史隆尼的私人事務，他一定有着經濟上的困難。這就是他的動機，現在再看另一方面。」

「你以前曾經分析過卡吉斯是兇犯的問題，你確定那個弄死格立沙的人，也就是後來佈置疑跡嫁罪於卡吉斯的人。因此，那個人也知道卡吉斯有過那張名畫的事完全依靠他的讎口。你又表示過祇有一個外面人有機會佈置那些疑跡和知道諾克斯現在藏有這李乃度的名畫。這個人定是格立沙的祕密夥伴。是不是？」

「對啊！」

老人的眉毛皺緊了些，又將他的手指的尖端交抵着，緩緩地說：「既然如此，史隆尼顯然是兇手，同時也就是格立沙的隱祕的夥伴。這一點我很容易相信，因為他們本來是弟兄。」

愛雷·奎甯乾咳了一聲。

他的父親仍從容地說：「我相信史隆尼在剛才解釋的時候有兩點是虛偽的：第一，假使他是格立沙的夥伴，那末，格立沙勢必也像他一般地知道史隆尼是他的弟兄，因此，也知道史隆尼在卡吉斯的商業上的地位。第二，史隆尼一定就是那個和格立沙一塊兒進入朋來店旅館的人；據他告訴我們，當時另外有一個人跟在後面，那是不實在的。這樣看，史隆尼一定是格立沙的隱祕同伴，也就是那個不明真相的訪客。」

愛雷·奎甯說：「據你說，他倒是處處合符的。」

稽查員嘻了一嘻，反問道：「你還不相信？孩子，這個假定對我是滿意了。無論如何，要是史隆尼真是兇手，又是格立沙的夥伴，那遺囑就是主要的動機；排除了格立沙以免除他本身的危害是次要的動機；又因諾克斯的非法佔有那名畫，去掉了格立沙可以無空礙地勒索，那是第三個動機。」

愛雷·奎甯辯難地說：「這是個重要點，我們必須特別注意。現在你把這件事處處配合上你的理想；我倒喜歡聽聽你再複述一遍這案子的經過。我認為這案子是一種切實的功課，我願意從這裏面學習一些。」

「這有什麼困難？史隆尼在上星期三夜裏把格立沙的屍體葬在卡吉斯的棺材中；那夜裏密告司佛利蘭看見他在後天井裏偷走。我猜想伊看見他時，他已是第二次往墳場了，因此伊不會看見他背負屍體。他一定已

經早將屍體送進墳場裏去了。」

愛雷·奎甯搖着頭說：「爸爸，我現在雖找不出辯駁的說話，不過我總覺得不實在。」

「孩子，有時候你太固執。我認為這假定很實在。史隆尼事前既不知道那棺材會給官吏開發，所以他把格立沙葬在棺材裏，一定自以爲是很安全的。當他掘開了棺材把屍體放進去時，也許順便將那遺囑取出來，以便可以確實地毀滅它。你知道，這是順便的，因爲棺材既然開了，他也並不費力或冒險。史隆尼在謀害格立沙時，大概在他的身上發見了那張應許的字條，後來就將它毀掉，以免這字條落在任何人手中，也許會挾持着要求付款，間接損害他的利益，因爲他以爲這一注卡吉斯的遺產，他可以從間接的方式全部享受的。」

「你相信如此？」

「自然啊！你不相信？那個藏在史隆尼的煙缸裏的地下室副鑰匙，不是證據嗎？隔壁爐灶裏的燒餘殘片，不是證據嗎？還有更重要的一點，史隆尼和格立沙又是弟兄。這種種事實，你不能都閉着眼睛不理的。」

愛雷·奎甯嘆氣說：「很可惜，但事實的確如此。爸爸，請讓我離開這件事罷。關於這案子的一切功績我都不想要。我以前已經誤信了佈置好的線索而吃過一次虧。」

稽查員憤怒地說：「佈置好的線索？你想史隆尼煙缸裏的鑰匙是什麼人栽在那裏故意要陷害他的嗎？」

愛雷·奎甯站起來說：「我的答語是：這是可能的。你瞧，我的眼睛張得很大。我雖不知道前面隱伏着什麼，但我總想你得小心些以免受欺。」

稽查員從卡吉斯的螺旋椅中直跳來。「別再胡說！湯麥司，拿好你的帽子跟外褂，再召集幾個孩子。我們準備到卡吉斯古董鋪去訪問一下。」

愛雷·奎甯慢吞吞地說：「你打算把你所發見的去質問史隆尼嗎？」

稽查員答道：「是的。如果貝伯證實了那紙片的筆迹，史隆尼今夜裏要憑着謀殺罪的處分到發光的鐵楞窗後面去過宿了！」

費連咕着說：「不過那幾條鐵楞也發不出什麼光哩。」

# 紅石榴

小王

離開大西路出事的第二天，各報上都有了關於此事的記載，差不多轟動了整個上海。報紙發行後，那一般另有推銷技巧的報販，——所謂老槍，攜三——嘴裏嚷着：「要看到大西路出血案啊！要看到一個大胖子戳了十三刀啊！要看到兇手是一個摩登女子啊！要看到兇手是一個十齡童啊！」此起彼落的嚷着，成羣結隊的嚷着，別說盧虎虔生在世上是無益於人羣，他一死，倒讓報販們發了一注小財，在報販們，或許在盼望天天死一個盧虎虔，那便是可以天天衣食無憂了。有一張報紙，用七行字排成了一個大標題：「大西路離奇血案」。文字是：

「大西路位於滬西，距離中心區域較遠，晚間行人稀少，燈光黯淡，尤爲幽靜。不謂前日深夜，竟發生一驚人血案，死者今已查明爲飛鷹隊隊長盧福乾，卽盧虎虔。兇手或云爲一妙齡女子，或云妙齡女子之外，尙有一十餘齡之學童，或云另有黨羽，然已高飛遠走，未經官中緝獲。死因不屬仇殺，卽係桃色糾紛。自出事後，昨日黎明迄下午一時，觀者絡繹於途，幾有人山人海之概。經本報記者馳往探訪，並向有關係方面詢問，彙合報告真相如下：

出事地點情況一斑。死者盧福乾，爲人體格於大西路胡家宅東首人行道上，頭東腳西，僵臥血泊中，身上西裝革履，可以想見其生前衣着之整潔。額部喉部胸部，各有刀傷痕，喉部尤甚，創口寬至三寸餘。據圍守出事地點之探捕言，測其最初所流之血，已變成紫黑色，可知出事時間，當在深夜十二時至二時之間。死者身上，搜得卡片三張，均印有飛鷹隊隊長盧福乾字樣，又匯成銀行支票簿一本，已撕去三張，查閱支票存根，一張爲五千元，兩張均爲十萬元，惟票根上並未註明付與何人及日期。此外尙有自來水筆，印章，警笛等物。袴袋內手槍一枝，槍膛裝有子彈。當遇暴時，必係猝不及防，故雖有自衛武器，竟未能使用。至昨日下午一時後，方將屍體車送驗屍所，候驗明核辦。

## 一六 新聞和信以及其他

死者略歷及其死因 蘆福乾又名虎虔，年五十一歲，本市近郊陳家宅人。戰前曾爲鄉中董事，在地方上頗有潛勢力，家道亦屬小康。面目黧黑，身軀壯碩。戰後避難來滬，不久以前，夤緣得爲隊長，回鄉設置隊部，其轄境亦頗廣大。家中一母一妻，母方臥病。蘆於一星期前來滬，住長江飯店，彼於長江飯店開有長房間，飯店中侍役，無不識其爲蘆隊長者。蘆本有隨從多人，一爲駝子凌姓，一爲邱姓，一爲李姓，惟出事後，邱姓李姓則已遠颺，僅凌駝子爲捕房傳去嚴訊。據長江飯店侍役告記者，蘆平日揮霍無度，尤好女色，此次來滬，亦曾有兩女子往訪，其一似爲北方人，操國語極流利，其一則爲蘆之同鄉，且爲凌駝子之甥女馮姓，來時攜其十餘齡之幼弟同來，來不久，蘆即爲屬大發公司出差汽車送之歸去，一去即不復返。是馮姓女子與蘆之死有重大關係，已無疑義。記者又往訪大發公司，據云由十六號司機服務，惟車至愚園路後，一女子一幼童及蘆隊長，即下車步行，十六號司機枯待一小時，未見彼等返車，將車開回長江飯店報告。現該司機亦奉命赴捕房聲述真相矣。

綜合上述各點觀察，與蘆福乾同車之馮姓女子，實爲本案惟一之關鍵，而馮姓女子既爲凌駝子之甥女，凌駝子又爲蘆福乾之親信，此中線索，不難尋獲，預測真相之大白，期不在遠也。」

另一張比較新型的報，來了一段特寫稿，那就標明「黃金買不了美人，戀愛送了性命！」這似乎比上述的一張報所記載着的，要醒目些。他們的記者，却在捕房裏見到了所謂凌駝子凌佑之，所以有更顯豁更翔實的記載，他們說：

「是不是作惡多端我們還不想下批評的蘆福乾，在本月二十六日深夜，陳屍於大西路上了。他是一個隊長，隊長是多大的官，他死了有什麼影響，我們都不管，我們只知道忠實報告讀者一些消息。據蘆福乾的長期駐滬耳目凌佑之——是一個貌不驚人而且把背脊彎得像弓一樣的半殘廢者——說，蘆福乾初期做了隊長，就看中了他的外甥女兒馮柳絲，想娶她做小，曾經付過三十五塊錢的定洋，也就是聘禮。馮柳絲不願意，奉母挈弟，逃奔上海，（蘆福乾是陳家宅人，馮柳絲是濠梁小築人，相距不遠，在上海郊外三十餘里。）蘆福乾一直責令凌佑之開了長江飯店做偵探，偵探他的理想中的妾。但是蘆福乾的家

當，一天一天大起來，論到揮金，十萬八萬，滿不在乎。這一回來到上海，是專訪不久以前登報的石榴紅的，他的要訪石榴紅，是個失之東隅收之桑榆的意思。不想新交石榴紅剛見到，又在石榴紅那裏，見到了舊寵馮柳絲。盧福乾有的是錢，恨不得把錢堆成了圍牆，把石榴紅馮柳絲都禁閉在圍牆裏。出事的一夜，先得了石榴紅的電話，說要到長江飯店來，又接到馮柳絲的電話，也是這樣說，真把盧福乾的色心喜瘋了，立即簽了十萬元的支票，想買一買美人心。後來石榴紅沒來，馮柳絲却來了，來的時候，還帶了她的弟弟馮柳惠來。馮柳絲是和石榴紅約定了同來的，來了不見石榴紅，就要走。盧福乾說着既來之則安之的話，同時支票也強銷摺賣的，塞在馮柳絲小姐的纖掌裏。馮柳絲終於要走，盧福乾一定要送，這一送，就送掉了性命。

「據調查所得，馮柳絲是一個曾經在榮安公司當過職員的姑娘，這是一條線索，我們便上榮安公司去訪問，但是不幸得很，她辭職已經有半個月之久了。她那些同事說：馮柳絲容貌端麗，沉默寡言，年紀是十九歲。她的進公司辦事，是投考進去的，因為沒經手銀錢的關係，所以不會向她要保人。關於在榮安公司時期的馮柳絲，不過是這麼一些，至於她的好朋友石榴紅，那是只要翻一翻舊報，便可以知道她住在那裏。她是海上交際花中的怪傑，她有一個處所，便是定了價格時間會客的，在牯嶺路六六弄六六號。據揮金如土的人們說，到過那裏，聲勢相當赫奕。牯嶺路不比大西路那麼駕遠，我們便不按照她通常見客的例去見她了，我們所帶了去的，並不是麥克麥克的鈔票，却是鋼筆一支日記簿一本名片一張。但是也不幸得很，「室迥人遐」這的話，再簡潔沒有了。先是叩門，叩了三分鐘，沒人來開，我們相當的武斷，要六六弄的管弄人，端了一個梯子來，從窗上爬進去，管弄人從裏邊開出門來，放我們進去，可以看到，什麼配做貴重的東西，是一件也沒有了。在一個角落裏，檢到石榴紅的一張像片，上邊寫了盧隊長惠存石榴紅敬贈，可是盧隊長的盧字旁邊，來了個斜形十字，像給他貼橡皮膠一樣的。想來石榴小姐起先有要把這張像片送給盧福乾的意思，後來是不捨得不值得，便把來作廢了。現在製版刊在這裏，這是不久以前的女怪傑，讀者們看了，是哀矜呢？景仰呢？賤視呢？這實在該悉聽尊便了。（銅圖石

榴紅。」

石榴紅

一一七

根據上邊一段新聞，他是報告了兩個很重要的消息：一個是馮柳絲已和榮安公司脫離關係；一個是石榴紅在牯嶺路的會客處所，已舉室他遷。這些報紙，這些消息，傳遞到了赫德路諸公館諸慧芳小姐的眼簾裏。諸慧芳當時坐在一張沙發上，手裏拿着幾張報紙，馮太太諸太太都屏息靜氣的坐在她對面。慧芳很快的把報紙放了下來道：「媽，伯母，報紙上公開地說了，馮柳絲姐姐是殺人犯，怎麼辦呢？」新聞記者能訪問到榮安公司去，難保不訪問到我們家裏來。」諸太太點了點頭道：「慧芳說的是。」馮太太道：「你們母女，不要給我擔憂，我女孩子帶了她弟弟跑的不知下落，我當然是擔憂，但是只要死在大西路的，千真萬確是盧虎虔，我想也值得了，他害得我們多苦。偶然報館裏新聞記者來，我只有挺身而出，承認我是馮柳絲的娘。諸太太和慧芳小姐，你們放心。我住在這裏，打擾你們這些時候，還存心陷害你們嗎？你們只說這是姓馮的事，我們姓諸。」

諸廣平從外邊回來，他是看了報特地回來的，一進門只嚷：「馮太太呢？馮太太呢？」諸太太應道：「在這裏，你敢是看到報了？這事情，你說我們這裏有危險沒有？我本來要想找人來湊牌局，來一個早局，也爲了這事沒心緒了。」諸廣平看了看馮太太的臉色，說道：「危險是沒有什麼危險。不過這事，馮太太預先有一些知道嗎？」馮太太道：「我完全不知道，我只知道她在榮安公司做事，連她辭了職也不知道，她在外邊結交什麼交際花，我也不知道。前天晚上，她帶了柳惠出去不回來，昨天我還請慧芳小姐打電話到唐家去問的。」諸廣平道：「白克路唐家嗎？唐少爺在家，知道你們柳絲小姐的行踪嗎？」慧芳搶着回答道：「美仁也不在家，打了電話不算，我又奔到唐家去問，美仁母親是癱子，她管不了兒子的，她說，美仁在隔夜也沒回家，今天我又打電話，唐家的老媽子說，美仁少爺兩天沒回家了，學堂裏也沒去上課。」慧芳說着，是一臉不高興的樣子。

諸太太在旁邊笑起來道：「老爺，你還不知道這內幕裏還有內幕。美仁和慧芳交朋友，是像美英和慧劍一樣的，所以前些時，慧芳和柳絲有些不和。」諸廣平道：「這是爲什麼？」諸太太道：「美仁一邊和慧芳

交朋友，一邊也和柳絲交朋友，她們年紀輕，婚姻問題又沒確定，自然發生了……什麼，發生了什麼，發生了磨擦。」諸廣平一笑道：「現在這個問題倒是可以放在一邊，忽然失踪了三個人，怎麼辦？」慧芳把臉向着壁說道：「柳絲姊姊，她自己要報仇，她失踪是應該的；美仁沒有什麼仇人，他為什麼要失踪？」一間屋子裏，在你一言我一語之後，忽然寂靜起來，良久良久，諸廣平道：「吩咐底下人，把前後門一齊關上，有人來問姓馮的，只說不知道，沒有姓馮的。」

慧芳本來要去上課的，如今不去上課了，諸太太問她：「今天學堂裏放學嗎？」慧芳氣惱似的回道：「放學，以後學堂裏是天天放學。」吃飯時候，馮太太和慧芳，都不會吃飯。忽然門口，有人來敲門，敲的諸家的人，一個個心裏卜通卜通的跳起來，阿萍要去開門，諸太太重又叮囑了一句道：「倘然問姓馮的，你就說不知道。」阿萍下去開門，樓上的人都屏息靜氣的傾聽着。只聽得開門的聲音，緊接着便是關門的聲音，那就放了心。阿萍腳聲很重的奔了上來道：「是少爺的信。」她本來識得幾個字，這話大家相信她。諸太太道：「慧劍來了信嗎？這一陣，好久沒來信了。他來信是給你父親的。」慧芳接了信道：「是給我的。咦！是本埠發的。那裏，哥哥到了上海了嗎？」她急急忙忙把封口撕了，原來外面寫的是諸慧芳小姐啓，慧劍誠，裏面却是柳絲寫的信。文字是潦草極了，要仔細辨認，才認得出來：

「慧芳妹妹：我寫這信給你，你或者要奇怪的，因為你的心目中，以為第一個該寫信給你的，不是我而是美仁。是的，美仁該寫信給你，而我，亦未嘗不是個該寫信給你的人。現在我，概括地報告你：美仁和我在一起，我弟弟也是和我在一起，這可以使你放心的，也可以使我母親放心的。慧芳！一個人，聽到了她自己最好的朋友失蹤，甚至於說不知生死，忽然有這麼一封信來報告你，你那最好的朋友很安全，這是比了得不到真實的報告要好的多，所謂戀情聊勝於無，你說對不對呢？今天的報紙上，我還看不到什麼大標題的社會新聞，想來，明天一定會有，或許報紙要多銷幾張，請你等看。我和你以前有些芥蒂，這不但你知道，我知道，連旁人也有些看出來了。但是這個芥蒂，叫我有什麼方法消滅它呢？我現在並不因為芥蒂沒有消滅而對於你，想把說話說得隱諱一些，或是說得含混一些，我老實告訴

## 石榴紅

一一九

你，我的兩個志願，眼前算是都達到了目的：第一我所痛恨的人，我已經給予他一種懲戒。第二，我所歡喜的人，我已經把他帶着走了。我一些也不敢向你或是向第三者有絲毫傲慢的態度，我只是求我心之所安而已。家母在府上，承蒙伯父伯母和吾妹垂青，這個深恩厚澤，一時不能報，而且也可以說是永久報不盡的。

在前些時，我在榮安公司做事，同時有一個石榴紅女士在枯嶺路候教。我回來，你對我說；我們幾時花一筆錢去領教領教石榴紅到底是怎麼樣的一個人。我當時答應了，美仁也高興得了不了。但是結果，約定了日期沒有去，那是因為我臨時缺席。有一次，美仁和你去了，到了門上，遭石榴紅拒絕。現在我可以告訴你，石榴紅就是馮柳絲。你把馮柳絲三個字，顛倒過來念一念，是不是有一些諧聲？我為什麼不和你同去？那是我只有化裝術，沒有分身術。我為什麼拒絕見你們？那是我只能去哄色迷着心竊的人，却不能來哄朝夕相見的人。我爲了一方面在做交際花，我的生活問題是解決了，家母那裏不但有幾個錢，連我出亡的費用也有了。

慧芳！又得說一句俗語：人心是肉做的，我處在這樣一個環境裏，你設身處地給我想一想，我這些日子過過來，表面上是歡笑的，是敷衍的；暗地裏，有如一個針刺在我的心頭，直痛到現在，方才吐了一口氣。令兄，和美仁的令姊，遠在千山萬水之外，我們就憑着一股勇氣去探望他們，到了目的地，一定再寫信給你。你是我的知己，紙短情長，我寫這信，實在是不勝其惘然了。

柳絲於九月二十七日夜

慧芳看完信，有一些憤怒，有一些悲哀，又有一些惶恐，結果是哇的一聲哭了。諸太太馮太太，牽着信牋來看，她們都不甚瞭解信裏的意義，但是也隱隱約約看得出來，馮太太陪了許多眼淚。諸太太要慧芳把信裏的話念一遍，慧芳勉強告訴了她們。到了晚上，慧芳還是沒心緒進膳，揣了柳絲的來信，陪了馮太太，去白克路訪問唐美仁的母親李氏。屋子裏少了一個小主人，一件件的事物，觸在眼簾裏，都會發生淒涼。她們到了樓上，和癱瘓在牀上的李氏相見。慧芳強爲歡容的一笑道：「美仁弟弟有來信嗎？伯母，這是馮家伯母

的人，不能起來招待。」馮太太道：「唐太太快不要客氣，我的女孩子男孩子，和唐少爺一塊兒出走了……」說時，搖搖頭，未完的話說不下去了。慧芳和馮太太都在牀前坐了，慧芳又問美仁有信沒有？李氏在枕下掏出一封信來，給慧芳，也像馮太太一樣搖搖頭。慧芳看信，連頭到尾，不過是七八行，就說他已然和柳絲姊弟，找大姊去了，叫他母親放心，他說不定就走到父親那邊去。慧芳剛要張口說話，李氏說道：「有男孩子沒有男孩子，是命中註定的，一些也勉強不來。這個美仁，本來不是我生的，不是我生的，現在還不是我們的孩子。」她嘆了一口氣，又說道：「我瞞了他父親，上育嬰堂去抱來的，他父親姓馮，母親姓錢，育嬰堂裏簿子上有寫着的，我當時只花了一百塊錢。」馮太太驚異道：「姓馮，和我們一樣的馮嗎？」李氏點點頭，馮太太道：「唐太太可記得她母親的名字？是不是叫秀蘭？」李氏道：「是的，馮太太怎麼知道？」馮太太說，秀蘭是她先夫馮述齋的外室，確曾生過一個兒子，後來和馮述齋脫離關係，說詐了七千塊錢去，這孩子是送到育嬰堂去了。這麼一說，李氏怔住了，馮太太道：「如此說來，柳絲和唐少爺是姊弟。」這個新發現，只喜瘋了諸慧芳，她恨不得拍一個電報給美仁和柳絲，說姊弟不得相婚，可是他們的住址在那裏？她又想，把這一個淵源，做一條廣告登在報上，可是誠恐一提到馮柳絲，就連累了唐美仁，換一句話說，就是連累了自己。她只得懷了歡欣，從白克路回到赫德路。

次日的報紙上，又有著記載，居然查出馮柳絲是某某女校的學生，但只知道是某某女校，不知道是麗則女校。一天一天下去，盧虎皮案也就不了了之，諸慧芳却因此廢學。雖然在三個月裏收到馮柳絲好幾封信，總是有來無往，沒有地址能寫覆信。一天，她拍着案子道：「我真昏了，他們要上我哥哥那裏去的，我就把他們是姊弟的關係告訴我哥哥。」她一口氣寫了幾張信牋，寫好封好，親自送到郵局去，寄了航空快信。歸途，一個衣衫襤縷的人，跟定了她要求救濟。嘴裏說什麼也是好出身，是盧隊長手下一個親信，現在世態炎涼，人世冷暖。慧芳回過臉來看一看，是一個駝子，她很快的跑回家裏來了。

根據數月來對於讀者來函的分析，使我們知道多數人閱讀本刊，並不是單純以消遣為目的，而完全是基於一種「求知慾」。因此之故，也就格外使我們感覺到所負使命的重大，此後本刊當更側重於史地及科學常識的介紹；同時，我們並擬推動一種「通俗文學運動」，藉以引起更普遍的大眾的文學愛好，原擬待至十一月號出一「通俗文學運動專號」，現因特約執筆的幾位，都很早就繳了卷，所以也就提早於本期發表，而分上下兩次刊畢；我們預備由理論以至實踐，希望熱心的作家和讀者們來共同努力這一個運動。

(荷蘭曾一度有開闢第二戰場的傳說，現在雖未實現，但它在國際間的地位之重要是由此可知，本期有徐余先生述譯的「歐洲的澤國——荷蘭」一文，附以攝影數幀，讀者可以從這裏窺見荷蘭的一般情形。橡皮是戰時軍需工業中的重要原料，因此我們特地請楊曼先生譯了一篇「世界橡皮誌」，所有橡皮的史料可說已集其大成。另有余愛源先生所譯的「水族中的王者——鯨魚」一文，本期因稿

擠，祇得改於下期刊出。

這一期的短篇小說，女作家的作品似乎特別多，如俞昭明的「小茉莉」，曾文強的「長春樹」，葉玲珍的「第一次的悲哀」，吳儀芬的「助學金」，各有其獨特的風格。編者對於選稿，向來一秉至公，如果有良好的作品，不分作者性別，是決不會任其埋沒的。

吳梅村是明末清初的一位大詩人，本期隨以正先生的「吳梅村與卞玉京」一文，將吳祭酒與玉京道人的戀愛關係作一綜合敘述，是一篇很有價值的考證文字。曹達均先生肄業於震旦大學，課餘發明了一種小玩意，叫作「星期計算儀」，本期有曹先生所寫一稿，將這一個新發明公開貢獻給讀者，文中附圖四幅，讀者可以仿製。

孫了紅先生的「三十三號屋」本期業已結束，下期起決定繼續刊載「俠盜魯平奇案之五：一一〇二」，此案的開始是描寫一個小劇場的后台情形，由此而展開了一件情殺案——並牽涉入打半島的戰事，情節極富雲幻之致，是了紅先生在暑期中完成的又一力作，定能獲得讀者們的一致讚賞。(附註：孫了紅先生因患咯血症，已由鄙人送之入廣慈醫院療治，除第一個月醫藥費，由鄙人負擔外，以後苦無所出，甚望愛好了紅先生作品的讀者們能酌量捐助，則以後了紅先生或猶能繼續寫作。)

予且先生的長篇創作「金鳳影」已於上期刊畢，本期開始登載予且先生的新著「金鳳影」冗長，而故事則不僅曲折有致，抑且富於戲劇性，請讀者諸君注意。

由於太愛好接受讀者的意見，使本刊的取材有漸趨駭雜不純之勢，關於這一點，深覺有加以調整的必要；此後我們預備取消一部份不必要的材料，——(例如小工藝之類，坊間多專籍，擬不再採用。)而多刊載一些學術方面的文字，這樣也許比較有益於讀者。



### • 衣蝶 •